通货膨胀的道德后果

小故事大智慧·小幽默大道理·小视角大意境



☆过河拆桥　☆18岁前的疯狂事　☆做最贵的配角　☆出国是一部成长励志剧

赢 要赢得霸气
输 要输得大气

邮发代号 上：16-288 下：16-289

ISSN 1007-3841

19 >

9 771007 3840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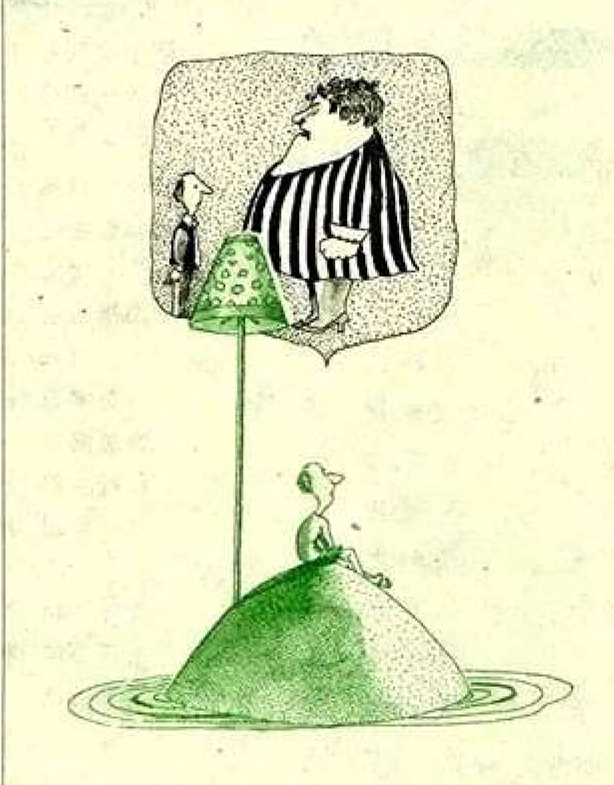
定价：3.00元



十月上 半月刊

2008

19



乞怜人

●吴淡如

不善于理性沟通的人们，用来操控别人以取得自己所需要的惯用方式有两种：一种是积极命令式的，直接强迫别人屈从他；一种是消极乞怜式的，利用别人的同情心以争取注意。这个时代，人人吃软不吃硬，命令式通常会招致反感，但“乞怜式”似乎还能达到相当效果。

校园恋情结束后，自觉受了委屈的女孩或男孩，常会特意让自己变得非常憔悴，让全班同学“同仇敌忾”，谴责那个“不知好歹”的人。家庭主妇煮好了晚餐之际，却接到丈夫告知有事不能回家吃饭的电话，常常以“不等到你就不吃饭”来作为消极抗议，为的是让丈夫回家愧疚万分。男女朋友在吵架非常激烈时，其中居弱势的一方有时会以头撞墙，甚或拿出刀片来指着自己的手腕威胁，或在外头下大雨之际还故意淋成落汤鸡，这种“损己不利人”的牺牲方式，都是“可怜人的乞怜戏”，它和强迫别人屈从的方式其实有异曲同工的效果，为的就是争取注意及达成目的。前者是“豪夺”，后者是“巧取”。

但“乞怜者”常因自作自受而变成真正的可怜人。久而久之，他们会以眉头深锁和到处诉苦为争取一切“心之所欲”的手段，乞怜的“边际效益”却越来越低，因为没有人能欢欢喜喜地跟一个“可怜虫”相处，心甘情愿地关爱他们。

利用自己的可怜与悲伤来吸引别人同情，其实没有办法称心如意很久。人人或多或少曾利用“乞怜戏”达到某种目的，但在自己心里出现“可怜可怜我”的呼声时，不妨正视内心，问自己：“你到底想要求什么？”能够正面沟通就正面沟通。

因为同情毕竟不是爱，不需委屈自己做感情的乞丐。

(石景琼摘自《做个好命女》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 图/贾雄虎)





CONTENTS（总第104期）

意林®　陈惠贤

小故事大智慧·小幽默大道理·小视角大意

国际标准刊号　ISSN1007-3841
国内统一刊号　CN22-1361/I
邮发代号　16-288

社址　长春市朝阳区天宝街3号
电话　0431-85649809
读者服务部　010-51908602
投稿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路
37号华腾北搪商务大厦
1501室　邮编：100022
北京发行站　010-51908511　51908509(传真)
电子信箱　yilin010@vip.163.com（荐稿）
yilinart@163.com（插画）
意林网站　www.yilin.net.cn
意林博客　blog.sina.com.cn/yilinzazhi
意林手机杂志　yilin.qukoo.cn
电子版总代龙源网　www.qikan.com.cn
合作伙伴　新浪网读书频道　读遍天下
圈客网　无线·营销·专家
印刷　郑州文华印务有限公司
广告代理　北京大狗传媒广告有限公司
电话　010-51908431/2
广告许可证　2201004030068
出版日期　上半月　每月13日
下半月　每月28日

启事

一则故事　改变一生

名人读意林

关注奥运　关注冠军　关注意林

读意林杂志，做奥运主人

——北京奥运会中国第一枚金牌获得者　陈燮霞

陈燮霞



感恩教师节 意林杂志真情赠阅

为庆祝第24个教师节的来临，意林杂志社特别推出"感恩教师节真情赠阅"活动。凡各大中小学从事语文教学的教师，在2008年10月31日前将名片、工作证、教师证等可证明语文教师身份的复印件邮寄或传真至意林杂志社，即可得到我们向您免费赠阅的价值12.00元的《意林》百期纪念专刊一本。（注：请留学校详细收信地址，信封上注明"感恩教师节"活动）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路37号华腾北搪商务大厦1501室

邮编：100022

电话：010-51908630 转 8002

传真：010-51908509

※活动解释权：意林杂志社※

独舞



●苏三皮

每次查病房，我总是习惯叫她二十八号。她会先甜甜地“哦”一声，然后兴致勃勃地向我汇报她一天的动向，或者她又学会了些什么。二十八号，一个不足十二岁的小女孩，不小心跌断了一条腿，接着被查出了骨癌，左腿臀部以下全腿切除。在她的身上，我似乎找不到病人惯有的悲身厌世。我总是怜悯地想着：小女孩，或许你还不懂，你面对的可是人生的大困难啊。

她的坚强是让我吃惊的。就拿手术那天来说吧。当她麻醉后醒来，摸着厚厚的绷带，最终没有哭出声来。我听见她对守护着她的母亲说，妈妈，你得帮我，我不能没有舞蹈！她母亲转过脸拭去眼泪，她却笑了(那是一种苍白而无奈的笑啊)，妈妈，我们都得学会坚强，不是吗？

二十八号是我主管的病人。从和她的聊天中我了解到她是某艺术舞校五年级的学生，主修民族舞蹈。每天她除了打针，吃药，还得化疗。据检查报告说，癌细胞已有少许扩散至盆骨，五年存活率百分之十。化疗五个疗程下来，她的头发脱光了，夜里又经常睡不着觉，因此，她看起来似乎很虚弱了。不过她很配合治疗，又听护士的话，嘴巴子又甜，大家都很喜欢她这个小妮子。

手术过后二十天，她腿上的绷带终于拆除了。她央求母亲给她买回一张轮椅，傍晚时分我们经常可以看到她让母亲推着她到处散步呢。她也常常一个人推着轮椅到各个病房探望病友。在值班时，我常可以听见隔壁的叔叔阿姨吆喝她：二十八号，过来给阿姨唱个曲子；二十八号，过来让叔叔瞧瞧，哎，给叔叔讲个故事啦……

她似乎是一个快乐着的精灵，在病友间传播着她的乐观，甚至感染着医生和护士，整个化疗二区的氛围因此松弛而愉悦。

一日，隔壁的一个病友二十五号去了。清理二十五号的物什时，我们小心翼翼的，我又叮嘱大家统一口径，如果二十八号问起，就说痊愈出院了。二十八号最终还是知道了，她母亲告诉她的。我责怪她母亲时，她母亲却淡淡地说，我必须让我女儿知道这种病是多么的可怕，意志稍微松懈便有被吞噬的危险，我不会对她隐瞒什么，让她知道实情或许她能更好地面对呢。我因此而担心二十八号的情绪。事实上，我的担心是多余的。那天晚上，大家都不愿打开电灯和电视，病友们以沉默的方式来表达对二十五号的悼念和祝福。整个化疗二区的空气枯燥、沉闷、压抑，走廊里空寥寥的，出乎寻常的死寂。纵然是作为一名医生，我还是害怕这样的氛围。我仿佛被巨石压迫透不过气来，人因此烦闷而不安地来回踱着步子。我兀地发现，三一二病房的门缝里透出闪烁的烛光。我踮起脚跟，透过门上的玻璃镜，我看到二十八号面朝着窗户，低垂着头，似乎虔诚地祈祷着什么，她母亲坐在椅子上睡着了。我轻轻地推开虚掩着的门走了进去，从背后拍了一下二十八号的肩膀。二十八号抬起头，眼眶里含着泪珠，里头跳跃着烛光的火焰。我正要安慰她时，她却先问我了，医生，人死后是不是可以去天堂呢？天堂是不是没有病魔和痛苦呢？我认为她是受着惊吓了，便苟同她说，是啊，天堂里没有人世间的一切苦难，放心吧，二十五号会一路走好的。她似懂非懂地点了点头。作为医生，我是不相信天堂的，即便有，那边的路也不平。可是我竟相信天堂是存在着的了，而且还是一个美好的归宿。

那一晚，我们谈到了死亡，谈

世间感动 生命颂

当你决定要去爱一个人的时候，一定要认真地反复地问自己的心。如果肯定，才去爱。哪怕有一丁点的犹豫，也不要去尝试。因为那样只有一个结果，你不仅伤了别人，也会伤了自己。

到了生活，谈到了未来。凌晨两点的时候，她终于肯睡觉去了。窗外的月光透过米白色的窗帘，细碎地散落在窗棂上。拂开窗帘，细微稍冻的风从我的脸上拂过，这样的风曾在我的心底留下冰凉的痕迹。一轮明月逐渐地西落去，旧年的钟声将要敲响了吗？

第二天，二十八号又像往常一样快乐地推着轮椅穿梭于各个病房之间了。

她从我的口中得知，医院将在除夕晚上举办新年联欢晚会。她央求我说，她想去参加并表演一支民族舞蹈。这可让我为难，舞蹈本身是一种肢体语言，而她却丢了一条腿，她能行吗？为了这件事，医院领导和医护人员专门组织了一次讨论，最终决定给二十八号一次表演的机会，不过表演时间不能超过两分钟。当我把这个消息告诉她时，她乐翻了天。

经过商量，她决定准备一支名为《浴火夜莺》的舞蹈。她向我借了一台微型录音机，又让我帮她准备好磁带，然后她开始了训练……

除夕终于来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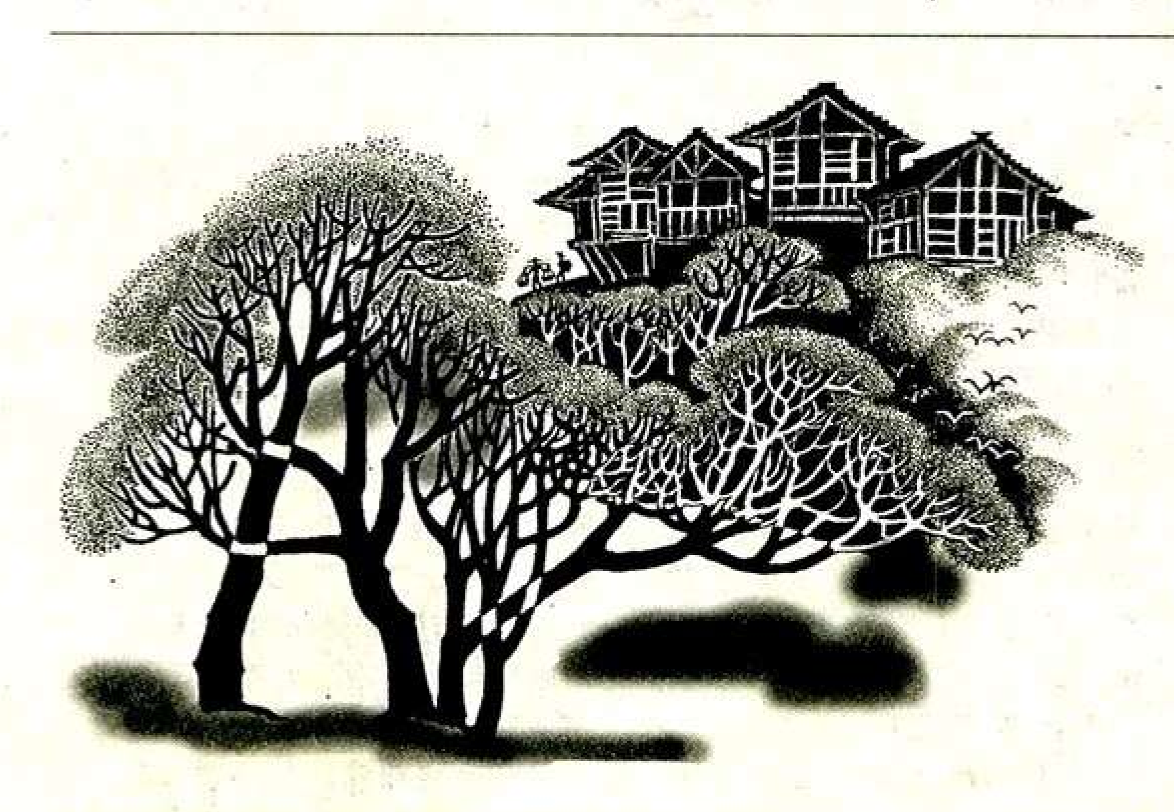
我敢说这是医院有史以来最成功的一次晚会。当二十八号由她的母亲推着她出场时，舞台下爆发了雷鸣般的掌声，用了整整五分钟才平息下去。院长作了关于二十八号简短的介绍，然后音乐开始了。她，我们的二十八号，一条腿撑着从轮椅上站了起来，如一条夜莺般，时而张开双翼，似翱翔于碧空之上，又时而俯首，似在亲吻土地——这位伟大的母亲，她甚至跳跃起来，可是她跌倒了，一只腿让她无法控制好重心。观众的心揪到了嗓子，医护人员正准备冲上舞台时，只见我们的二十八号又重新地站了起来，站了起来，而且近乎完美地完成了跳跃的动作，最后，她由母亲举起，做出一副扑飞的姿态，音乐"嘎"地停止了。舞台下响起一片啜泣声，观众擦拭着眼泪冲上舞台紧紧地拥抱着二十八号母女俩……

我们的二十八号，一个名叫苏琪的女孩，这个独舞者，震撼了整间医院。

（**莲心**摘自《当代人》 图/**志荣**）



中国文化的跑道上，一直在进行着一场致命的追逐：做事的人在追逐事情，不做事的人在追逐着做事的人。——余秋雨



人性丛林中的忌讳

●刘清海

世间最难揣摩的就是人心，与人相处的学问一生也学不尽。

南怀瑾先生在讲解《庄子》时，强调了"意有所至而爱有所亡"，这其实是在讲做人的道理。任何一个人都有自己的意志，他专注在那一点的时候，什么也无法改变。一个人入迷的时候，你要劝他"回头是岸"难上加难。所以，明知道你为了他，有时候他出于自己的利益需要，就忘记你是为他着想了。因此，人与人之间很难相处，无论夫妻、父母、兄弟还是朋友，总是"意有所至而爱有所亡"。

庄子曾经看着飞进飞出的燕子说道：鸟都怕人，所以巢居深山、高树，以免受到伤害。但燕子特别，它就住在人家的屋梁上，却没人去害它，这便是处世的大智慧。人类见到鸟举枪便射，却对身边萦绕的燕子视而不见。燕子的叫声可谓婉转，却没有一个人将燕子放到笼子里，听它的叫声取乐。燕子智慧的核心是什么？那就是距离。

人类是一种你不能离他太远，又不能离他太近的动物。比如珍禽猛兽害怕人，躲得远远的，人便结伙去深山猎捕它们，这是因为离人类太远。家畜因完全被人豢养，人便可随意杀戮，这是因为离人类太近。只有燕子摸透了人类的脾气，又亲近人又不受人控制，于是人便像敬神一样敬着燕子。

南先生说，历史上的大奸臣都懂得"意有所至而爱有所亡"之妙，所以总是避免碰触君臣相处的禁区，因为即使你心怀社稷、一腔忠诚，也难免因一时的劝谏惹来日后的杀身之祸。其实，懂了这个道理，就可以更巧妙地为人处世、成就大业了。

（**王京京**摘自《焦作日报》2008年6月26日 图/**廖新生**）

一滴眼泪

●〔保加利亚〕安格尔·卡拉利切夫



如果知道母亲泪水的滋味，就一定能明白她想告诉你什么。

一场细雨，淅淅沥沥。院子里，黄树叶儿熠熠发光。藤上的大葡萄膨胀了，肉鼓鼓的简直要绽裂了。紫色的花朵把紫菀压得低低的，紫菀花下，一只破坛子在落叶中滚动。栖息在坛底的一只雏燕，又是寒冷又是伤心，缩作一团，瑟瑟发抖。她孤苦伶仃，两个姐姐已经南飞，妈妈，亲爱的妈妈——她已经远走高飞，向着温暖的地方。又湿又冷的夜晚，谁能给她以温暖呢？

她们离开了她，因为她身残，飞不动。夏天，她们栖息在屋檐下，房子突然失火。母亲赶回来抢救，但为时已晚。一颗红红的火星飞进巢穴，烧伤了她的翅膀。那时她刚破壳而出来到世上，全身赤条条一丝不挂，顿时感到阵阵剧痛，晕了过去。一觉醒来，她已在一个新的巢穴，母亲低垂着头坐在边上，心情十分悲痛。她想抖动一下翅膀，但徒劳无功，因为左面的翅膀已被烧伤萎缩。

夏天过去了，葡萄的颜色变深了。院子里，妈妈说："亲爱的孩子，我们今天要南飞了。你飞不了，只得留下。那儿的坛子里，我用羽毛做了一个柔软的床铺，那就是你的窝。饿时你可以出去吃点儿东西，院子里水果比比皆是。待到春天来临，我们再回来找你。"

"谢谢，妈妈，谢谢你的安排！"小燕子凄然地说。为了掩盖眼泪，她把头扎进了母亲的翼下，沉默了片刻……

她们飞走了！

忧郁苦闷的日子一天一天挨了过去。湿透的紫菀，顶梢更加下垂了。一滴雨水从最低的那一片花瓣上滚了下来，正要滚下来时，雏燕听到雨水叹了一声："哎，累死我了！"

"您从哪儿来？"雏燕好奇心旺盛。

"噢，亲爱的，我远道而来。我从大洋来，我生在那儿。我不是一滴雨水，而是一滴眼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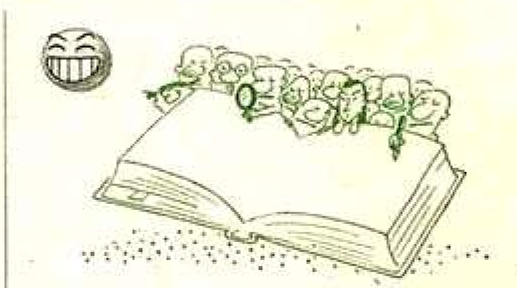
"一滴眼泪？谁的眼泪？"雏燕急切地问。

"一位母亲的眼泪。我生命的故事十分简短。九天以前一只巨大的远洋轮船的桅杆上，栖息着一只燕子，它疲惫不堪，眼泪汪汪。我就诞生在悲伤忧愁的燕子的右眼里。那天，狂风大作，大洋怒吼，燕子用微弱的声音对风说：'风兄弟！你周游世界，去保加利亚时，请停留一下，看望我那孤零零的孩子，告诉她，黑猫就在院子里徘徊，躲远一点儿。我走时忘了告诉她这件事。告诉她我悲痛欲绝……''你的孩子在哪里？'风问。'我把她留在院子里的一只破旧的坛子里，那儿种有紫菀花。'燕子话未说完，我就从她的眼里滚了出来。风逮住了我，带着我环游世界。我旅行了九天，片刻之前我落到了这朵花上。真是累死了！我现在什么都不想，就想滚下去睡一觉。"

雏燕听痴了。她迅速站了起来，张开嘴，吞下母亲的那滴昏厥过去的泪水。"谢谢，亲爱的妈妈。"她低声说道，躺到羽毛床上，睡着了。眼泪给了她温暖，她似乎又蜷缩在母亲的翅膀下了。

（磊子摘自《世界微型小说精选》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图/李伟）

「我每次看到一个法国人在会上用英语发言都感到惊愕。我们不能让未来的世界只剩下一种语言。」——法国前总统希拉克在参加欧洲能源会议时听到一法国商人用英语发言后退场



叩谢鸟小姐的秘密

●〔日〕村上春树　邓丽卿

叩谢鸟小姐的本名叫鸟山恭子，她每次从笔者手上拿到稿子，一定深深地鞠躬叩谢，说道：“谢谢您，谨拜收您的原稿。”所以编辑部里的每个人都叫她叩谢鸟小姐。鸟山小姐今年26岁，独身，是个品貌俱佳的美人。东京学艺大学国文系毕业，在社会上做事已经有4年了。作家们受到鸟山小姐拜托时，往往不知不觉中就答应了。总编辑对于她的工作很满意：“她有很好的教养，现今大学毕业的女孩子，有谁能像她这么准确地使用敬语？有谁能像她用这么文雅的辞句呢？”

可是我知道一点点叩谢鸟小姐的秘密。有一个星期天上午10点的时候，我打电话到叩谢鸟小姐的家里。虽然休假日的早晨不太好意思，但我想必须早一点确认截稿的时间。电话是她母亲接的，叩谢鸟小姐与母亲两人住在小金井。我向她母亲说：“假日的大清早，就打电话打扰您，实在非常抱歉。因为工作上有点急事，能不能麻烦您叫恭子小姐？”我客气地请求。“请您稍等一下，我这就去叫恭子。”她母亲也礼貌地答道。

等了一会儿，传来和平日大不相同的叩谢鸟小姐奇妙而尖锐的声音，如果大胆取个譬喻的话，就像在剥了皮的肚子涂上盐巴所发出来的声音一样。然而这确实是叩谢鸟小姐的声音没错。“唔……谁呀！真是的，星期天的早上耶！正想好好睡个懒觉，真是的。什么电话？高雄是吗？反正，我正要去上厕所，让他等一下好了啦。昨晚喝太多啤酒了，现在一肚子水……嗯，不是高雄啊，耶耶耶，那……不妙，听到咕噜咕噜的声音了，这……”

当然我就这样马上把电话挂掉了。谢天谢地我没有报出自己的名字。

至今叩谢鸟小姐仍行礼如仪地拜领原稿。

甚至有人说她具有贵族的血统呢！每当这个时候，我就装做什么都没有听到，默不作声。

（**北方**摘自《港台信息报》2008年7月24日　图/**李伟**）



开心校园

学校的规定

大一女生向学校提出抗议：“为什么女生宿舍10点半关门。男生宿舍11点才关门？”教务处的回答使她们满意地离去：“男生要送你们回去，当然要晚半个小时。”

“非重”

考试前，老师给我们上辅导课，说要复习重点，我因病缺席错过了。

后来，我借了一位同学的课本来看。见课本上标有“重点”和“非重”字样，于是我专攻“重点”，舍弃“非重”。岂料，最后我的考试成绩最差。

我去找那位同学询问，这才知道：原来“非重”是“非常重点”之意！

有很多东西，不是因为它的价值高或是身世奇特我们才珍视它，是因为它其中蕴含了我们太多的心意和太久的眷恋。



和心率，拥有更好的人际关系以及较少的躯体疼痛和更高的幸福感。

最重要的是，选择宽恕更多的不是为了减轻那些曾经伤害过你的人的内疚感或罪恶感，而是为了你自己。除了有利于你的情绪和躯体健康外，选择宽恕可以帮助你从受害者的阴影和无力状态中摆脱出来，你不再把生活建立在对他人的指责之上，你开始明白自己随时可以开始新的生活，负起对自己幸福的责任。

基于上述原因，很多心理学家或治疗师都把宽恕作为对生命中创伤事件的最佳选择。但是有的时候当宽恕成为另一种“应该”会导致更大的焦虑和痛苦。一天，一位女士找到我，一脸痛苦的表情，她说：“我已经很清楚我多年来的痛苦生活是因为我没办法原谅我的母亲在我小时候的所作所为，她在我出生56天的时候抛下了我和我父亲移情别恋……现在，我作为一个成年人，已为人母，所有的心理咨询师包括我父亲都劝告我应该尝试去原谅她，因为她目前身患绝症，我也明白这其中的道理，但是我真的做不到。最令我难过和震惊的是，我连自己的母亲都不能原谅这一事实，证明我和当年的她几乎一样无情。”

你可以选择不宽恕！

●佚　名

有个牧师，一次为周日布道准备的题目是“宽恕你的敌人”。在长时间布道后，他问在场有多少人打算原谅他们的敌人，大约一半人举起了手。显然，牧师对结果并不满意，然后又讲了20分钟，再次提问，有80%的听众举手愿意原谅他们的敌人。牧师仍不满意，继续高谈阔论了15分钟，此时大家已是饥肠辘辘，除了一位坐在后排的老太太所有人都举了手。牧师很好奇，问道：“琼斯太太，你还不愿意原谅你的敌人吗？”“我根本没有敌人。”老人回答道。牧师接着问：“这太不寻常了，您今年多大了？”“我今年93岁。”牧师说：“琼斯太太，请您到前排来，告诉大家您是如何在如此高龄依然没有任何敌人的。”老太太蹒跚地走到大家面前，说道：“很简单，我只是比那些混蛋都活得长！”

从这位老人的话中，我们很难判断她是否真的宽恕了曾在生命中给她造成伤害的那些人。但是，在现实生活中，学会宽恕确实可以给我们带来很多益处。宽恕似乎是所有宗教共同的主题，从佛教到伊斯兰教，从道教到基督教。十几年前，这一领域才开始有越来越多的心理学家驻足。越来越多的研究证明，拥有一颗宽容之心，可以减少焦虑和压力，降低血压

当我们明白，选择是否宽恕是我们的权利，宽恕首要是为了让我们自己更加平静和幸福。我们可以给这位女士两点建议：

首先，最应该得到宽恕的人是她自己，她应该接纳自己多年后依然无法原谅母亲当年所作所为的事实，放弃自我批判和折磨。没有任何不应该的情绪或者情感，她的行为是成长过程中所受伤害的自然反应。不能宽恕或暂时不能宽恕从来不是罪过。其次，如果现阶段无法选择宽恕，你可以选择尝试去理解，理解她当时行为的背景和原因。理解并不一定会宽恕，但可以让我们更灵活地看待不可改变的事实。再者，宽恕不等于忘记，更不等于赞同，宽恕更多意味着放下。有研究表明，在童年期受过虐待的人，在成年后如果努力和施虐者和解，反而可能给当事人平静的生活带来更多的扰动和痛苦。

有人说过，“怨恨是自饮毒酒，而希望别人死去。”无论琼斯太太是否宽恕了她的敌人，她至少没有再继续饮啜仇恨的毒液。宽恕的奇妙之处即在于，受益最大的往往是施予的一方。宽恕是一种能力，更是一种权利，善用即是人生大智慧。

（丽丽摘自《心理月刊》2008年4月　图/李欣）

贫穷是一种生活方式

●蒋方舟

我用迷信的方法，推算出古代的我是一个富人，不过我并不开心，因为我担心身在古代的我没有选择正确的生活态度，过得像《世说新语》上面的郭太太一样。

郭太太是晋朝人，刚刚死了老公，她唏嘘了一会儿，就招来了家里所有的婢女，要带她们上街。婢女们都很高兴，穿得漂漂亮亮的。来到了大街上，郭太太却布置任务：“你们每个人都要捡几斤粪，人粪马粪牛粪都可以，达不到指标不要吃饭。”她自己先伏下身捡粪，穿得漂漂亮亮的婢女只好分头找粪。

郭太太每天都带着婢女上街，晚上回到家，就把粪堆在西厢房里，准备种菜用，种菜也用不了这么多的粪啊，剩余的粪，盘算着卖给菜农。郭太太总是无比依恋地看着这堆粪，用棍子拨拉来拨拉去。郭太太的继子住在西厢房旁边，每天闻到这味道，头发都竖起来了，对郭太太说：“你这样做是不行的。”郭太太吼道：“你爸把你托付给我，不是把我托付给你！”然后拿着大棍子打他。她的继子跳窗户离家出走了。在古代，赚钱是一件困难的事情，很多人一辈子都在耕自己那块地，捡街上那坨粪。他们小小气气节节约约是无可厚非的，因为他们不小心被贫穷选择到了。但像郭太太那样的人，本来不怎么穷，却选择了贫穷这种生活方式，他们吃菜只吃菜根，家中堆满了腐烂的苹果，古代的人把这叫做简朴，其实这是到死都无法改正的恶习。贫穷不仅是一种生活方式，而且还是一种容易让人沉迷的生活方式，迷失在无数快乐的细节里——“呀！这个易拉罐可以卖五分钱！”“我挖了一点儿菜根吃！”——让人沉沦，使人忘记生活的本质：生活虽然曲折，但是要不断快乐地向前，不改进的生活不是好生活。

我害怕变成郭太太，因为我现在已经是小郭太太了：走路时弯着腰随时准备捡钱，整理了十四年的存钱罐。我要停止这种恶习，萧伯纳说得好：“有人一辈子都在弄他的那片土、那只猪，结果自己也变成了一片土、一只猪。”

（白狼摘自《南方都市报》 图/大可）

有几样东西可以毁灭我们：一、没有责任感的享乐；二、不劳而获的财富；三、没有是非观念的知识；四、不道德的生意；五、没有人性的科学；六、没有牺牲的崇拜。——印度前总统甘地的告诫

同情

●大江健三郎

我毫无保留地写这件事，是需要勇气的——一种令人悲伤的勇气。家里的人，特别是我，有时会无意中对有残疾的儿子按捺不住火气，现在有时也这样。

这件事让我想起了医生、护士以及理疗人员、精神疗法专家，他们也有对患者生气的时候，他们是怎样去克服这种情绪的呢？我也是个任性的人，等我老了的那一天，给家人及护士们带来麻烦，他们要是也对我生气……我不能不具体地去考虑这些问题。

记得那是光五六岁时的事了，那时他的体重、身高都超过了同龄孩子的平均值，可智力还不及三岁儿童。带他一起外出时，不知他会在什么地方、什么时候就停下不走了。不仅如此，还要朝他自己要去的方向走。我拉着他的手，常常感到他拽的劲儿特别大。

一天，我和光一起去了位于涉谷的百货商场。那天好像是有点儿感情用事，在家和妻子闹了点儿矛盾，所以就我们两个人出来了。在那个商场的六层和七层处，有一个连接新馆和旧馆的通道。我正想穿过旧馆的体育用品部时，光却又想我行我素地随便走。自从进了这个商场以后，这已经不知是第几次了。我真的要急了，但还是调整了情绪，牵着他往前走。光却固执地把头一转，径自向着他要去的方向走去。

我还清楚地记得，那时我突然产生了一种不切实际的想法，连自己都意识到这种想法很不负责任。他太倔强，我气极了。我松开了儿子的手，径直向新馆走去。买完东西，又去了新书柜台，之后我回到了原来的地方，当然我没能找到我的孩子。

到了这地步，我狼狈极了。我去广播站让他们帮忙广播找孩子，广播倒是马上开始了，但光当然不会意识到自己就是那个走失的孩子。听着广播，我简直乱了阵脚，不知自己该做些什么。除了新旧两馆连接处的楼梯，我还上上下下找遍了每一层楼梯，大概找了两个小时吧，我不得不给家里打了电话，告诉他们现在的情况，妻子也很不安。

我茫然了，想坐下来休息一下。就在这时，顺着新馆楼梯处的休息平台向外望，透过模糊的玻璃窗，我发现在旧馆那边的楼梯那儿，有一个个子很小，像小狗一样的东西异样地慢慢地但是拼命地移动着。我向着新旧两馆的通道那一层跑去，跑到对面，下了楼梯，正遇见光头上严严实实地戴着红色毛线帽，两手撑着地爬上来。光因为刚才的运动胖胖的脸变得油亮亮的，但是脸上的表情毫无变化，只是看了我一眼。不过，在坐电车回家的那段时间里，他再没松开我的手。

那天，要是就那么把光丢了，或是他从楼梯的休息平台那儿滚落下去，或是爬着走时两手被电梯夹住……有好几次我想起来都觉得后怕。因为一时生气而将有残疾的儿子推向死亡，作为父亲，我将一辈子都不可能从这罪恶的意识中解脱出来，不用说我的家庭也就破碎了。

那阵子，报上时有这样的报道，说是年轻的母亲把夜里哭闹的婴儿扔在地上摔死了。那时，我站在这毫无经验的母亲的立场上，再次回味了后怕时出冷汗的感觉。我不怀疑，作为人，育儿最基本的是一种本能的感情，但对深夜哭闹的婴儿大动肝火，不也是接近人本能的一种感情吗？

看到对残疾儿子奉献着一切的妻子，虽然已经司空见惯，但还是时常令我感受到心灵的震撼。我发现妻子对光也生过气，那种时候，家里人很自然地扮演着自



首先想到谁

●张小娴

一个男人，同时爱着两个女人，他不知道自己爱她们哪一个多一点。有人教他：

"你遇上开心的事情，首先想到要告诉哪一个？你首先想到她，就是爱她多一点。"

不，这不是验证爱情的惟一方法。

你悲伤的时候，你想跟哪一个在一起？你首先想到她，才是爱她多一点。如果你开心和悲伤的时候，首先想到的，都是同一个人，那就最完美。如果开心的时候和悲伤的时候，首先想到的，不是同一个人，我劝你应该选择你想和她共度悲伤时刻的那一个。



人生本来是苦多于乐。你的开心，有太多人可以和你分享，不一定要是情人。如果日子过得快乐，自己一人也很好。悲伤，却不是很多人可以和你分担。你愿意把悲伤告诉他，他才是你最想亲近和珍惜的人。

倒过来说，开心的时候才想起你，悲伤的时候，就去找别人。这种情人，太不稳定了，他并没有把你当做可以厮守终身的人。

情人在快乐的时候，首先想到我，我当然高兴。然而，他在悲伤的时候，也愿意来到我身边，让我看到他的软弱，我才会相信，我在他心目中，是很重要的。

你悲伤的时候，首先想到谁？

（**童睿智**摘自《悬浮在空中的吻》 图/**连国庆**）

己的角色。我或光的弟弟、妹妹就站在光一边为光辩护，但常常是我和我的二儿子没什么道理，也不加判断，只是鼓励光，而我的女儿则先将问题的是非曲直弄清，然后代替妈妈说给光听，让他反省，而且更明确地向大家说明光的看法。

最近我与光在心理上的对立，是不言而喻的。但与当初他用那种天真幼稚的态度让我感到棘手的时候又不一样。

每天要接送光去残疾人福利工厂，这事也是他的弟弟、妹妹做的时候多，我很少出门，因此也就很自然地免去了接送的任务。

有时我正集中精力读一本我想读的书，或是在写小说草稿，却到了不得不去接儿子的时间。我家没有车（妻子倒是想得周到取得了驾驶执照，但那是年轻时的事了，即使现在为了接送儿子而买车，为确保驾驶技术，我看有必要再去驾驶学校接受训练），坐汽车和电车来往于福利工厂，要花一个半小时，其中有好几次，我都想快点儿回到家，接着做我刚才没做完的事……

从福利工厂到电车站，必须要过两个人行横道。其中一个是要横穿甲州街道，这条路有包括大型卡车在内的大量的车通过，因此，等红绿灯的时间很长。要是在信号将要变时过马路，一旦信号变成红色，光肯定是要害怕，半路发作什么的可就没有办法了。因此，若他一人来往于福利工厂的话，我一定要磨破嘴皮子告诉他那个人行横道的危险性，实际上他才是遵守信号的呢。

有一天，我催着儿子来到了这个人行横道，看到信号灯是绿色，可人们已走过人行横道的一半了，我拉着儿子的手小跑着过去了。走了一半，信号就开始闪了。过来以后，因刚才稍稍运动了一下，心情还不错。我松了口气，对儿子说，看，我们过来了吧！今天虽然说在福利工厂有些累，但还是走得很快嘛！可儿子不理我，他挣脱了我的手，交叉放在胸前，像金刚力士似的站在那儿，然后一直到家，他都是慢我几步在后面跟着我回来的。

我因此而生儿子的气，说来也有些孩子气。在公共汽车里，我俩谁也不说话；回到家里，我继续做留在桌子上的工作，儿子躺在房间的地毯上听立体声音乐，我也不理他。儿子认为，父亲没有耐心等下一个绿灯，反而让自己快跑，这并不是自己擅长的，而且明知自己最害怕半路会变成红灯。儿子确信自己是对的，所以他也生我的气。虽然没有向我妥协的意思，但却好像一直记挂着这个沉默而郁闷的父亲。

于是，儿子开始实施他值得夸耀的和解办法：电话铃一响，他用往常没有的机敏拿起听筒，不让妻子来接电话，然后一边告诉我对方的名字，一边把电话拿给我；他还负责拿晚报；电视里一出现我友人的面孔，他就往我这边看，看我是否注意到了。对于过人行横道后他那反抗的态度，他却没有要向我道歉的意思。

他这么一来，让我感到很惭愧，但为了不失做父亲的面子，我开始寻找至少是和儿子对等的和解机会，等我留意时，我发现妻子和女儿正忍着笑，看着我的一举一动……

（**赵星**摘自新浪博客 图/**志荣**）

暗恋的女人最天真

●黄佟佟

四年前的冬天，早上醒来，手机上有朋友发来的短信：梅艳芳癌症引发肺部感染于凌晨两点五十分在养和医院去世。

上班的时候，走在广州的阳光里，我心中空落落的，我们的时代偶像，又走了一位。

开始并不喜欢她，她是天后，是大姐大，抽烟打架闹绯闻，是非常草根的一个人。可是后来在周刊上看到说她暗恋刘德华，觉得又可亲起来，每次见到她，总想：这个天真的女人。

那是很早很早的事了，那时刘德华还是一个胖乎乎的鹰钩鼻子的帅男生。梅艳芳对记者说她暗恋一位圈中人——就像喜欢上隔壁班男生的初中女生，按捺不住柔情蜜意，忍不住跟前来打探的人泄露心中秘密：他是隔壁班的，喜欢唱歌，是体育委员，每天下午六点半才走，我每次都偷偷躲在后面……如波涛之汹涌，似冰雪之消融，她暗自欢喜暗自叹息，想起他时心头一颤，欲说还休，她喜欢那个名字滑过舌尖又被咽下的感觉，她花了很大的力气不去提他，以为只要她一日不说，这个世界就一日不会知道。

其实全世界当它是公开秘密，只待她亲口说出，以正视听。平日里那一盏盏灯泡似的眼睛，你以为全是白亮的！

谭校长冲到刘德华面前说："你死了，梅艳芳暗恋你！"

刘德华大惊失色，他惊的不是她爱他，他惊的是这个傻女子怎么就说出来了呢？

他早就知道了吧！因为"我能帮他的全都帮了"，梅艳芳说，那时她事业如日中天，五年蝉联最受欢迎的女歌手，当然可以帮他。他心安理得地接受她的帮助，暗恋没问题，要我爱你，那就不能。他是那样一个守旧的男人，几十年如一日地奋勇向前。"姿势难看"，别人这么评价他，但他不管，他在他的世界里条理分明活得心安理得。

可是这个姓梅的姑娘就是爱他，甚至，爱他的不爱她。





就像她喜欢贝克汉姆，因为他也喜欢贝克汉姆。他剪了一个那样的贝克汉姆头，她也剪。

不能和他在一起，头发剪成一样，也是甜蜜。

他们都是爱家爱老婆的男人，她爱这种男人——因为她永远不可能被他们爱上。

刘德华开演唱会，她在下面摇荧光棒，脸上如痴如醉的表情。

甚至，只要他不拒绝，就是好的了。

因为至少还能见到他，至少还能和他说话。

小人鱼化为泡沫的那一刹，深深叹息，他幸福就好！只有暗恋的女人，才会爱得这么卑微，哪怕成为他的铺脚石，他的脚踏上自己的一刹那，也是幸福的。

暗恋的女人是最天真的女人，因为，她们居然，还能这么纯粹地爱。她们不斤斤计较，她们傻头傻脑，她们知难而不退，亮出自己的命门，拼却性命无拘无束，你们笑我，我也没办法，我爱他，我拿自己没有办法。

最后那个演唱会，刘德华对着几万人说：我，刘德华爱梅艳芳一万年！

梅别过脸去，她爱了这么多年，听到这句话，心里悲喜难言吧！

他被她感动，他可怜她，可是，她要的不是可怜，暗恋的女人最想问的问题是：你生命里的某一个瞬间，有没有，真心地爱过我？天真得要命，却盘旋在心间，时时记起。

不能说的爱是最难忘记的爱吧！

所以每次看到有女子在暗恋某人，总忍不住喜欢，这样的女子，可以做朋友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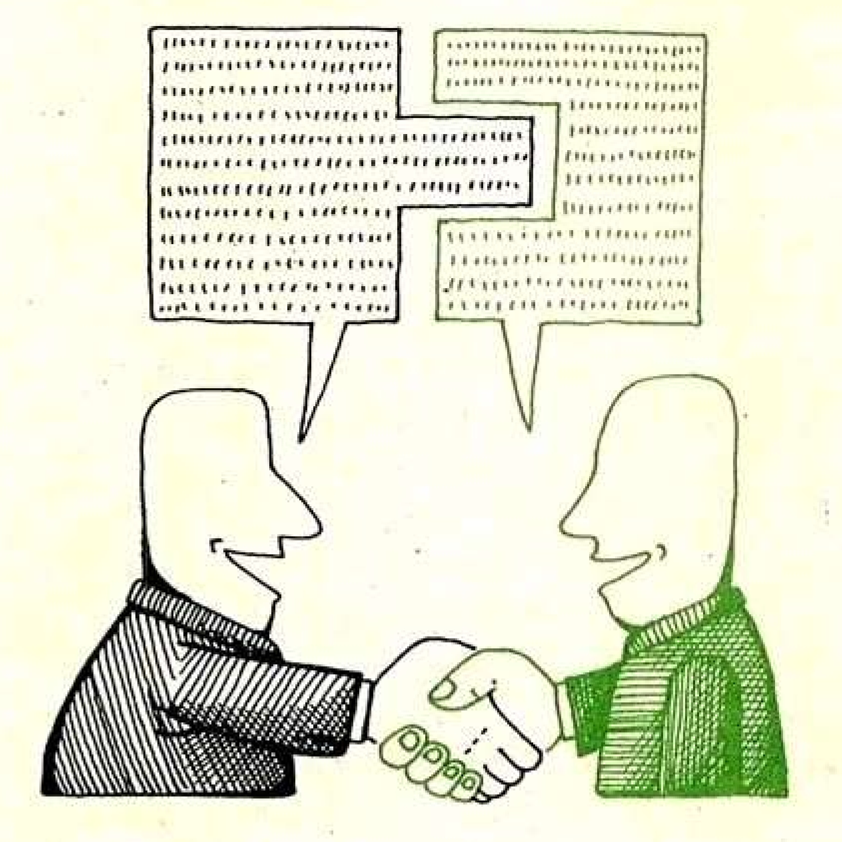
不做朋友，也不打紧，就祝福她吧！

祝福有一天，他能由衷地答一句：是的，有一刻，我也爱过你！……或者，祝福她，永远不被他发现。

（王京京摘自《西安晚报》2008年8月1日）

世间感动 情缘

许多好人，被穷字毁了。许多好人，被富字毁了。我以为不穷不富，才容易养成完善人格。——宣永光



空，故纳万景

●潘石屹

两个陌生人见面，在简单地自我介绍之后，磋商就很频繁地开始了。因为人是很关注自己需求的动物，有需求便产生动机，进而通过双方合作达到目的，这时候磋商就开始了。

在磋商的技巧还不完善的时代，磋商者经常不欢而散，甚至爆发剧烈的争斗。鸦片战争就是一个无法实现磋商的灾难性后果。

有时候我们明显感觉到磋商不能形成一致的结论，大家都很着急。这时候我们要铭记老话"君子动口不动手"，不要着急，慢慢来。如果磋商的议题不能统一，我们就反思磋商的技巧；如果磋商的技巧也无法研讨，我们就对磋商的基本原则达成共识。我们惟一要坚持的是磋商，只有坚持磋商才能避免暴力对抗，才能达成共识。对此，伟大的圣雄甘地是实践过的。

我也是初次接触磋商的文化，了解得很肤浅，但磋商中要遵循的几条规律很让我受启发。第一，磋商中不要太在意面子，不要过于自尊。只有这样，你才有可能客观地判断别人对你的言论的批评。第二，在磋商过程中，自己要像个空心的竹子，要放低心态，要谦虚。自己所处的位置较低，别人的思想和智慧才会流淌过来和被接收。这时自己的思想才能够受到灵性的指引，回到正确的道路上去。如果这个空心的竹子被阻塞了，别人的思想和观点就无法接收，这时候的人其实是孤立、封闭的。第三，要学会静默，学会倾听，多用耳朵，少动嘴。静默可以赶走眼前繁杂的思想对我们的干扰。我们的思想常常会让眼前可以看到的、无用的信息牵着鼻子走，而失去了自己的目标和方向，甚至失去了自己内心真实的感受。

这三个方面，都涉及对自我的使用。有些人可能会反对我的"使用"一词，认为自我就是一切，是不能像工具一样被支配的。我不这样认为。我认为人是有能力超越自我、并控制和支配自我的。

人们把盐称为食物中的"君子"——盐要放到恰到好处，把山珍海味的美味带来之后，自己要躲在外面。如果在山珍海味中加多了盐，这时盐就变成了"小人"，破坏了山珍海味的美味。这个比喻使我明白，发现美味的是自我，破坏美味的也是自我。这自我的确是柄双刃剑。

磋商规定了我们要交流，这就要求减弱自我。自我太多，一切交流都会变成单方面表达的异常状况。在生活中我们看到有人这样表达，他不要别人说话，不要有其他东西打断自己的滔滔不绝。他激情四溢，有时候不免灵感飞扬，但别人未必能够听懂他的意思。他表达得很成功，但交流却不一定有效。

在很多情况下，你可以变得没有对方那么有才华，没有他明亮，因此你的幽暗衬托出了对方言论中的优点。

对自我的使用要像高明的厨师使用盐一样，以诚实来激发磋商对象的交流愿望，以谦和彰显对方意见中的优点。磋商的重要目的，不就是找到彼此的优点，以便形成良好合力以解决问题吗？

（**莲心** 摘自《我用一生去寻找：潘石屹的人生哲学》江苏文艺出版社 图/**朱慧卿**）



一个人退到任何一个地方都不如退入自己的心灵更为宁静和更少苦恼。

军营哈哈镜



我是干洗的

一天，排长到二班检查内务卫生，进门时闻到一股脚臭气。

排长问："昨晚谁没有洗脚？"

众士兵："都洗啦！"

排长："洗啦？怎么这么难闻，你们是怎么洗的？"

甲说："热水浸泡！"

乙说："冷水刺激！"

丙一摸脑门，很不好意思地说："我……干洗。"

有大志者，时亦有大盲；好大盲者，不必有大志。——大盲不如大志



乔治无处不在

●长翅膀的狐狸

一张美元引出的一个网站

在旅游景点旁，我开了间5平方米的纪念品小店。

有一天一对外国老夫妇在我这里买了几个中国结。

那是我第3次收到美元。我兴奋地看着那张美元，发现右下角写了一串英文——http://www.wheresgeorge.com/。翻译过来是“乔治在哪里？”

店子快打烊时，林灿过来约我吃饭。林灿是大学时睡在我上铺的姐妹，正在读研，学业比我好，性格也比我活泼，英文也比我好得多。

于是我便拿出这张美元给她看。看到纸币后，林灿立刻打开柜台后的电脑。

这是一个追踪钞票的网站。从登记的记录看，我的这张美元来自美国西雅图，一个代号L的人手里。

L是个男的，而且，出乎意料地年轻。我在网站登记后，他便索要了我的MSN，头一句便是：MY-GOD！

他是不敢相信，他的“乔治”漂洋过海，流离转徙，竟然落到一个中国女孩手里。

网站里藏着一个年轻老外

网站兴起于安徒生的《一枚银毫》的故事：

“从前有一枚银毫，他从造币厂里走出来。”

可之后呢？银毫都历经了谁的手心？

我和L讨论这些，但我的英文水平一般，所以聊得牛头不对马嘴。比如，他说他喜欢吃dessert（甜食），我却以为他喜欢吃desert（沙漠）；我说我的window很大，打出来的却是widow（寡妇）。但林灿若在就不同，她做我的同步翻译，键盘敲得噼里啪啦，几乎盖得过我的说话声。可是，林灿又不是我的贴身翻译。

我买了本速记单词趴在柜台上咕噜咕噜地念，对面的老板娘冷嘲热讽，说我想招揽了这片所有的外国游客。

我很委屈，闷闷不乐地在MSN上向L倾诉。L就像一只大袋子，包容着我肚子里所有快发酵的小烦恼。

我没有索要他的照片，他也没有索要我的，我们都不是容易好奇的人。这样很好，摸摸那张华盛顿的头像，就可以感觉到他手心的温度。

老外心里到底爱着谁

林灿男友的名字里有个萍，这时常成为林灿取笑他的把柄。萍来我这找过一次林灿，没找到。后来，他就独自来，腋下夹着一两本书。他也是研究生，大部分时间，他坐在店里，看看书，看看天，看看来往的游客，偶尔再看看我。

每当这个时候，他就断断续续同我诉苦，他说林灿好像并不爱他，宁愿对着电脑也不肯同他出去散步，他还说他想给林灿买对耳坠，却不知道她喜欢长的还是短的。

元旦的前一晚，林灿带着我还有萍一起去慢摇吧玩，快到12点时，人群变成沸腾的水。林灿尖叫着同萍拥抱，这刻，我突然想起L。西雅图的黎明快要开始了吧。

我飞速奔回店里。坐在电脑前，L竟然在线上，他说姑娘你像只蜗牛一样慢，我等你一整晚了。

L夸我的英文进步了不少，我很谦虚地打出一个傻笑的头像，当我和L隔着天涯海角的距离会心微笑时，有一个假设从脑海浮出：这就是爱情吧。

周末的夜晚，我去林灿的学校宿舍，用她的电脑打开MSN。

L刚好在线，林灿又充当起我的同步翻译，她歪过头问我要

和L说什么，我还在思索，林灿就开始敲键盘，她打得很快，看得我眼花缭乱，但我读懂了几分，这个讨厌的林灿，竟然问L是不是喜欢我。

心脏跳得像敲小鼓，呼吸频率也开始加快，当L打出一连串YES时，我缓缓舒了一口气，然后红着脸捶林灿的背，林灿呵呵笑着。随后她低头沉思了一会儿，告诉我她准备出国了。

我很平静地倾听她的计划，一直等她说完，我才谨慎地问了一句：你和萍怎么办？

凉拌呗！林灿笑得很勉强。

爱谁其实都不重要

我渐渐疲于登陆MSN，甚至考虑着要不要将L删掉。其实，那次在林灿宿舍，我根本没把L的话当回事。

或者说，我故意不把L的话当回事。

因为刚打开笔记本时，自动登陆的是林灿的MSN，我清楚地看到她的好友里也有L。在她去接电话时，我悄悄浏览了聊天记录，虽然大部分我都没看懂，但是那些林灿表达对L好感和爱慕之情的句子，我还是看得懂的。

只是，L说他喜欢我，非常喜欢我，当他打出一连串的YES时，我注意到林灿失落的眼神。

我不想理L，也不想再联系林灿，那就这样吧。我没有刻意争取什么改变什么的天分，那就这样淡去好了。

一年后，林灿终于要飞去加拿大了。她和L结婚了。留学，嫁人，移民，定居，一次到位。我心里笑：其实她始终比我有头脑，她知道自己要什么。

临走前，我把那张华盛顿头像郑重地作为礼物送给她，让这张美元再去异国他乡流浪一次吧。

那天以后，我很少再见到郁闷的萍。听说他现在留校做了一名老师，每天的生活便是夹着书本去上课。

可是有一天，他带着几个外地朋友来旅游区，问我能不能买到半价门票，我一口应承下来。后来才知道售票处换人了，是一个我不认识的刻板大叔。我只能自掏腰包补了300多块的差价。

很久以后我才告诉萍实情，他抿着嘴嘿嘿地笑，说咱俩都傻，在一起谁也不吃亏。

我脑子里突然就闪出一个念头，萍一定会是个好老公。

那个沉闷又漫长的夏天，我和萍稀里糊涂走到了一起。林灿在MSN里同我聊天，她说傻人有傻福。我有些不太明白这话的意思，也许她在小小地嫉妒我。

我们再没有提到过L，我的MSN里已经不见他的名字，有时候，看着那些背着大包从店外经过的外国男孩，我会猜，哪一个是L。

又或者，根本没有L，他只是我关于爱情的一份幻想。

（**郭健东**摘自《知音女孩》2008年8月下　图/**迟兴成**）



戏言不能伤敌，但能伤友。——开玩笑也要谨慎

免费意见

●余不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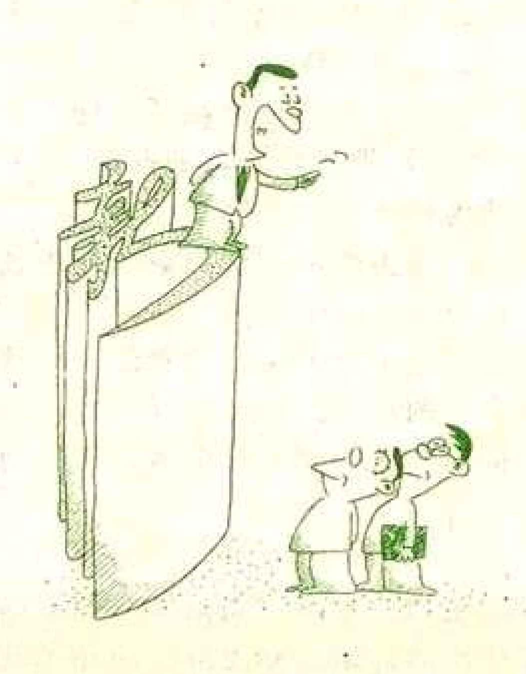
1996年，万通集团总裁冯仑对王石说："万通买了一块土地，策划建包括高档写字楼、大型商场、公寓住宅的综合高级商务区，想听听你的建议。"说完，将规划图纸在桌面上摊开，上面规划了十几栋高层项目。

王石沉思了一会儿，谨慎地吐出三句话："大——大——太大了！"

冯仑告诉王石，此时万通正在同一家日本公司协商合作开发，连韩国三星这样的大企业还排在后面等着与万通合作呢，这可是千载难逢的好机会。

王石沉思了片刻说："那就另当别论了。"

可是没过几个月，鉴于中国内地房地产的形势，外国财团放慢了谈判节奏，这可急坏了冯仑，他告诉王石："项目搁置在那，万通的资金都压在土地上了，现在想撤出来都很难，如果当时听你的意见就不会这么被动了。"



王石一本正经地告诉他："你知道你为什么没有听我王石的意见吗？因为是免费的，所以不珍惜。以后再咨询类似的问题，我得先收100万，一个月之后才回答，当然会有一本厚厚的分析图表作依据，告诉你，那个项目太大了，市场前景不明朗，得放弃了，这样你就会重视啦。"

（**聂勇**摘自《摆谱》中国青年出版社　图/**彭长征**）





生活不分学期。你并没有暑假可以休息，也没有几位雇主乐于帮助你发现自我。自己找时间做吧。——比尔·盖茨

过河拆桥

●博尔赫斯

圣地亚哥的一个教长想学巫术，他经过多方打听，知道了离此不远的特莱多市的巫师堂伊南是个高手，就上门求教。

他找到堂伊南家时，正是中午，这位巫师热情地请他吃饭，饭后又为他倒上了难得喝到的法国咖啡。教长这才得到机会，说明了来意。

堂伊南站起来走了几步，说，我不收弟子。教长很执著，再三要求。堂伊南说，我已看出你将会有远大前程，但教你巫术以后，我怕你会过河拆桥，忘恩负义，所以不能教你。

教长忙起誓，那是不可能的事，假如我真的发达了，我一定会报答你，上帝可以作证。堂伊南听他说得很有诚意，就相信了他。

堂伊南先叫来女仆，吩咐她晚饭准备烤乳鸽，但别忙着烤，等他发话时再烤。然后他掀开房中的一块大铁板，示意教长跟来，他们就顺着石板梯子下去，堂伊南解释说学巫术最怕有人打扰，所以要找一个僻静的地方。

石梯很长，走了约有十分钟才到了尽头，来到了一间放着各种巫术器具的实验室，教长觉得他们似乎已经来到了地底深处。堂伊南拿来一些巫书，正要给他讲解，有两个牧师匆匆而来给教长送来一封信，信上说他那个当地区主教的叔叔病危，要他赶回去见最后一面。教长急得像热锅上的蚂蚁，不知怎么办才好。

最后他还是不愿放弃学巫术的机会，就写了封回信表示慰问，让来人带给主教。两天后，几个身着丧服的人来了，说主教已经病故，正在选继承人，而教长也有中选的希望，还说教长不必赶着回去，因为他本人不在场被选中则更加说明他是深孚众望。

果然十天后，两个衣着华丽的牧师来了，一见面他们就匍匐在地，吻他的手，称他“主教大人”。堂伊南也是喜出望外，一边向他祝贺，一边为自己的儿子谋求空出的教长职位。主教对他说，教长的位置已给了他自己的弟弟，不过可以另给好处，提出三人一起去圣地亚哥。

三个人到圣地亚哥上任。六个月后，教皇派使者来宣旨，任命他为托洛萨大主教。

堂伊南忙请求把空出的主教位置给自己的儿子。

大主教说这个位置已给了他自己的叔父，不过可以另给好处，提出三人一起去托洛萨，堂伊南只得同意。

两年后，教皇又任命他为红衣主教，堂伊南立刻提醒他以前作出的许诺，并为自己的儿子请求那个空出的大主教位置。

红衣主教说这个位置已给了他的舅舅，不过可以另给好处，提出三人一起去罗马，堂伊南很无奈，只得同意。

他们到了罗马受到了隆重接待，还举行了弥撒和游行。四年后教皇逝世，红衣大主教被选为教皇。堂伊南再一次找到教皇，他吻了教皇的脚，提醒他以前的承诺，为自己的儿子请求红衣主教的职位。

教皇闻言大怒，让手下把他投入监狱，说他一个小小的巫师竟敢要挟教皇。可怜的堂伊南忙连连认错，请求宽恕，并说自己与儿子这一辈子都在外荒废了，现在只好准备回老家。因路途遥远，请教皇给一点儿路上吃的东西，教皇不予理睬。于是堂伊南站了起来，在教皇鸦雀无声的森严的大堂上，旁若无人地大声说道：“那我就只能吃女仆为我准备的烤乳鸽了。”

女仆应声出来开始烤乳鸽。教皇这才发现自己实际上还在特莱多的一个地下室里，只是圣地亚哥的一个小小教长，他为自己的食言而羞红了脸，结结巴巴不知说什么好。堂伊南不再请他吃乳鸽，只是客客气气地把他送出了地下室。

（爱玲摘自《新华日报》 图/潘英丽）

北极熊能否『移民』南极

●胡 雪

全球变暖让北极海冰加速融化，威胁北极熊生存，有生态学者建议，把北极熊送到南极，也许能为它们留住一线生机。

7月22日和23日，加拿大埃尔斯米尔岛北岸的冰架发生断裂，形成2座浮冰岛，面积分别为4至5平方公里和14平方公里。这部分冰架原来面积为443平方公里，厚度约为40米。

这次大断裂，让人开始担心北极冰层融化速度的加剧，以及未来彻底无冰的可能。

人与自然双重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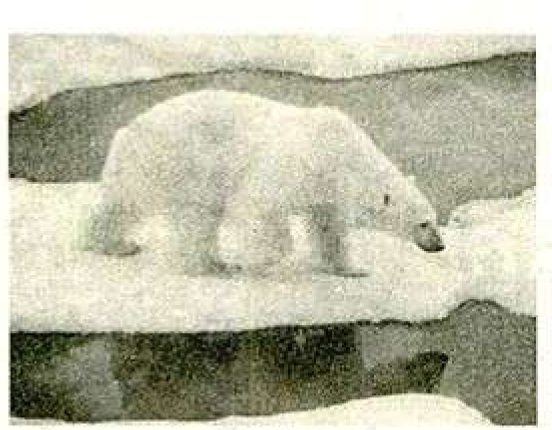
冰架是指与陆地相连的巨大浮动冰层。北极冰架之前比较大的断裂发生在2005年8月，与埃尔斯米尔岛相连的艾利斯冰架发生断裂，形成了一座面积为66平方公里的浮冰岛，大小相当于美国纽约的曼哈顿。那次断裂可谓惊天动地，连250公里之外的地震监测仪器都探测到了震动。而此番发生的冰架断裂，则是2005年之后最大的一次。

断裂的原因，加拿大极地专家米勒没有完全归咎于气候变化，他认为北极冰层的融化是一个不可逆的“单向过程”。

英国《自然》杂志上发表的一份研究报告称，新研究表明大气层中一种自然的、周期性的能量增长正在北极圈附近从南向北移动，造成北极冰雪自然融化。正是在自然界能量迁移增加和人类活动造成的全球变暖的双重作用下，才使北极地区气候出现了严重反常。

灾难性后果

美国国家冰雪数据研究中心




的马克·塞雷兹博士预测，今年夏季北极冰面就有可能完全消融。他认为，出现上述情况的可能性高达50%。如果这一预测成为现实，那将是北极有记录以来首次成为短暂的无冰世界。

北极冰面每年夏天都会融化，一般在9月份变得最薄，然后



在漫长的冬季里重新结冰，并于次年3月达到最大厚度。受全球变暖影响，北极冰面近年来在夏季融化得越来越多。

无论这一猜测是否会成为现实，不可否认的是，目前北极冰川融化的速度非常惊人，其结果是：大量淡水进入北冰洋，海水盐度降低，海水洋流也将发生变化，而洋流是调节全球气候的重要因素。一旦北半球的洋流停止，将带来灾难性的后果：大量海洋生物将灭绝；海洋失去调节大气中温室气体的功能；富饶的北欧地区将完全被冰雪所覆盖。

届时，全球气候将变得更差。我国的灾害性天气、恶劣气候将会增多。我国很多沿海地区肯定会受到海平面上升的影响。

把北极熊送到南极

最新发表于《科学》杂志的一篇名为《辅助移殖》的论文大胆建议，以人为方式把生存备受威胁的物种从原栖地“连根拔起”，送到新环境生活。以最受全球暖化威胁而濒临绝种的北极熊为例，或许可考虑送往南极大陆。

提出辅助移殖的澳大利亚生态学者休·波兴翰表示，在严格控制各种条件下，辅助移殖确实可行。美国自然保护协会生态学者冈萨雷斯表示，万一所有保护方式都宣告失败，辅助濒危物种移民，就成了值得严肃考虑的选择。

反对者自然也不在少数，美国杜克大学生物学家杰森认为这是一个馊主意，已有太多前例证明，善意引入的外来物种会导致“地球生物区发生改变”，北极熊若移民南极，可能会让南极生态系统面临浩劫。美国地质调查所首席北极熊研究员安斯托指出，南极的企鹅、海豹可能会被北极熊吃掉，“到头来会让整个生态系统崩溃”。

（橙橙摘自《参考消息》《国际先驱导报》）

强者不自勉，或死而泯灭于无闻；弱者能自力，则必有称于后世。——［宋］欧阳修



照相师的润色

●〔加拿大〕里柯克

“我要照张相。”我说。

照相师不大起劲地望了望我。他佝偻着腰，身穿一套灰色衣服，眼神迷迷糊糊地像位自然科学家。可是不必去描写他了，人人都晓得照相师是个什么样子。

“坐下等吧。”他说。

过了一个钟头，照相师打开里间的门。

“进来。”他声色俱厉地说。

我走进了摄影棚。

“坐下。”照相师说。

“我想要是你这张脸有七成圆，那就会好一些。”他说。

“我也相信要是那样就好多啦。”我满腔热忱地说，因为我很高兴发现他还有通人性的一面。

“你的脸也是那样，”我接着说，“其实，多少张脸看起来都是太僵硬、狭窄，没有点儿伸缩的余地。只要你能把它弄到七成圆，脸就又宽又大了，几乎是无边无际。”

可是照相师不再听下去了。他走过来，用手捧着我的脑袋，把它往左右拧拧。我还以为他要跟我亲嘴呢，于是，我就闭上眼睛。

可是我误会了。

他把我的脑袋拼命往一边拧，拧到头儿就站在那里凝视着。

他又叹了口气。

“我不喜欢这个脑袋。”他说。

然后他回到机器那边，又瞅了瞅我。“把嘴张开点儿。”他说。

我开始照他吩咐的做了。

“闭上。”他立刻又说了一声。

他又望了一眼。

“耳朵难看，”他说，“把耳朵垂下点儿来。好，劳驾。现在来调整一下眼睛。在眼皮下；翻一翻眼珠子。请把手放在膝头上，脸再朝上仰一仰。对，这好多啦。现在把胸膛鼓起点儿来！对！再把脖子弯一弯——就是这个样子。啱，再缩一缩腰板，把屁股朝胳膊肘那边撅一撅。好！可是我不喜欢这张脸，就是有点儿太圆了，可是——”

我在凳子上打了个转身。

“停下吧，”我非常激动地（可是我想并没失掉尊严）对他说，“这张脸是我的脸。是我的，不是你的。这张脸跟我在一起已经过了四十年啦。它有什么缺陷，我自己晓得。我晓得它长得不端正，我晓得它长得不匀称，然而这是我的脸——我就有这么一张脸。”我已经觉出自己的嗓音都哑了，可是我仍然说了下去。“不管我的脸如何不对头，它跟我在一道这么多年，我自然爱它。而且这张嘴也是我的，不是你的。耳朵也是我的。要是你这架机器容不下的话……”说到这儿，我从座位上站了起来。

呱嗒！

照相师拉了提线，照上啦。我可以看出那架机器经这么一震动，还在那儿颤抖。

“我想我刚好抓到你激动时候的面部表情。”照相师撅起嘴，心满意足地笑着说。

“哦，面部表情吗？”我尖刻地说，“你大概认为我自己激动不起来吧？拿照片给我看。”

“啊，现在还没有，”他说，“我得先把底片冲出来。星期六来吧，我给你样片看看。”

星期六我就去了。

照相师招呼我进去。我觉得他比上回安详、庄重多了。我还觉得他神情之间颇有些得意。

他打开一张大的样片，我们两个都默不作声地望着它。

“这是我吗？”我问。

“是呀，是你。”他安详地回答说。

“眼睛可不大像我的。”我带些踌躇说。

“啊，不是你的，”他回答说，“我给重新描了描。

现在好看多了，你不觉得吗？”

“嗯，”我说，“可是我的眉毛总不是那个样子吧？”

“不是，”照相师朝我的脸扫了一眼说，“原来的眉毛消掉啦。我们如今有一种化学方法——叫做德尔非德，专能调换眉毛。你可以看到我们用药水把头发挪得离眉毛远了。我不喜欢头发遮天灵盖遮得那么低。”

“哦，你不喜欢，是吗？”我说。

“对，”他接着说，“我不中意。我喜欢把头发背到后脑勺去，这样，前额就成另外一个样子了。”

“那么嘴呢？”我用照相师已经不大能理会的刻薄口气说，“那是我的嘴吗？”

“我把它稍稍调整了一下。”他说，“你原来的太靠下了，照完以后，发现不能采用。”

“看来耳朵倒还像我的，”我说，“那跟我的耳朵一模一样。”

“对呀，”照相师若有所思地说，“那的确是你的。等晒印的时候，我可以把它纠正过来。我们如今有一种化学方法——叫做苏尔飞德，专能把耳朵完全消掉。我来想想办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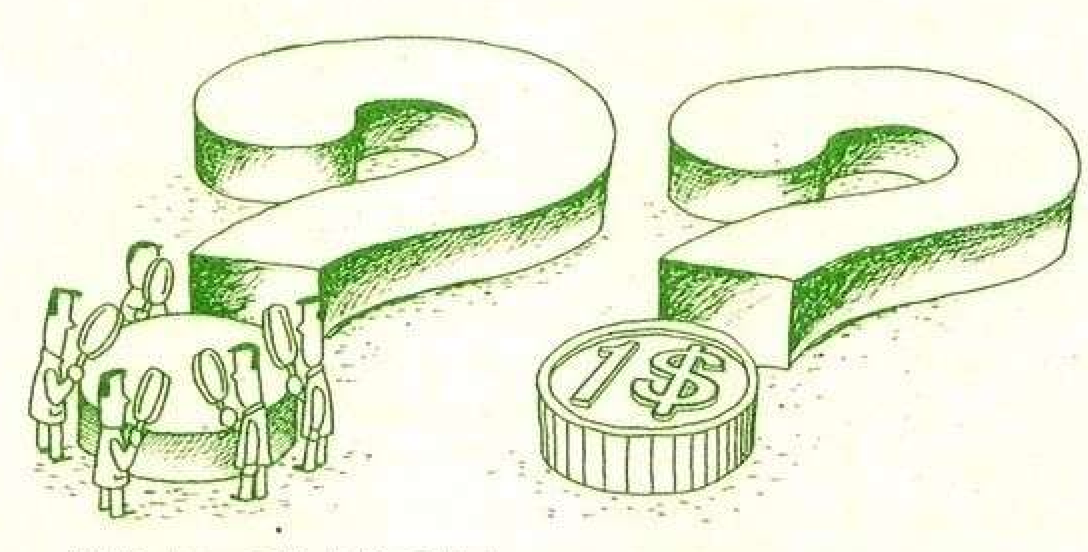
“你听着，”我打断了他的话，挺起胸膛，横眉瞪眼，用可以把人吓出魂来的鄙夷口吻说：“我是来照张相的，拍个照片儿——说来好像很荒唐，可是我要的是一张像我的模样儿的。我天生的相貌不怎么出色，可是在这张相片上，我希望我的脸跟老天原来赐给我的那张一个样。我要我的朋友们在我死后能把它保存起来，凭这遗像来慰藉他们的哀思。看来你误会了我的意思。你并没照我所要的做。那么你就蛮干下去吧，把你的底片（或者随便你叫它什么）浸到苏尔飞德、布罗梅德、奥克希德、考乌希德……随便浸到什么药水里去。你可以把眼睛消掉，改变嘴的形状，重新调整脸相，把嘴唇再安上，叫领带闪闪发光，把坎肩拆了重做。你可以在相片上涂一英寸厚的釉，再抹上一层黑颜色；你可以在上头雕花，镀金，直到你自己也不得不承认这下可算完了工为止。等你全都完工以后，相片就留给你自家和你的高朋贵友们欣赏吧。他们也许会珍视它。对我说来，这张相片是连个屁也不值的烂货。”

我不禁热泪夺眶而下，随后就走了出来。

（唐驰摘自《里柯克幽默小说选》 图/贾雄虎）



讽刺如火焰，能烧毁一切丑恶和腐朽的事物，但常见的现象是，生活中执火者常常被火灼伤自己的手。——律己胜于律人



德西效应

●佚　名

1971年心理学家德西做了一个实验。他让大学生做被试者，在实验室里解有趣的智力难题。实验分三个阶段，第一阶段，所有的被试者都无奖励；第二阶段，将被试者分为两组，实验组的被试者完成一个难题可得到1美元的报酬，而控制组的被试者跟第一阶段相同，无报酬；第三阶段，为休息时间，被试者可以在原地自由活动，并把他们是否继续去解题作为喜爱这项活动的程度指标。实验组（奖励组）被试者在第二阶段确实十分努力。而在第三阶段继续解题的人数很少，表明兴趣与努力的程度在减弱。而控制组（无奖励组）被试者有更多人花更多的休息时间在继续解题，表明兴趣与努力的程度在增强。

德西在实验中发现：在某些情况下，人们在外在报酬和内在报酬兼得的时候，不但不会增强工作动机，反而会减低工作动机。此时，动机强度会变成两者之差。人们把这种规律称为德西效应。这个结果表明，进行一项愉快的活动（即内感报酬），如果提供外部的物质奖励（外加报酬），反而会减少这项活动对参与者的吸引力。

薪酬是企业管人的一个有效硬件，直接影响到员工的工作情绪，但是每一个公司都不轻易使用这件精确制导武器。如果使用不好，可能会带来“德西效应”，不仅不能激励员工，还可能造成负面影响。在IBM有一句话：加薪非必然！

就薪金这个角度来看，原有的外加报酬如果距离人才需要满足的水平太远，直接激励的原有强度又不足，必然导致“德西效应”。如果人才觉得工作本身所具有的外在报酬和内在报酬都不尽如人意，即使外在报酬不断增加，也无法达到他的预期，转投他处是必然的结局。

（葛欣摘自《商界》2008年第8期 图/朱慧卿）

小男孩的爸爸

● 李家同



林教授是我们电机系的教授，从小就一切顺利，别人考高中送掉半条命，林教授在全无补习之下，轻松地考进了明星高中，然后就一帆风顺，硕士后三年，就拿到了博士学位。

可是林教授却有一件事不太顺利。他虽然有了未婚妻，却好久没有结婚，似乎他的未婚妻老是拖三拖四的，不论他如何努力，他的未婚妻始终不给他确定的结婚时间。

有一天，我在研究室里，忽然接到了林教授的电话，他说他在埔里的麦当劳遭遇到了大麻烦，叫我赶快去救他一命。我赶到了麦当劳，发现他在照顾一个小男孩吃冰淇淋。

这个小孩黑黑的，大眼睛，可爱极了。林教授看到我以后，安抚了一下小男孩，叫他继续一个人吃，然后走过来，轻轻地告诉我一个好滑稽的故事。

林教授说他今天来麦当劳吃汉堡，在排队的时候，忽然有一个小鬼拉他的裤子，叫他"爸爸"。他被这个小鬼叫了爸爸，只好请他不要再叫了，没有想到这个小鬼一点儿都不为所动，反而越叫越大声，令林教授窘不堪言。有一位胖女人，一听到林教授否认他是小鬼的爸爸，气得不得了，她带了一把伞，就拿起伞来打林教授的头。林教授发现情势不妙，赶紧替小鬼点吃的东西，陪他吃饭。现在饭已经吃完了，他又点了冰淇淋给他吃。

林教授问我该怎么办，我首先问他究竟是不是这个小男孩的爸爸，林教授一再地否认，他说他也不是任何小孩的爸爸。他还说，实在迫不得已，他可以利用DNA检验来证明他完全是被小男孩栽赃的。

我说我们惟一该做的事情就是将小男孩送给派出所，林教授同意了。他将小孩抱起来，因为这个小孩已经睡着了。到了警察局，林教授一字不提这个小孩叫他爸爸的事，只说他发现这个孩子走丢了。警察说已经有人报了案，这个孩子的妈妈病重，爸爸已经去世，孩子是由阿姨看着的，但是妈妈在埔里基督教医院的加护病房，阿姨一不小心，孩子就溜到街上了。现在总算被我们找到了，警察也很高兴。

警察认得我，叫我签了字，答应尽快将小孩送回埔里去，我们到了埔里基督教医院。孩子的阿姨看到孩子回来了，松了一口气。她一再感谢林教授，也告诉我们孩子的妈妈已经昏迷，去世大概仅仅是时间的问题了。孩子呢，他不太懂这是怎么一回事，他只是紧紧地抱住林教授不放，林教授打了个电话给他的研究生，说他有事，无法和他们见面，然后又给了我一个工作，要我到公车站去将他的未婚妻接到医院来。

林教授的未婚妻听了这个故事，觉得很好玩，她认为这事简直有点儿不可思议，怎会有小孩子无缘无故地叫陌生人爸爸？我说也许他们有缘，这一点林教授的未婚妻很快地就发现了，她亲眼看到孩子和林教授难分难舍的景象。

不久以后，小男孩的妈妈去世了。林教授决定正式收养这小孩子，小孩子现在的监护人是他的阿姨，她毫无意见地答应了。南投县社会局原则上同意林教授正式收养那个男孩子，惟一的条件是他必须在三个月内结婚，如果他在三个月内仍是单身汉，他们就要考虑别人了。我们都替林教授捏了一把冷汗，试想他的未婚妻一直不肯确定结婚的日期，这次又如何会答应呢？没有想到林教授的未婚妻立刻就答应了。

婚礼很快就举办了。我们都替林氏夫妇高兴，因为他们平白无故地有了一个四岁的儿子。一

年以后，他们的小孩也诞生了，是个白白胖胖的小女娃。现在，林教授的小女儿也会走路了，我们常常看到林教授夫妇在黄昏时带着他们的两个顽皮小孩在暨大的草地上玩，他们还养了一只狗，看孩子们在草地上跑来跑去，有时在追蝴蝶，有时在追校园里到处都有的白鹭鸶，任人都会打从心灵深处感到温暖。

我呢，总觉得这个故事发展得太过完满，世界上不可能有这样完满的故事的。有一天，我闲来无事，将整个故事从头到尾想了一遍，然后我发了一封电子邮件给林教授。这封电子邮件只有一句话："林大教授，孩子究竟有没有叫你爸爸？"

不久，电话铃就响了，林教授说他要到我研究室来看我，我知道为什么他要来，他是来招认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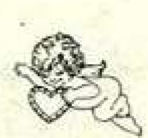
我准备了一壶咖啡，林教授喝了一杯咖啡以后，坦白地承认孩子当初没有叫他爸爸，孩子走失了，在哭。林教授问他爸爸在哪里，孩子说："爸爸走了。"然后又告诉林教授他的妈妈在加护病房。我们的林教授灵机一动，一面买东西给小孩吃，一面编了一个感人的故事来骗我这个糊涂老头。

林教授问我是如何知道他乱编故事的。我告诉他，他的故事自始至终没有人证，他和我讲孩子叫他爸爸的时候，声音极小，旁边的人都听不见，那个小男孩正全神贯注地吃冰淇淋，所以也听不见他未来的爸爸在说什么。最严重的是：他说有一位胖女人用伞打他，那时是冬天，天气非常好，没有雨，太阳也不毒，没有人会带伞的，这是他故事的一大漏洞。

林教授表示他不在意我拆穿了他美丽而充满爱心的谎言，却不知不觉地又倒了一杯咖啡喝，其实他是多多少少有些紧张的。至于林太太呢，她说她早就知道林教授在乱编故事，她之所以好久没有和林教授结婚，也就是因为林教授特别会乱编故事，有的时候，她简直弄不清楚林教授讲的是故事，还是事实。那个事件以后，她发现林教授心肠非常好，只是有时有点儿狡猾，可是狡猾都是为了开玩笑，没有任何恶意，她的想法是一个如此有慈悲心的人，将来一定会是个好丈夫，于是就结婚了。果真，林教授不仅是个好丈夫，也是个好爸爸。

所以，我错了。世界上的确可能有完美的事情。林教授自以为聪明过人，以为只要能编出一个将未婚妻骗得团团转的故事，一切就很美满。其实不然，他的故事发展得如此之好，是因为他是个好人，好人常会有美满家庭的。以后我要常常将林教授的故事告诉我的学生，告诉他们一定要先做一个好人，然后自然会有一个美满家庭。

（三七鸟摘自《真情——感动中国的36篇至情散文》天津社会科学院出版 图/志荣）



人再怎样苦里熬，不应当忘记谦和与傲骨。如果境遇凄苦而又为人尖酸，那么，这个人就馊了。——《十句话》

比狐狸还狡猾

●王永章

1992年，我所在的高原城市出现了夜市。夜市中有位头发斑白的老妇蹲守着一只铁桶，铁桶前立一纸牌，上书"北京风味窝头"字样。我观察了半天，没有一个人光顾。此时，我心生怜意，准备买几个窝头，以给她信心。但就在我掏钱的一瞬间，我打消了这个念头。因为，出于怜悯之心的购买会给她错觉——窝头受欢迎。她会继续蹲守在那里，忍受望眼欲穿的折磨。而我不买她的窝头，虽然显得缺乏慈悲之心，但这可能使她作出正确决定，从而避免继续浪费材料和时间，并忍受意想不到的痛苦。

可见，道德是个比狐狸还狡猾的词汇，在有些情况下，它并不一目了然。当你想当然地以为做了道德之事时，结果可能恰恰相反。正如德国诗人荷尔德林所说："将人间变成地狱的，恰恰是因为人们试图将其变成天堂。"

人性有善有恶，而且并非一以贯之。那些要求在关键时刻一定要表现出高尚道德乃至充当舍己救人英雄的教育，会使人丧失对人性中恶的东西突然爆发的防范，从而使自己处于危险境地。因此，制度设计不能以几乎不存在的圣人的善为蓝本，只能以无处不在的普通人的恶为假设。

（秦小伟摘自《商语酒吧》 图/傅树清）

明月几时有



明月几时有，问青天，问人间，问明月？只是在这忽明忽暗的月色中，为了感受淌落一地的银光冷意，无论明月无论沧海，都只是时间过往的一瞬，而我们，年年想念明月，年年遥望明月，是不是已经感受到古人面对明月时写下的一场情愁。更多的人也许会在明月清辉下过着最平凡的生活，忘记了那么多古人就此的一掬清泪，或许，能够站在月光下感受那一抹清冷，便是一场与古人与时间的对话……

·原创·

旧月·今人

●易之如风

又到一年中秋时，习习凉风桂花酒香，夜晚周遭静如水，是谁花果的甜美还是一轮有着瑕疵的美月？那月色中，分明倾注了那么多古往今来的佳词美句，那月色中，分明寄托了那么多古往今来的相思闲愁。

那是李太白举杯邀请的明月吗，纵使独酌不解饮，思乡如恨，只问那古人的月色今人可享？那是王建望穿秋水的明月吗，纵使冷月无声，露湿桂花，一地多情？那是杜甫攀桂仰望的明月吗，纵使月色如水，归心如箭？那是李义山烛影晓星相对时遥望嫦娥的落寞伤感，那是张若虚江天一色时的感慨无限，那是江月年年守望，代代相传的时间流淌。那是海上初生的相思顷刻注满，那是小楼东风，故国何堪的才子旧梦，那是秦淮两岸的烟笼寒水云雾淘沙，那是二十四桥波心摇荡的清冷无助，那是东坡执酒感叹悲欢离合的往复循环，期望人间美满……

但愿人长久

●贺兰雪

苏轼的《明月几时有》，被人们传诵千年。特别是后段中的“但愿人长久，千里共婵娟”常被人们借来抒发对爱情的美好愿望。但殊不知，这首诗却是苏轼送给分别六年的弟弟苏辙的。公元1076年中秋，苏轼大醉之后，举杯邀月，猛然想到千里之外的弟弟，潇洒挥舞，遂成千古绝唱。



苏辙说苏轼：“抚我则兄，诲我则师。”苏轼说苏辙：“岂独为吾弟，要是贤友生。”他们不但是兄弟，更是诗词唱和的良友、精神上相互勉励的知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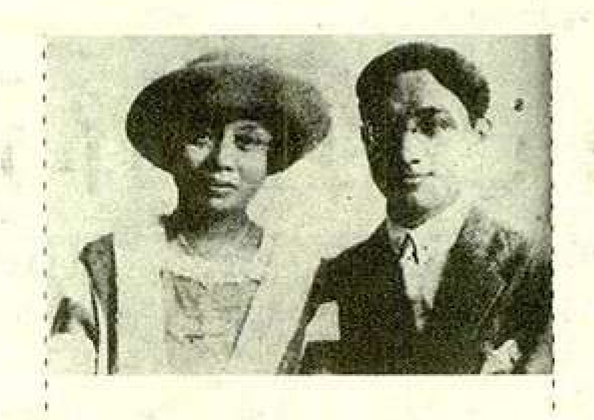
苏轼一生大起大落，但伴随他生命始终的惟有苏辙。苏轼热情奔放，每遇不平事，立刻“如蝇在口，吐之而快”，无意中得罪不少人。苏轼因“乌台诗案”被下狱后，苏辙也受到牵连。但苏辙却未有丝毫怨言，还将苏轼的家小接到自己家中安顿，并上奏皇帝，愿免一身官职为兄赎罪，结果被贬为筠州监酒。后苏轼又遭人排挤，乞求外任，苏辙连上四札，也乞外任。

苏轼、苏辙兄弟的手足情，与他们的文学成就一样，是历史长卷中璀璨夺目的华章。也正因为兄弟情深，才使他们的诗词蕴涵着浓浓的亲情，闪烁着人性的光芒。

思念弟弟的诗被借用来表达爱情，相信苏大学士也不会丝毫介意，反之，豪放浪漫的他只会拈须含笑，道一句：但愿人长久，千里共婵娟。

往事只不过是一堆秋天的落叶。曾经鲜艳与沧桑，如今没什么不同。当我们用这种悠闲的眼光看待往事，方能避免再度迷醉或腐蚀。





说不定我最爱他

●江　泓

徐志摩的侄子徐炎说，徐志摩与张幼仪离婚后，张幼仪一直是希望能够复婚的。张幼仪总是把徐志摩的油画摆放在自己的房间里，将关于他的信息放在写字台的玻璃板下面。虽然能干的张幼仪内心明白，只要她愿意，在很多方面她都可以做得比男人还好，可是一个骨子里传统的女人，还是会把她的第一个男人当做终生。

至于徐志摩，脱离了夫妻关系以后，用朋友的眼光来看张幼仪，也另有体会了，"张幼仪可是一个有志气有胆量的女子"。可是，尊重依旧代替不了爱，1925年，他们3岁的儿子彼得早逝，张幼仪让徐陪她喝咖啡，看歌剧《茶花女》，看萧伯纳的《JoanDare》，在最心痛的时刻，她仍然希望志摩陪在她身边。可是，徐志摩却在给陆小曼的信里大发牢骚，"再隔一个星期到柏林，又得对付张幼仪，我口虽硬，心头可是不免发腻。小曼，你懂是不是？这一来，柏林又变成了无趣的难关。"

柏拉图曾经说过：个体在另一个人身上寻找的，不是他自己的另一半，而是与他的灵魂结合在一起的真理。张幼仪显然不是徐志摩的真理，林徽因以及后来的陆小曼才是他追求的真理，张幼仪几乎不幸地站在了真理的对立面。这是她无法摆脱的悲哀和不幸。



张幼仪1949年去了香港，认识了租她房屋的苏记之，一个专门治花柳病的医生。这位医生性情温和，谈吐风雅，不料老婆弃他而去，他独自抚养四个孩子。相似的命运让房东与房客惺惺相惜，加上宛如一家人地住在一起，难免日久生情。1953年，苏记之向张幼仪求婚了。

张幼仪先后给自己的二哥张君劢、四哥张公权、儿子阿欢写了信。二哥当年规定妹妹离婚后5年内不许再嫁，现在三十多年是多少个5年，于是回了个电报，只有一个字"好"。可是回到家里又反悔了，跑回去又拍了个电报，变成两个字"不好"。四哥当年为妹妹做媒失败，自己对原配也不满意，处理自己的问题很干脆，离婚娶了个知识女性，对妹妹却另有要求不许她再嫁。现在面对孤苦了大半辈子的妹妹的来信，他未置可否，说"让我考虑考虑"。只有儿子阿欢的信让张幼仪泪流满面，放下一颗心。信写得通情达理，情真意切，"母职已尽，母心宜慰，谁慰母氏？谁伴母氏？母如得人，儿请父事"。

1953年8月，张幼仪和苏记之在日本东京一家大酒店举行了婚礼，53岁的张幼仪漂泊到此，终于找到了一个停靠的港湾。两位历经沧桑的"好"人终于找到了自己的另一半，和美平静地生活了20年，苏记之因为肠癌先走一步。

张幼仪来到美国，希望和儿子一家生活在一起，不料遭到儿媳拒绝："你姓苏，我们姓徐，不能住在一个屋檐下。"面对亲情的疏离，70多岁的老人依然沿袭着她一贯的坚强和隐忍，在儿子附近住下来，开始她有规律的生活：每天7点半起床，做完操吃早餐，一碗麦片粥，一个白煮蛋。平时上上老年课程，德文班、有氧操、编织班之类的。每周还搓一次麻将，允许自己有200美金的输赢。还是按部就班，有条不紊。

在徐志摩的各版本传记里，张幼仪也只有薄薄的几页，在徐志摩活色生香的感情生活里，她是惨淡、单调的一笔，没有人过多地关注。她自己也沉默着，从不向别人披露那些陈年往事。直到上世纪80年代，她九弟的孙女张邦梅在哈佛大学图书馆无意发现，她的姑奶奶竟然是大诗人徐志摩的原配夫人。这才有了1983年到1988年5年间，两代人陆陆续续的谈心，也才有了《小脚与西服——张幼仪与徐志摩的家变》，才让我们对张幼仪有了多一些的了解。

张幼仪没有能够看到这本记录了她一生悲欢的书，面对孙辈的逼问，她在临终前终于梳理清楚自己对徐志摩的感情，"我没办法说什么叫爱，我这辈子从来没有跟人说过'我爱你'。如果照顾徐志摩和他的家人叫做爱的话，那我大概爱他吧。在他一生当中遇到的几个女人里面，说不定我最爱他。"

（**玉冰心**摘自《诗歌月刊》2008年第5期）

不要为突如其来的不幸而苦恼。因为不是与生俱来的东西，留也留不住。——《伊索寓言》

为自己的选择负责

●[美]泰米卡·加特京斯　编译/庞启帆

2008年8月，我和我的队友将代表我的国家出现在北京奥运会的篮球赛场上。之前我已经参加过许多盛大的比赛。我曾帮助我的球队——印第安纳狂热队，进入美国职业女子篮球联赛的季后赛以及美国职业女子篮球联赛全明星比赛。但是如果没有我的父亲的教导，我不会出现在任何一个赛场上。

我天生听觉受损。3岁时，父母带我到一个耳科专家那里，给我配了一副大而笨重的助听器，我讨厌这副助听器，我讨厌同学们看我时的表情，尤其讨厌他们对我的取笑。上学是一种折磨。“不必理会其他的孩子说什么，”妈妈告诉我，“我们每个人都会经历困难，这会使你坚强起来。”

而我感到的只是孤独。刚开始时，我没有太多的朋友，因为我太胆小而不敢说话。我的意思是，我说的话让人听起来很好笑。一次，老师问我，4加2等于多少。我答道：“6……6。”同学们顿时哄堂大笑，我的脸刹时变得通红，泪水涌满了眼眶。“我不会再说一句话，”我告诉自己，“我永远不会再举手，永远不会主动做任何事。”

我真正的朋友是我的姐姐桃嘉。她在放学后等我一起回家，并且总是有办法使我的心平静下来。每次我们都要经过一片长满杂草和灌木的荒野。

某天，我对自己说，我要脱下这副丑陋的助听器，然后把它扔到荒野。那样我就自由了，其他的孩子也会开始喜欢我。

二年级的一天，妈妈和我的耳科医生把正在上课的我叫到了教室外面。我感觉到全班的眼睛都在盯着我，坐在我旁边的男孩哧哧地笑，我从来没有如此丢脸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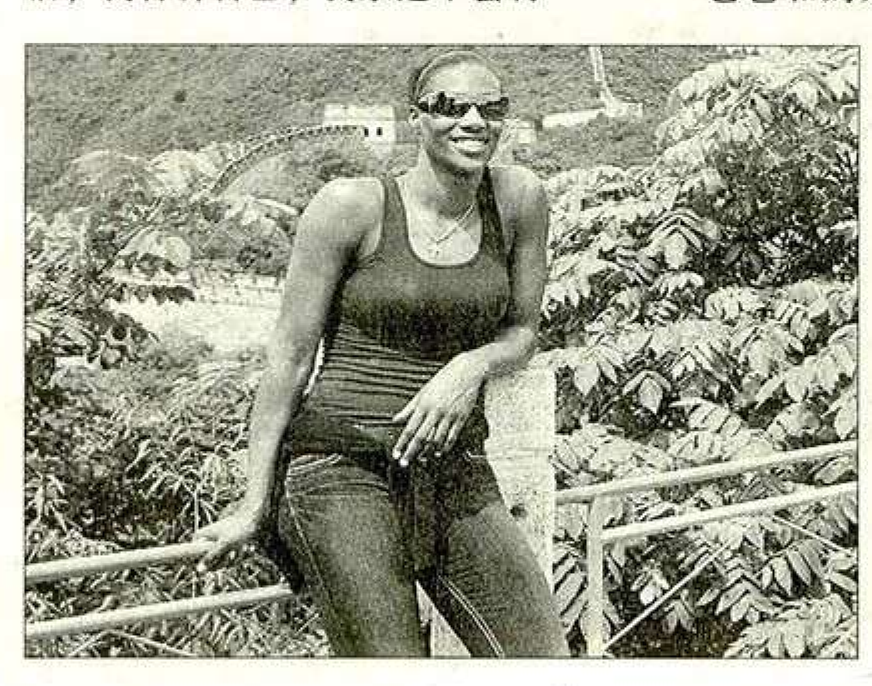
“为什么我不能像别人一样？”我问上帝。

那天下午，和桃嘉回家时，我在长满野草和灌木的荒野停了下来。这次，我真的要这样做了。我让桃嘉走在前面，然后，在她还没能阻止我之前，我猛拉下助听器，使尽全身力气把它扔了出去。

桃嘉转过身，愤怒地看着我。“你为什么要这样做？”她问。

“不知道。”我耸耸肩。

“爸爸和妈妈会发疯的，”她说，“你有大麻烦了。”听姐姐这么一说，我也有点儿害怕了。但我想，总比遭受欺负和嘲笑好。



回到家，妈妈果然大怒。“那副助听器要花很多钱，泰米卡。”她说，“这是特别为你定做的。我们不能只是去商店就能买到另一副。”她命令我回到郊野把它找回来，但我和妈妈找到天黑也没找到。

那晚，爸爸和妈妈谈了很长时间，然后爸爸走进我的房间。他一脸严肃。“我将要为自己做的蠢事接受惩罚了。”我在心里对自己说。

爸爸靠着我坐下，“泰米卡，”他以一个非常坚定的声音说，“你已经做了一个选择，一个大选择。以后你就必须在这种选择中生活。”

好一会儿，我不明白他的意思，我如何必须在这种选择中生活？“你不想戴助听器，所以从今以后你就不必再戴着它。没有了它，你必须照顾好自己的生活。”

让我掌握自己的人生，这也是爸爸对我的行为做出的选择。我不想佩戴助听器，所以我就必须要为这个选择负责。而我能做到吗？

丢开助听器，我发现自己原来非常擅长唇读。如果我近距离看着老师的嘴巴，我能轻易跟进他所说的每一句话。如果他面对黑板说话，我会在过后问他我漏读的。没有了刺眼的助听器，其他孩子不再取笑我。后来，我们家搬到了一个新的镇子，我进了新的学校。其实我一点儿也没感觉到没有助听器的生活有什么不同。

这个时候在我的生活里出现了篮球。并且，我发现自己爱上了篮球。

很快，篮球占据了我所有的思想，我不断地练习。高中时，我的篮球技能超过了大部分同学。

专栏　我的故事

人对自然的畏惧是因为所知甚少，人对人的畏惧是因为所知甚多。——人的畏惧

荣誉跨越疆界的美丽

●吴克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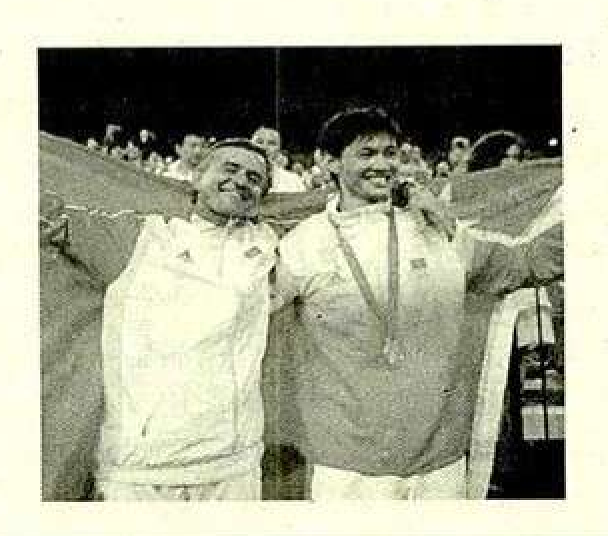
郎平统帅的美国女子排球队，在奥运赛场上真刀真枪地打了一回，叮叮咚咚地击球声，每一个都击打在球迷的心上，让人难以平静。在这里，输球和赢球已退到了其次，大家可能想的是，咱的“铁榔头”怎么能在自己的国土上对抗自己的球队？

持这一观点的代表人物是聂卫平。他说：我就搞不懂，为什么他们就不能为国效力，非得出国去执教其他球队？自己人把自己人打赢了，很有意思吗？别忘了，你们是中国人！

听其言，我们的“棋圣”聂卫平是很愤怒了。在此，我想劝一劝聂卫平，可别火气大伤了自己的身体，且听郎平自己是怎么说的。

郎平说，我相信中国球迷会理解我的，并会为我而骄傲，而我也会为我是中国人而自豪。美国是一个体育大国，他们愿意聘请一位中国人来教他们打排球，这是一种非常开放的态度。而且我们国家的体育界也是非常开放的，也从国外聘请了不少教练，来带我们的队伍打比赛。郎平说的都是实话，2008 年 8 月 12 日的击剑赛场上，就有一位叫鲍埃尔的法国老头，教出了中国的佩剑运动员仲满，生生地从法国剑客手中夺走了金牌。

现场的情景是这样的，仲满依靠鲍埃尔教给他的杀手锏劈击拿下最后一分，从而以 15 比 9 拿下对手，为中国男子剑客圆了奥运金牌梦。第一时间，冲上剑台向仲满祝贺的就是鲍埃尔，他俩紧紧地拥抱在一起，脸上泛着激动的泪光。此其时也，许多人和我一样，都还不知道这位洋老头是谁？跑到网上去查，这才知道洋老头就是我国聘请的法籍主帅。



法国是世界击剑强国，鲍埃尔是当今世界剑坛的著名教头。2006 年入主中国佩剑队，专心于仲满、谭雪等弟子的教练，如今仲满夺冠，谭雪与女子佩剑队的几位骁将，又在半决赛中打败了法国队，昂首挺进决赛，取得银牌。这样的现实，如果以聂卫平们的认识来评判，鲍埃尔不啻一个卖国的法奸。

也许是我闭塞，没有听到法国人这么说，而据网络消息称，法国来北京参加奥运会的官员还表扬了鲍埃尔，说他在推广普及欧洲先进的击剑技术上做出了有益的贡献，并对推进中法友谊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所以说，“铁榔头”郎平率领美国女排参加奥运会，在当今世界大交流、大融合的潮流中，是一点儿都不错的。奥林匹克运动的精神就是超越国界的，正因如此，才更为世界各国人民所赞同，所喜爱。

由此我要说，奥林匹克运动的荣誉，无不是跨越疆界的美丽。

（孟宪忠摘自《北京今晨》
2008年 8 月 17 日）

没有人再关注我的听力。当你在比赛中能准确地投进 3 分球时，没有人会介意你的听力是好还是坏。

多年来，我一直祈祷能得到别人的喜欢。当我在篮球场上奔跑时，我发现，我得到的已经超过我祈祷的。但爸爸说，这是我自己掌握了自己的人生的结果，这个结果让我顺利进入了奥运代表队。在北京奥运会，我将展示我最好的表现。比赛结束后，我会再回到美国，把我的信息带给那些像我一样有听力障碍的孩子。

当然，我不会鼓励他们任何人扔掉他们的助听器，我只告诉他们，他们每一个人都是特别的，只要他们把握好自己的未来，他们同样会得到上帝的眷顾，美好的事情也将会发生。

（泰米卡·加特京斯：生于 1979 年 7 月 21 日，美国职业女子篮球主力前锋、头号球星，WNBA 印第安纳狂热队球员。2008 年北京奥运会上，加特京斯以出色的表现，为美国女篮再次夺冠做出了极大的贡献。）

（小猫摘自《讽刺与幽默》
2008年 7 月 25 日）



夸耀自己聪明的人，就像夸耀牢房面积大的囚犯。——某些人的速写

任何人都有三个自己：骨子里的、表现出来的和别人眼睛里的。第一个是最难的，第二个是假的，第三个是最累的。



认识自我

●纪伯伦

一个雨夜，赛艾姆坐在书房的书架前，开始翻阅起旧书。他叼着一支土耳其大雪茄，厚厚的嘴唇不时喷出一阵烟雾。柏拉图记录的他的老师苏格拉底关于"认识自我"的一段对话引起了赛艾姆的注意……赛艾姆掩卷深思，心中油然漾起一种对东西方哲人圣贤敬佩的感情。

"认识你自己。" 他嘟囔着苏格拉底这句名言，猛地从坐椅上站了起来，展开双臂大声叹道，"对！我必须要认识自我，洞察自己那秘密的心灵，这样我就抛脱了一切疑惧和不安，从我物质的人中找出我精神的人，从我血与肉的具体存在中找出我的抽象实质，这就是生命赋予我的至高无上的神圣使命！"赛艾姆像害了场热病，眼中闪烁着酷爱"认识自我"的狂热光芒。

他踱到邻屋，像座塑像一样伫立在穿衣镜前，凝视着镜子里鬼一般可怕的自我，并默默地估量着自己的头形、面庞、躯干和四肢。

赛艾姆的这种塑像神态持续了半小时，空灵缥缈的"认识自我"，仿佛给他灌注了一套足以揭示自我灵魂秘密的奇异、升华了的思想，并使他心里充满了理性之光。他平静地启动双唇，自言自语地说："嗯！从身材上看，我是矮小的，但拿破仑、维克多·雨果两位不也是这般吗？我的前额不宽，天庭欠圆，可苏格拉底和斯宾诺莎也是如此；我承认我是秃顶，这并不寒碜，因为有大名鼎鼎的莎士比亚与我为伴；我的鹰鼻弯长，如同伏尔泰和乔治·华盛顿的一样；我的双眼凹陷，使徒保罗和哲人尼采亦是这般。我那肥厚嘴唇足以同路易十四媲美，而我那粗胖的脖子堪与汉尼拔和马克·安东尼齐肩。""不错，我的身体是有缺陷，但要注意，这是伟大的思想家们的共同特点。更奇怪的是，我与巴尔扎克一样，阅读写作时，咖啡壶一定要放在身旁；我同托尔斯泰一样，愿意与粗俗的民众交际攀谈；有时我三四天不洗手脸，贝多芬、惠特曼亦有这一习惯；我的嗜酒如命，足令马娄和诺亚自愧弗如；我的饕餮般暴食暴饮使巴夏酋长和亚力山大王也要大出冷汗。"

又沉默了片刻，赛艾姆用肮脏的指尖点了点脑门，继续发言："这就是我！这就是我的实在。我拥有迄今为止人类历史上的伟人们的种种品质。一位拥有这么多伟大品质的青年是一定能干一番惊天动地的事业的。"

"睿智的实质是认识自我。伟人们把宇宙的这一伟大思想根植于我心灵深处，并激励我开始去干伟大的工作。从诺亚到苏格拉底，从薄伽丘到雪莱，我伴随着伟人们一起度过了历史的风风雨雨。我不知道我会以什么样的伟大行动开始，不过一个兼备在白昼的劳作和夜晚的幻梦中所形成的神秘自我和真正本性的人，无疑是可以开创伟业的……是的，我已经认识了自己，而神灵也已洞鉴了我。啊！我的灵魂万岁！自我万岁！愿天长地久，诸事如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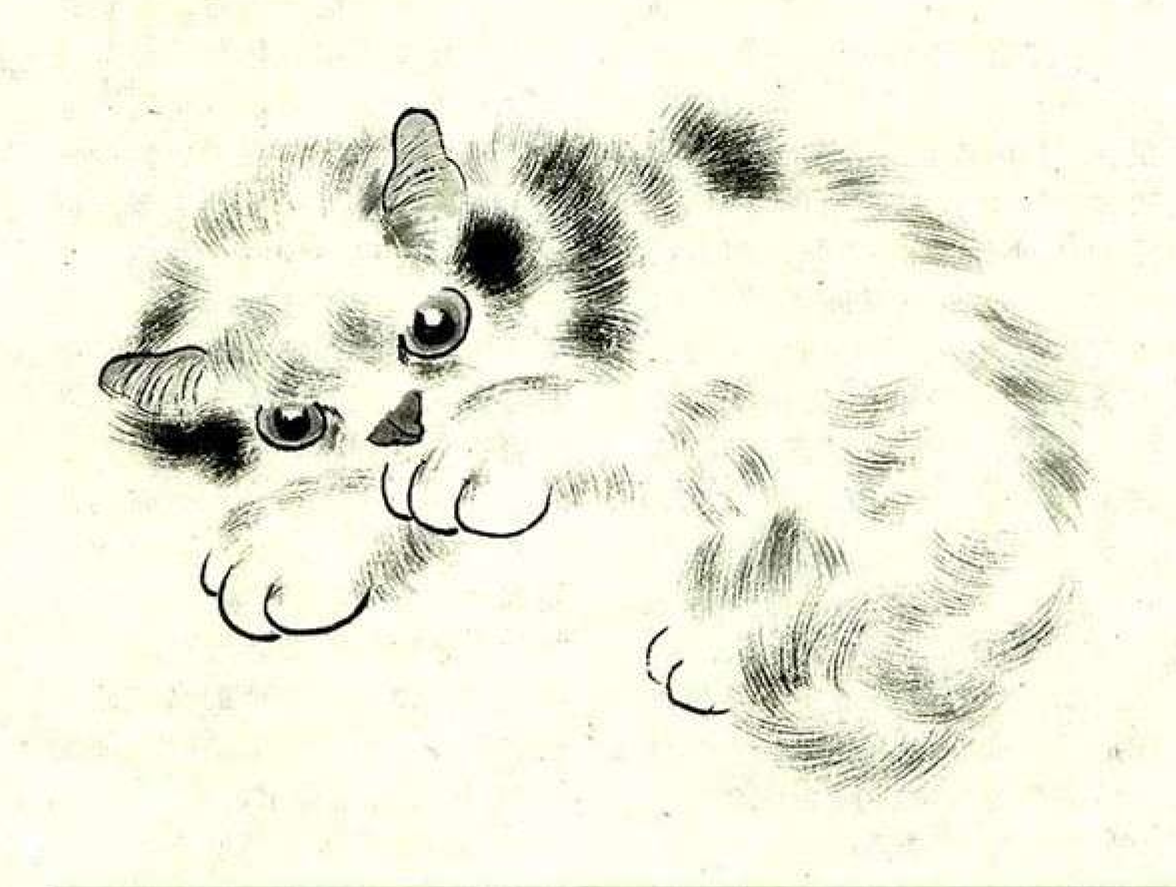
赛艾姆在屋里踱来踱去，他那丑陋的脸上荡漾着欢乐的光泽，嘴里不时发出一阵像猫啃骨头时的欢快叫声。他反复吟哦着阿比·阿拉的一段诗文："尽管我是这个时代的晚辈，创业祖先的未竟之业，总会历史地压在我的肩背。"

过了一会儿，我们的这位赛艾姆穿着他那肮脏的衣服倒卧在乱七八糟的床上，进入了鼾声如雷的梦乡。

（雅琴阁摘自《作文周刊(中考版)》2008年第26期 图/周弘）

看透你的致命诱惑

●佚　名



图中这只猫正在用充满好奇的眼神看着一个方向，你认为它正在看什么呢？

【A】崭新的小熊玩偶
【B】一盘美味的鱼肉大餐
【C】邻居家偷跑进来的小狗
【D】家里来的新客人

[答案 A 贪玩]

娱乐和享受在你的生活中占有非常重要的地位，即使再忙、课业再繁重，你也常会禁不起诱惑，答应朋友出去游玩的邀约！容易追求快乐的你，极有可能把大量的时间花在你喜欢的事情上面，而荒废学业和工作。

相反的，如果给你的学业、工作订一个有趣的目标，你就会孜孜不倦地为快乐而拼命追求，即使过程很辛苦，积极的你也会努力达成哦！

[答案 B 华丽]

当心金钱和物质欲望会成为你心中挥之不去的小恶魔，常常省小钱花大钱，可以为了省钱吃好几天的泡面，却又不小心在逛百货公司时为了漂亮的鞋子，而造成荷包“大失血”。这样的你很容易变得事事向钱看齐、以金钱的价值去衡量事物，而忽略了事物本身的真正价值！

建议你先学着好好规划你的财务，或交给妈妈保管，对于自己的价值观，试着用不同的角度去思考、去看看。

[答案 C 好妒]

你的嫉妒心很有可能让你因此而被人家讨厌哦！因为你好胜的性格，常在无意间就心浮气躁的，常常累了自己又得不到好处。这样的你容易在人际上处处产生小心结，在团体中也很不容易与朋友们打成一片。

试着打开心胸，真心地去了解别人，或学着和自己竞争，这样才会有进步哦！

[答案 D 失败]

挫折常是让你裹足不前的绊脚石，因为“怕失败”这个可恶的小恶魔，造成你错过许多好机会，也许尝试新的事务、新的挑战会为你带来更好的结果，但是你心中的小恶魔总是会给你很多负面的想法，让你最后还是选择原地踏步。

别再怕东怕西、犹豫不前了，很多事情并没有想象中困难，其实大部分都是你自己自信心不够足哦！

(西江月摘自《今晨6点》2008年8月25日)

名声躲避着追求它的人，却追求躲避它的人。——叔本华

各行各业

娱乐圈



乔治独自坐在酒吧，喝着闷酒。酒吧的伙计走了过来，关心地问：“先生，你看起来心情很糟，有什么问题吗？”

乔治抬起头，无精打采地说：“我在马戏团工作，负责打扫动物住的笼子。谁都知道那里的味道是非常糟糕的，以至于谁都不愿意靠近我，真是太让人伤心了。”

“我能理解你的痛苦，”酒吧伙计点头说：“不过我有一个好主意，为什么不试着离开马戏团，找一份更好的工作呢？”

“你说什么？”乔治大声吼道：“你想让我就这样告别娱乐圈？”

有一颗很热的心、一对很冷的眼、一双很勤的手、两条很忙的腿，和一种很自由的心情。

——刘墉

·原创·



刘墉：不按常理出牌

——独家专访：意林杂志社

谈及多次在职业生涯顶峰时选择另一种活法时的心态，他说道："因为觉得自己不够了，就像百货公司一直在出货，总得要进点儿货。觉得不足，所以要再去充电。觉得自己在这个山头已经难突破了，另外一个山头更吸引我。于是，我走下这个山头，我敢于从自己被别人羡慕的山巅上走下来。在美国我做到好的时候，还跑到台湾做学术的研究，关于中国文明的精神的研究，又到中国大陆不断做乡野考察。每个阶段都好像会丢掉很多东西，但是，抱负，抱负，要抱就得要负；舍得，舍得，你要得，你就得要舍。"刘墉就是这么一直"不按常理出牌"，始终致力于超越自己与生俱来的弱点，"创造超越的人生"。

——《意林》记者手记

命运多舛的泰然

9岁那年，父亲的过世让刘墉与母亲的生活拮据不堪。"在我父亲去世之前，我的碗里一般是只见肉松不见饭，过世后，就变成只见饭，肉松难得见到了。"13岁那年的正月初二，一场大火又将本已是贫苦的孤儿寡母的家烧成灰烬，母子俩人只好靠着邻居的房子的一角搭建起半边的"草房"，这草房较之梁实秋先生的"雅舍"显得更简陋不堪，外面下大雨，"房子"里也下雨，"风通透得很，空气很流通"。谈到房子烧光的那夜，"我在上厕所的时候，会闻到远处飘来的院子里茉莉花的香味和我种的曼陀罗的花香，没有屋顶了，一片废墟，我会往上看，星空很灿烂，我觉得很美。"然而，正巧是那天深夜，下起了大雨，母亲把雨衣盖在刘墉的身上，隔一阵子就为他抹去雨衣上的水，他在雨的哀曲里度过了那个雨夜。



如果说幼时困苦还有慈母的怀抱，而成名的他在体会人在他乡的孤独时，或许内心更会留恋困苦中的温暖，起码，有一个人始终陪在你身边。那是刚到美国的第三天，没有人知道这天正巧是他的生日，身边没有亲人，没有生日蛋糕，没有祝福。惟有一人在异乡面对皑皑白雪。语言不大通，又遇上大学英文演讲，不巧的是，当时美国最轰动的主持人当天也在那里演讲，而他那蹩脚的英文演讲，只有几个朋友来象征性地撑场面。在美国已经归零的他看着人潮涌动的别人的听众，只能在暗中缅怀在台北时的辉煌。但是，这与当年相比，不过又是一个新的开始。

决绝的姿态，光芒刹那闪现

16岁那年，刘墉因肺病而休学，这使得他能从当时课程负担很重的环境中得以休整，让他培养起对美术的喜好以及坚定人生的追求，参加联考，报考台湾师大美术系。在联考前的一个多月时间里，刘墉以自创的"联想记忆法"猛K书，K得昏天黑地，以至于当时母亲心疼得甚至劝他"不要考，不要念了，身体最重要。"功不唐捐，刘墉超越了自己，进入了竞争激烈的大学门槛，当时的比例是1750人只录取35人。在放榜那天，老师甚至拉他到一边，说道："没想到你还真会藏啊。"同学甚至在放榜单上把他的名字戳了很多洞，以为他故意平时与他们嬉闹，却暗地里K书。

大学的生活让刘墉在各方面都有了更大的成长，由于生活并不富裕，于是他兼职做主持，主持了全台湾联播的"全民自强晚会"，后来接受台湾中视之邀，主持益智节目《分秒必争》，开场白的内容来自于他从高中到大学时记在课本或笔记本上一些小小的灵感，内容包含很广，由文学、哲学、艺术乃至身边点滴小事引起的触动。小时候因为生活困顿，到

专栏 意林访谈

事实证明，在这个世界上，感情经得起风雨，却经不起平淡；友情经得起平淡，却经不起风雨。

交学费或过年时，他就写信或者到父亲生前的债主家里很有技巧地去要钱，这在无形中锻炼了他的文笔，后来，他把这些由灵感写出来的短文集中起来，就成了他的处女作，也是成名作《萤窗小语》，接下来陆续出了7本，几乎成为当时台湾学生必读的作品。然而，命运又是如此奇特。当刘墉带着《萤窗小语》的稿子到各出版社，甚至是本公司的出版社请求出版时，他们都撇着嘴，把稿子当场就还给了他，说："这么点儿小东西，你自己印吧！"还真自己印了！幸好在高中时有编过校刊的经历以及对印刷厂的了解，他就自己出版了。刚出版时，甚至还和太太一包一包出去送书。"如果没有当初《萤窗小语》的被拒以及《萤窗小语》的热销，就不会有现在的我。"刘墉这样谈自己的成名作。

在《分秒必争》做得红火时，他却毅然辞职，拿之前十分之一的薪水进了新闻部，制作《时事论坛》。《时事论坛》在不久之后得到金钟奖，他则被《综合电视周刊》选为全台湾最受欢迎的电视记者。然而，在他获奖的第二天，他再次上演让人惊讶的挥手姿态，递上了辞呈，奔赴美国，开始新一轮的漂泊与打拼。

黑与白的真实人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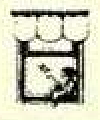
刘墉的思想，在他的书中其实早就有了一个完整的体现。从《萤窗小语》到《冷眼看人生》，再到《杀手正传》，刘墉以他的如椽大笔挥就了一番写实的人生，《我不是教你诈》被指定为台湾"国防部"官兵的必读书目，《以诈止诈》更是成为台湾"黑道"行走江湖的秘笈。

因此，有人说刘墉的书太世故，更有人说刘墉的心理太阴暗。对此，刘墉并不介怀，因为说这些话的人其实并不了解他，既然不了解，又何必在意他说什么呢。

"害人之心不可有，防人之心不可无"，刘墉说出的只是人性的真相——尽管那是大多数人不敢直面的，他教人的也无非是一种为人处世的技巧——或许会有人对此嗤之以鼻，但无论如何，这就是一个真实的世界。

刘墉坦言这是年轻时做新闻记者所形成的影响，"冷眼看人生本身就是一个记者应该有的态度，如果报道一件事情，我们不应该加诸个人太多的意见，因为你应该客观地去看事实"。

客观，说起来容易做起来难，如果你能够做到客观，你会发现其实很多事情并没有看起来那么糟，"这世界上不是只有黑白，恐怕灰的要多得多"，人类的世界哪有许多绝对，我们看待世界的眼光就更要客观、从容。就如同刘墉的书，可以是冷若冰霜、拒人千里的《你不可不知的人性》，也可以是温情脉脉、真挚感人的《爱就注定一生的漂泊》，其实同样是人生，只不过一个是黑，一个是白，黑加白以及不同的灰度，才构成一个完整的人生。



遇事不怒，基本吃素，多多散步，劳逸适度。——毛主席的保健秘诀

不甘平庸的蚂蚁

●佚　名



列夫离开办公桌刚一会儿，回来就发现，一只蚂蚁爬上了他刚买的蛋糕。这下他享用的兴致全没了。列夫质问蚂蚁为何破坏他的心情。浑身沾满奶油的蚂蚁慢条斯理地说，它饿了，被蛋糕的香味吸引过来，而且它食量小，一点点蛋糕就够了。

列夫听了更火了："以你的身份，哪配得上跟我一起吃相同的东西？你应该捡垃圾吃。"蚂蚁一脸委屈："我有我的蚁格，不想卑微地讨生活。"它说，它也想出蚁头地，但天生的不平等叫它只能不起眼儿地过日子，可它不想庸庸碌碌地了此一生，所以它选择这陌生且危险的城市。这么一说，列夫心软了："你不怕无法适应？""只有做过了，才知道是怎么回事。"蚂蚁说，它不觉得它的生命只有一条路可以走。它相信，生命充满了无限可能。

列夫心情很沉重，这些年，他最大的困惑是知道自己要什么，却始终未付诸行动，只能原地打转，也许不会更坏，但也绝对不会更好。回过神儿，列夫准备把整块蛋糕送给蚂蚁。但蚂蚁谢绝了，它说，它已经尝过蛋糕的滋味，想再去尝点儿别的。

（章颖初摘自《大科技·百科探索》2008年第8期）

做最贵的配角

●薛 峰

凡是看过香港喜剧电影的人，想必对他都不会陌生。当然，他长得不帅，更不能用风流倜傥来形容，而他演的角色一般也都是配角，比如一个赌棍，一个弱智，一个乞丐，一个落魄的教师，一个不务正业的老爸，一个颓废的警察……踏入影坛20多年，他从未主演过一部真正意义上的电影，全以陪衬身份出现，几乎演遍市井小人物的悲欢离合。可是，他以丝丝入扣、不留痕迹的表演方式把这些小人物的酸甜苦辣演绎得淋漓尽致，让观众记忆深刻。

他叫吴孟达，一个甘当绿叶的人，一直为周润发、刘德华、梁朝伟、周星驰等大牌明星做绿叶，全以陪衬的身份出现，成为为数不多的靠演配角而红遍港台和内地的明星。

作为无线电视台第三期艺员训练班毕业的演员，吴孟达与周润发、任达华同届同班，但他由于长相老气，身材发福，很难成为导演眼中的主角。毕业后的吴孟达拍戏从来不认真，也不守时，私生活更是不羁，花天酒地，豪赌狂输，债台高筑，最后在1981年因为欠银行30多万港币而想过自杀。后来他痛定思痛，决定从跌下的地方爬起，人像变了一样，成熟而稳重，用3年把债务还清，并花4年读遍各表演大师的书。那段日子是吴孟达人生的一个转折点，也开启了他演艺生涯的黄金时代。



吴孟达参加的第一部实习剧作为《阵阵疑云》，后又出演《楚留香》《射雕英雄传》《瀛台泣血》《杀手蝴蝶梦》《新扎师兄》等。1990年凭《天若有情》获第十届香港电影金像奖最佳男配角奖。吴孟达和周星驰的合作可以称得上黄金搭档，他们最初合演过《盖世豪侠》和《他来自江湖》，后来导演吴思远发现了他们两个天衣无缝的合作，专门为他俩制作了《赌圣》。1990年，《赌圣》横空出世，以最低的成本打败成龙与许冠文的同档电影，创下最高票房。这部电影也成了周星驰的成名作。



一次采访，记者问吴孟达："一部电影观众很容易记住主角，配角往往都是一晃而过，而你却成了香港电影的头号男配角，几乎跟每个大牌演员都配过戏，你是怎样当好配角的呢？"

吴孟达回答："一部电影90分钟。给配角的戏不会超过20分钟，我的角色主要作用就是配料。比如主演是条鱼，而我就要想着加什么材料能把鱼做得最美味。我就是那锅底的配料。"

"那怎么做配料呢？"

吴孟达说："我会根据不同的鱼下不同的料。比方说刘德华，他演戏比较保守，形象也很正面，我跟他配戏，就要收敛一些。周星驰则不同，他的戏需要观众笑起来，我就会在一旁夸张地烘托气氛，让观众情不自禁地大笑。看这样的喜剧，观众的身体应该是慢慢向前倾的……"

最后，记者又问："你是怎么看待自己的配角身份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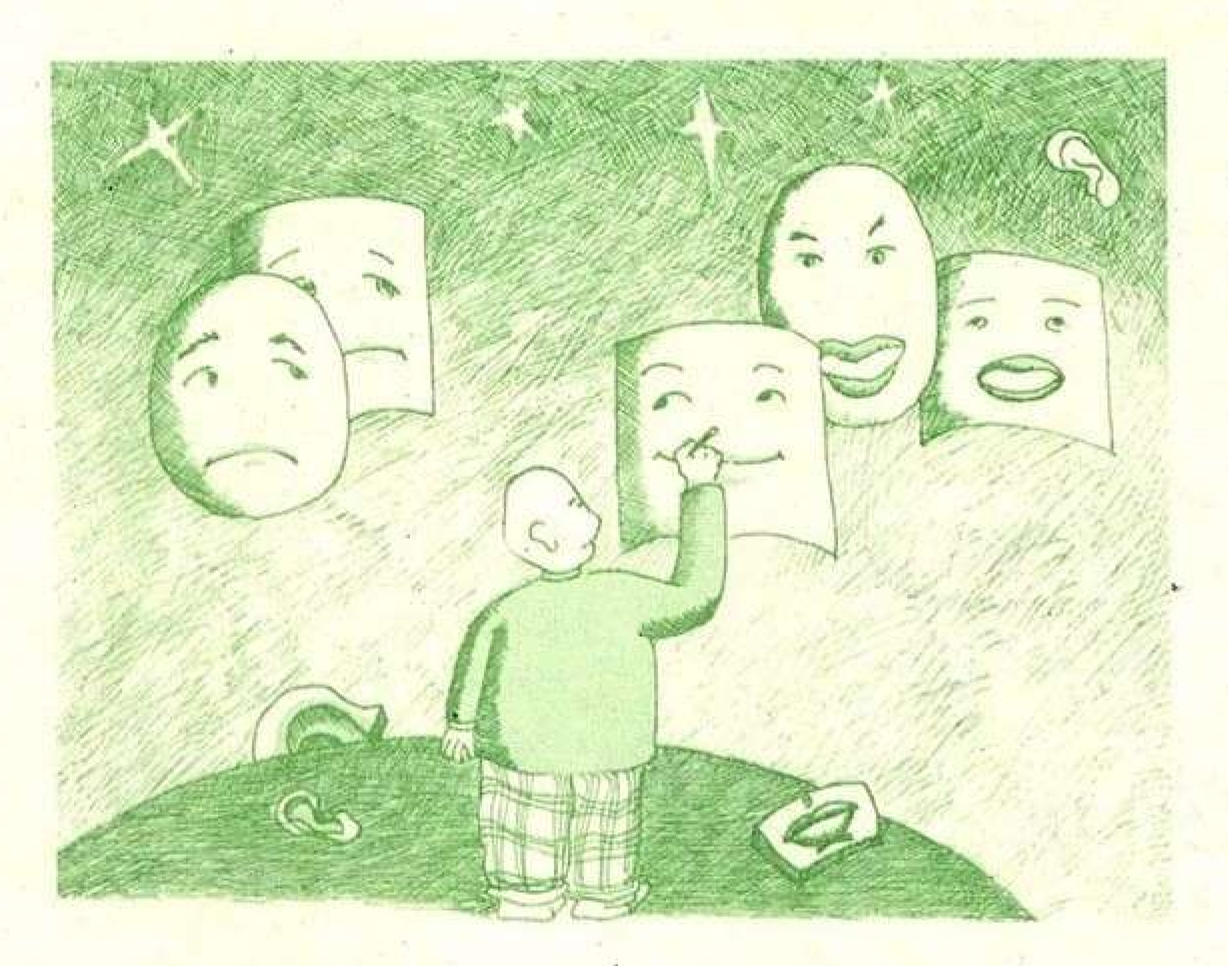
吴孟达爽朗地大笑，他说："我觉得这很好啊，配角有什么不好，我现在是香港最贵的男配角。"

这就是吴孟达，一个映衬主演的"配料"，却获得了璀璨的光环。主角当然重要，但缺了配角的围绕，也会黯然失色。能够做配角是一种气度，而做好配角则是一种智慧，一种做人的智慧。做人当然比演戏更重要，戏的成败由做人的好坏而定，一个懂得做人的人，亦会把戏演得逼真。正视配角而钻研深入配角，能够把配角当做一项事业来做，做到令人喜欢和尊重，是件更不简单的事。

（西江月摘自《辽宁青年》）

专栏 梦工场

如果不能完全舍弃自我，就超越不了无尽的苦难；如果不点燃熊熊烈火，就无法中断一切煎熬。——藏族格言



两个吻

●张丽钧

冯教授要来学校举办讲座了！狂热的大学生们奔走相告。在他们心中，那是需仰视才见的大师级人物啊！有幸亲耳聆听他的讲座，怎不令人兴奋异常？

冯教授今天讲座的内容是他最拿手的——"人性的弱点"。而主持人则是这所大学的校长江女士。江校长热情洋溢地向大家介绍了冯教授丰富的哲学著述和显赫的学术地位。几乎掀翻房顶的热烈掌声说尽了学子们心中的无限钦仰。

冯教授的讲座精警、精辟、精妙。他对人性弱点鞭辟入里的分析听得大家万分折服。在大家眼中，这位大师满头的白发根根都沉淀了非凡的智慧。

当讲到"冷漠是一种致命疾患"的时候，冯教授提了一个问题让大家作答。学子们七嘴八舌，会场登时乱成了一锅粥。冯教授做了一个暂停的动作，议论声戛然而止。只见冯教授亲切地走下讲台，把话筒递给了坐在第一排的一个女生。那个女生接过话筒，几乎完美地回答了冯教授所提出的问题。冯教授惊喜地望向这个女生，问她多大了。女生回答说"20岁"。冯教授居然石破天惊地说："噢，比我孙女大两岁——我把你当成我孙女了！来，让爷爷吻一下吧！"说着，泰然地将一个吻留在了惊慌失措的女孩的颊上。

会场一片嘘声。

几乎所有的人都在心中大喊"不！"怎么可以这样？怎么能够这样？您可是堂堂的哲学大教授啊！咱泱泱中华民族不是向来都以含蓄著称于世的吗？您这样的荒唐举动岂不太离经叛道了吗？

以那个吻为界限，会场的气氛大变。如果说前半段大家以为自己的耳朵是在饮酒，那么，后半段大家就觉得自己的耳朵是在饮鸩了。大家开始在座位上放肆地扭动，丝毫也不收敛自己的议论声，更有甚者，公然挑衅般地大声打起了电话。冯教授出现了一个小小的口误，会场里立刻就响起了不客气的讥笑声，并且，那笑声是一浪一浪地在会场蔓延的，原先没有来得及笑的人被他人的笑提醒之后，毅然补上了那笑，且报复般地笑得愈加响亮、愈加持久。

冯教授的讲座是在一片带有明显轰赶意味的极不友好的掌声中黯然收场的。

江校长走上台进行总结。

她说："同学们，今天我们跟着冯教授思考了许多有价值的问题。人性的弱点，是上苍搭给万物之灵的人类的一件丑陋的礼物，但是，我们却又不能不领受。检点一下我们所领受的这可怕的馈赠，我们看到了懒惰、贪婪、自私、嫉妒、傲慢、偏见、欺骗、猜疑、刻薄、冷漠……感谢冯教授引领我们看清了这些原本躲在我们生命暗处的东西，更要感谢冯教授给予了我们向人性的弱点宣战的勇气与力量！为了表达对冯教授的敬意和谢意，我愿意代表学校一万余名师生，向尊敬的冯教授献上一个吻！"会场鸦雀无声。

江校长走上前去，优雅地拥住冯教授，得体地吻了一下他的脸颊。

欢呼声、尖叫声、掌声顿时响成一片！有的同学甚至流下了激动的热泪。这个意味深长的吻，悄然击碎了人们郁结于心的莫名的块垒，一个沾惹了尘埃的词语，被一双聪慧怜惜的手轻轻捧在掌心，让粗鲁的人在新一轮的审视中发现了它的美妙与珍贵。在这个至善至纯的吻面前，大家无不为刚才自己的丑陋表演而羞惭汗颜。是啊，"人性的弱点"是那样真实地攫住了人心，而"人性的优点"又是那样真实地拯救了人心。

（梁衍军摘自《深圳青年》2008年第9期·上 图/迟兴成）

心灵鸡汤 心富翁

永远不要狠命地把门在身后「砰」地关上，因为你很可能还要回来。

真正的关爱，在于恰到好处地体会他人心中的痛，而不去触及它。

18岁前的疯狂事

●王　玄



有人告诉我，18岁前一定要至少做一件疯狂的事。可是他们忘了说，什么是疯狂的事。

访谈节目喜欢问明星：你18岁前做过的最疯狂的事是什么？王力宏说是他17岁时一句中文都不会只身回到台湾，不久后发了第一张专辑。我那时想这简直酷毙帅呆了，可是自己还从没独自出行，只在14岁重要的模拟考试结束后一个人顶风冒雨跑到城市另一头的博物馆去看展览。

14岁，我还为11岁时为世界杯做过的三本剪报册而心满意足。可是15岁的时候，就有人告诉我一定要做一件"疯狂"的事，三本剪报册还差太远。我没有像《十五岁之夏》里的小孩儿一样去参加夏令营、谈一场短暂但疯狂的恋爱，而只是又伤心又怯懦地偷偷大哭一场，为世界杯上一支队伍的离开。

我原本从不质疑自己会在18岁前做一件疯狂的事。苏打绿觉得，学生时代一定要与同学一同出游，在外过夜。我在15岁时便和同学一起在"避风塘"过夜，通宵不睡，直到眼睛里看到的不是街车而是雪花，依然去爬山，第一个到达山顶再回到山脚。第二天傍晚回到宿舍，我觉得自己既无神清气爽也没得道成仙，19点就一头栽进枕头里。

16岁的时候，我终于独自旅行。我希望这是一个打破常规、最终在父母的万般无奈下争取自由的故事，然而我真正遇到的惟一阻挠是：天太热了，你要是非得去，就带把遮阳伞吧。

我于是一个人去了上海。我走遍了浦西老城的很多边角地方，访了乱七八糟类别的名人故居，还偷偷潜进了张爱玲住过的爱丁堡公寓，最终因为可怕的高温提前打包回家。旅行虽然不太成功，却可以成为我18岁前做过的最疯狂的事，想到这儿我也很开心。可惜的是，一年后我再拿同样的问题问自己，却半天也记不起这个最有可能的最佳答案。

离18岁越近，做一件疯狂的事就越遥不可及。我17岁到18岁的一年，注定将是平淡的一年。虽然要和身边的千军万马抢一座独木桥，我却没有著名高考奋斗帖的作者一样的勇气，将"杀进复旦"改成"杀进北大"贴在床头，每天对其大喊。

现在的我，心中只剩下一些小小的如果：如果王力宏来北京开演唱会，我就拿出自己全部的积蓄再连借带卖地买一张场地票，与偶像亲密接触；如果有才高八斗貌若力宏的男生出现，我就考虑贡献我的初恋。不过，王力宏世界巡回演唱会没打算来北京，谁又见过才高八斗貌若力宏的适龄男青年？

唉，也不知道是谁告诉我的，18岁前一定要做至少一件疯狂事，搞得我夜不能寐，神伤如此。也许，明年7月我的生日一过，自己18年的简历里一件疯狂事的记录也没有。我甚至没有逃过一次学，没有看过一次《午夜凶铃》……

18岁前没做过一件疯狂的事，这可真疯狂。

（王荣兴摘自《三联生活周刊》2008年第31期　图/贾雄虎）

各行各业



大惊小怪

一位妇女怒气冲冲地奔向动物园管理处，惊叫道："你们也不出去看看猴笼里出了什么事儿，有四只猴子正坐在假山上玩扑克呢！"

管理员耸耸肩膀回答说："不必大惊小怪，它们只不过是在赌几颗花生米而已。"

另类罚款

交警叫停了一辆超速的车。司机是他的小学老师。"是你啊，现在可是个大人物了。难道你对老师下手吗？"老师小心翼翼地问。"老师，我不会那么重罚您，现在请您拿出纸和笔，写300遍'我今天闯了红灯了'。"

当“大革命家”为大革命家画像

●羊小倭

这幅画是毕加索为悼念斯大林而作的。它发表在1953年3月12日《法兰西文学报》上，是悼念斯大林专刊的封面。

它不同凡响。

几天后，法共《人道报》登出法共书记处的声明：“法国共产党书记处完全不赞同3月12日在《法兰西文学报》发表的毕加索同志所画的伟大的斯大林的肖像。”

与法共书记处声明一同配发的还有若干法共各基层组织的读者来信，这里摘录如下：

“不，这不是斯大林同志的肖像，他的脸是那么坚定，给人信心和力量……”

“在这幅画像里，我们既看不到天才，也看不到敏锐的智慧，也看不到慈祥以及在所有斯大林照片中所看到的幽默……”

“……作为斯大林同志特点的至高无上的善良和高贵通通不见了……”

这就是著名的“毕加索-斯大林肖像画事件”。

也许有必要对部分读者交代一下，曾一直被当成西方艺术堕落颓废象征之一的毕加索，是一名共产党员，一名热爱斯大林的共产党员。

1944年8月25日，巴黎被美国人解放。10月5日，法共《人道报》整版发布了毕加索加入共产党的消息。

在《我为什么加入共产党》的文章里，毕加索说：“……我想通过绘画，作为我的武器。深入了解世界和人，以便使这种了解一天天地解放我们每一个人。我毫不犹豫地加入共产党，因为：从根本上、从一开始我就与共产党是相通的。”

作为20世纪最有开拓精神的艺术家，高傲的毕加索对很多具有开创性的革命领袖抱有相当的尊重。他曾很谦虚地向建筑大师柯比西耶表示，要向大师学习建筑制图，也曾经毫不忌讳地在画室里临摹齐白石的画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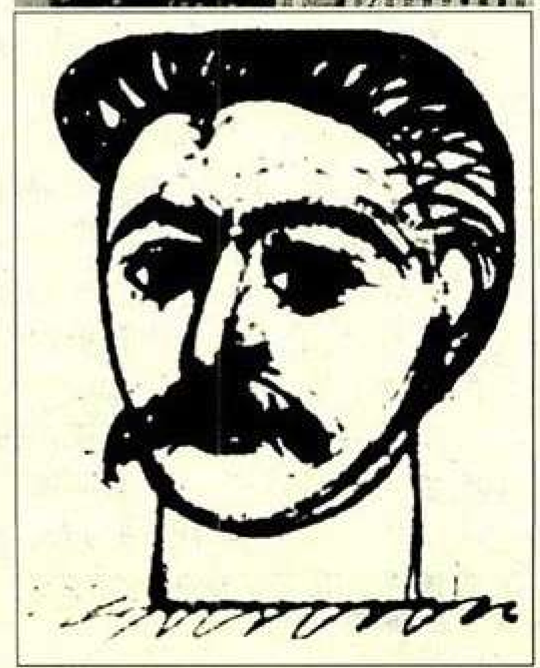
“革命”，是毕加索一生最坚定的追求。他对“表现主义”、“超现实主义”、“抽象主义”和“立体主义”等流派具有开拓性贡献。“大革命家”，毕加索当之无愧。

这真是一个“革命家”在丑化另一个“革命家”吗？

中国应试教育出来的好学生恐怕会说，是的。毕加索笔下的斯大林甚至脑门上还垂下一小绺头发，顽皮地打了个卷儿，这不是亵渎斯大林又是什么？

如果知道毕加索画斯大林





只用了5分钟，恐怕更多人会说，即使不是亵渎，起码也是不严肃认真。

毕加索为斯大林作过两次画。上一次是在1949年，斯大林70寿辰，那是全世界共产党人的盛大节日。法共专门派人请毕加索为斯大林画一幅肖像祝寿，毕加索认真地说，还不熟悉斯大林的面部特征，三两笔画了只举着酒杯的手，上书：“祝你健康！”

毕加索怎会态度草率轻佻？

当法共中央委员阿拉贡把党中央的愤怒声讨转达给毕加索时，毕加索也怒了：“真是一群没文化的笨蛋！我在斯大林的前额上特意添了一绺头发，就是为了让斯大林同志更具有无产者的气息，而那些人却不愿意斯大林元帅是一员无产者。”

毕加索与共产党人，20世纪最具伟大意义的两个称呼，相通在哪里？他们为什么走到了一起？

“共产党人”曾经砸烂了大部分的旧世界，而毕加索解放了无数人的眼界，这是表象。“共产党人”勇往直前，毕加索是天生的斗士，这也都是表象。

毕加索与真正的大“共产党人”（或者说是“共产党人”中的极品人物）的惟一“相通”之处或者说最真实的“相通”之处，那就是他们身上强烈的、超越性的、不拘一格的个人意志。

毕加索本人的一句话即是最好的阐释：“肖像画不应追求形似甚至也不应表现神似。而应该抓住心理上的相似……”

可惜，这是为悼念斯大林而作，斯大林同志本人看不到。

（解楠芳摘自《凤凰周刊》）



新知博览 历史碎片

养育子女，三分教、七分等。父母对孩子，更多的是一种身体力行的示范教育，并且要有足够的耐心……孩子就像树一样，长慢一点儿，说不定质地会更紧密细致。——作家洁尘

赢 要赢得霸气
输 要输得大气

往往在逃避命运的路上，却与命运不期而遇。——《功夫熊猫》

金牌的四重境界

●王清铭

哲学家冯友兰把人生境界分为四层：自然境界、功利境界、道德境界和天地境界。人类早期为了生存，奔跑追逐等属于自然境界。功利境界，按冯友兰先生解释："他可以做些事，其后果有利于他人，其动机则是利己的。"在奥运会上得金牌，一些人出于利己的动机，但客观上也为国家争得荣誉，我认为这无可厚非，最少应该得到尊重。

冯先生说：自然境界、功利境界的人，是人现在就是的人；道德境界、天地境界的人，是人应该成为的人。人活在世上，应该追求更高的境界。道德境界就是为社会谋利益，"他所做的各种事都有道德的意义"。在奥运会赛场上，运动员展现积极向上的精神、顽强拼搏的斗志、团结协作的力量等，都是为国家和民族争光，这就进入了"道德境界"。无论他们获得金牌与否，都应该得到我们的敬仰。

天地境界是"他能为宇宙的利益做各种事"。顾拜旦说古代奥运会最光辉之处在于它的两个原则：美和尊严。奥运会要体现人性的美和人类不断战胜自己的勇气和力量，做到"更高、更快、更强"，这就是天地境界。顾拜旦有一句掷地有声的名言："对人生而言，重要的不是凯旋，而是战斗。"

（归雁生摘自《新华日报》2008年8月21日）



赢

四年的艰苦与拼搏,四天的煎熬与超越,让她完成了一场心灵深刻的蜕变,实现了一次人生完美的"自我突破"。



杜丽的四天与四年

●摘编/本刊编辑部



2008年8月14日,注定将是一个让杜丽永生难忘的日子。4年前的这一天,她在雅典马可波罗射击馆那甜美的回眸一笑,成为中国军团顺利赢取开门红的亮丽标签。4年后的同一天,她顶住巨大压力,成为中国射击队首位夺取两枚奥运金牌的女运动员。当有人问她,这四年是怎么熬过来时,杜丽立刻纠正了一下:"不是4年,而是4天,我的这4天太难熬了。"

四年,成为当仁不让主角

"我太想夺取这枚金牌了。"带着对于奥运会首金的强烈渴望,杜丽在四年间刻苦训练,日复一日,年复一年。尽管国家队的教练们不止一次表示,杜丽的心理素质毋庸置疑。而事实却证明,再过硬的心理素质,也难以承载13亿人目光的聚集。由于严重的心理失衡,在这个自己最擅长的项目中仅仅获得第五名。

四天,放弃边缘

"不想打了。"从8月9日往后数的四天里,这句话从杜丽的口中说出过很多遍。

一直陪伴在杜丽身边的王跃舫教练,急在心里,却又不能表现在脸上,"你想想自己为准备比赛付出了多少努力,怎么能还没打就没了信心呢?不管前面比赛怎样,我们还要为这枚金牌去努力,去争取啊。"

教练一席话,让杜丽陷入沉思。她顿时觉得,无论为了自己还是为了那些支持她的人,她都不能就此放弃。

为了让杜丽能够找回从前的笑容,王跃舫特地准备了一面镜子,"只要她总板着脸,我就把镜子放在她面前照照,让她看看自己这个样子有多糟糕,让她知道这样的情绪对后面的比赛很不好。"

只是,站上赛场的杜丽没有再让这面镜子派上用场,10枪过后,她终于带着幸福的泪水露出久违的微笑。

四天,找回自己

女子步枪三姿资格赛,杜丽低开高走,以平奥运会纪录的成绩排名首位挺进决赛。决赛中,她在第一枪便遭遇麻烦,8.7环,从第一的位置跌落至第三。但坚强的山东姑娘咬咬牙,很快调整了状态,带着2.6环的巨大优势,杜丽终于超越自我,如愿登上奥运会的最高领奖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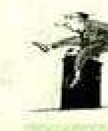
"回忆失败从来不是我的风格,我不断告诉自己,不要去想太多,只要打出从前的自己就可以。10米气步枪决赛中那个我,不是真正的我。所以,我要在这场比赛中让大家看到真正的杜丽是什么样子。"

"第一枪打出8.7环并没有让我心慌,因为我知道问题出在哪里。很多人可能难以想象,决赛中怎么才能完成从8.7环到10.8环的瞬间逆转。但我是杜丽,不管换作别人是不是能扭转过来,杜丽,就应该是这个样子。"

如今的杜丽不再视金牌为志在必得之物,而是以一种平和的心态努力争取。她说,"当金牌不再是非拿不可的时候,我感觉自己轻松了许多,反而能够打出比较好的水平。"

手捧那枚向往已久的"金镶玉"金牌,杜丽心中感慨万千:"4年的训练和等待的确很苦,但对我来说,丢失首金后4天的煎熬,远比这4年还要漫长。"而正是这异常难熬的4天,让杜丽实现了一次完美的"自我突围"。

从8月14日到又一个8月14日,杜丽在成功-失败-成功的轨迹中,完成了一场心灵的蜕变。



总林专

『父亲就业时代』到来了。——有专家指出,现在父亲的能力决定了孩子的工作

输

为了对父亲的爱，为了那一声对父亲的承诺，她拼到最后一刻，她那每一次的挣扎与钻心的疼痛都让我们对这位同胞无比的敬佩与感动。

为了对父亲的承诺

●佚名



苏丽文今年二十八岁，今年二月父亲被发现患了鼻咽癌。在苏丽文出征北京前，父亲和她一同许下了诺言："爸爸拼健康，女儿拼金牌。"

北京奥运跆拳道赛，苏丽文严重膝伤咬牙撑完三战，虽在铜牌战不敌克罗地亚的马丁娜，只得第五名，但她拼搏不退、铜牌战十一次倒下再起，奋战精神感动全场。

苏丽文在北京忍住痛，是为了与罹癌父亲的承诺。许多观众噙着泪水看电视转播，痛彻心扉的感动，她虽不能夺牌，价值却远胜一枚金牌。

苏丽文在对阵韩国林秀贞时就伤了左膝韧带，原本得放弃比赛，但赛前，她承诺父亲："我拼金牌、老爸拼健康。"输了首战，跟金牌无缘，心中还是想着这个承诺。

她说："不管如何，我要踢下去。"经过六个多小时治疗，受伤的左膝包上厚厚绷带，第二战三回合六分钟的比赛，苏丽文顶不住痛楚与对手的接连攻势，倒地七次，咬着牙，苏丽文勉强站起来，以一比零击败新西兰钟罗苹，对手不禁称赞她是"勇敢的对手"。

准备铜牌战前，苏丽文说："我是为父亲而战。"苏丽文腿已没有支撑的力量，全队都劝她放弃，苏丽文说："不要剥夺我的梦想。"在一旁备战的宋玉麒忍不住掉泪。

她与克罗地亚的马丁娜争铜，含延长加时赛的四回合中，苏丽文摔倒十一次。她利用右脚支撑、伺机以严重受伤的左腿进攻，前两回合竟成功两次上端进攻，四比四战平。

但她左膝痛到失去知觉，防护员数度进场，用冷冻喷雾剂狂喷苏丽文伤处，苏丽文在第三回合就倒地三次，她频频捶着地板。她赛后说，当时心想："老天爷，请让我站起来，完成最后三十七秒。"

总教练侯纬星表示，第一场受伤，就劝她放弃，但苏丽文坚持上场，侯纬星说："劝她下场，太残忍；看着她在场上拼命，心更痛。"

铜牌战第三回合。第三局是最艰难的两分钟。上场前，苏丽文抬头向天，双手捂住脸为自己祈祷，二十八岁的她，这是她最后的战场，她要坚持下这最后的一百二十秒。

马丁娜先踢中苏丽文有效部位再得两分。当苏丽文换腿时，伤腿不小心撑地，她的脸部因痛苦剧烈地扭曲。

教练目睹一切，这位又高又壮的汉子手在发抖，他掩住嘴，焦灼地站在后面踱步。第二次进行喷雾处理后，苏丽文示意继续比赛。

时间剩下最后三十四秒，裁判再一次问她，是否终止比赛，并叫来了边裁紧急磋商，最后同意苏丽文的意愿——继续比赛。

在观众一阵阵热泪盈眶的呐喊声中，苏丽文靠右腿作支撑，在终场前落后四分的极大被动情势下，竟然击中对手头部，绝境突围，奇迹般地扳平比分，将比赛拖入加时赛。进入加时战，马丁娜选择对苏丽文杀伤力最大的中端攻势终结比赛，苏丽文趴倒赛场，她挣扎爬起敬礼，全场响起掌声。

（千絮 摘自"天涯社区"）

意林专题

教育把中国人变得千篇一律。只有跟人家一样，我们才觉得有安全感，其结果导致许多中国人对自己的品位缺乏自信。——上海时装设计师张达如是说



赢 他们以无异于面对生死的勇气，常人无法想象的坚毅，成就了人生最强悍的辉煌。

强悍的性格

●刘建宏

大凡成功者，外在气质各不相同，但却都具备了强悍的性格。

雅典奥运会举重冠军张国政告诉我，自己的腰椎间盘经常错位，训练的时候，就要用一个厚厚的腰封加以保护，即便如此，也难免用力过猛，出现意外。这个时候，他只能躺在地上，等待医生的到来。

时间长了，为了不影响训练，张国政慢慢琢磨出了一套自己的办法，一旦出现错位，他用力向回一推，只听咔嚓一声，腰在瞬间又恢复了正常。

后来，我跟许多人都讲过这个故事，听者无不动容。只有张国政自己讲述的时候，嘻嘻哈哈，若无其事。

刘璇也跟我讲过她的一个故事。1996年亚特兰大归来，体操队调整，刘璇自觉留队无望，收拾行囊，准备回家。这个时候，陆善真指导，问她还想不想继续练下去，刘璇自然非常诚恳地表达了愿意跟陆指导训练的意愿，孰料陆指导冒出一句，“你那么胖，谁愿意训练你啊。”不过走的时候，陆指导还是撂下一句话，“你去跑步吧。”

初闻此言，刘璇很是不解。既然不肯收我，为什么又要我去跑步呢？不过，她很快想通了其中的用意，这是来自陆指导的一个考验，自己只有通过，才有希望。

于是，刘璇马上乖乖地出现在了田径场上。跑完之后，兴冲冲地去找陆指导，不料，陆指导又冷冰冰说了句，“你先自己练吧。”





在队内已经是老队员的刘璇过了一段没有教练，只能自己调整、自己训练的日子。大概一个多月过去了，有一天陆指导找到她，只说了一句，“你到我们组报到吧。”

刘璇的成功，离不开她绝不认输，坚持到底的个性。

张宁这次33岁高龄拿下了女子羽毛球单打冠军，其间几次潸然落泪。不了解她的人一定认为，也许年龄大了，人反而变得脆弱。其实，张宁的羽毛球生涯充满波折。年少成名，之后马上遭遇严重危机，直到2004年在雅典才算是大器晚成。按道理她本该功成身退。可是，队里需要她，她也舍不得手里的球拍，4年来，不管是顺利还是遭遇低潮，她都坚持了下来，偏偏今年的伤病，成了她最大的对手。

还好，苍天眷顾，让她搭上了末班车，李永波选择她，也成了大家议论的焦点，就是在这样的情况下，她一场一场打到了最后。其实，也许每场比赛她都做好了出局的准备，但，也正是这样，每场比赛她都当成了决赛。赢下之后，难免情不自禁。

特别是决赛，她和谢杏芳都似乎看到了希望，但，双方的僵持，也使对手陷入了巨大的困境。这个时候，谁的心理发生哪怕一点点的波动，都可能前功尽弃。最后，还是张宁哭到了最后。而这次的哭泣，是所有哭泣中最幸福的那种。

我为她高兴，更被她感动。没有坚强的性格，谁能在29岁之后，还连拿两个奥运冠军呢？李永波留下她，除了高超的球技之外，难道就没有其他的考虑吗？这样强悍的性格，难道不是整个队伍最需要的一种气质吗？

（吴建摘自《今日早报》2008年8月18日）



意林专栏

陌生的脸比熟悉的脸具有更多的权威。——欧里庇得斯

赢

“我希望成为菲尔普斯一世,而不是施皮茨第二。”——这就是他最具霸气的宣言,他做到了,完成了这独一无二的梦想。

永不放弃

●王永改

独揽八金！有人说在陆地上，他是一个不完美的普通人，然而在水里,他却是一条完美的快艇。他就是在北京奥运会上一人鲸吞八金、被誉为“神奇飞鱼”的美国游泳选手菲尔普斯。这位23岁的美国大男孩不仅打破了前辈马克·施皮茨在1972年慕尼黑创造了单届7枚金牌的历史纪录,更缔造了一个游泳史上几乎无法逾越的神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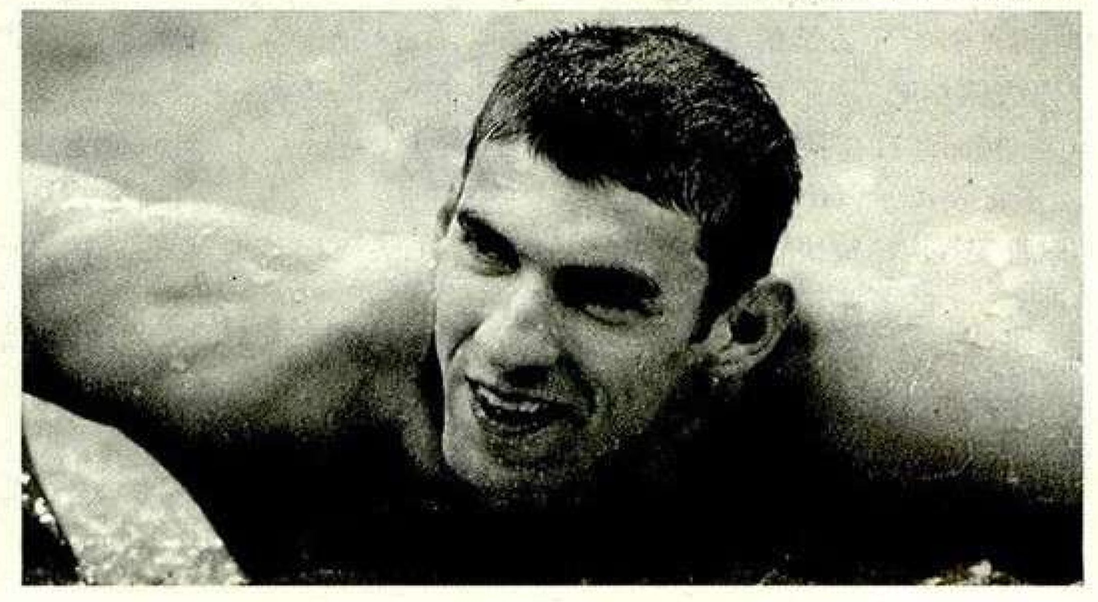
菲尔普斯曾说过:“在我的词典里,没有什么事情是不可能的。头脑控制一切,意志决定一切！”小时候的菲尔普斯曾梦想“变成一条鱼”,因为那里没有烦恼和争吵。在教练鲍曼的回忆中,菲尔普斯从小就表现出了游泳智慧。7岁时,他的父母离异,这让他变得不爱和别的孩子交流。在抑郁、单调的4年生活之后,他的游泳天分终于被美国著名游泳教练鲍勃·鲍曼发现。在师徒相处的日子中,最让鲍曼永远难以忘怀的是,虽然菲尔普斯患有注意力缺陷多动症,而且家庭也处于麻烦中,但菲尔普斯却在最困难的时期,每周在泳池游10万米,一周7天不间断。菲尔普斯没有了感恩节、圣诞节,更没有了休息日，每天都是训练日。2000年悉尼奥运会上,年仅15岁的菲尔普斯第一次参加奥运会,最终只获得200米蝶泳第5名。年轻的菲尔普斯发誓,在雅典奥运会上,一定让所有人都大吃一惊！整整4年,每天清晨5:30分，他就会被闹钟吵醒,尽管心里有100个声音在说:不起床,今天我要睡个够。但只要想起“雅典”这两个字,他就会立即掀开温暖的被窝，背起行囊,冲进刺骨的冷水池中。2004年雅典奥运会上,19岁的菲尔普斯没有辜负众人的期望。他一人独得6枚金牌。2008年奥运会,他更是把这种神奇缔造成了传奇！菲尔普斯之所以创造了历史,和他永不放弃的竞争精神有很大关系。

在北京奥运会上,还有很多像菲尔普斯一样永不放弃的英雄,印度奥运史上第一枚个人项目金牌得主、北京奥运会男子10米气步枪冠军宾德拉同样经历坎坷。作为一名业余射击爱好者，宾德拉参加了2000年悉尼奥运会，他没有通过第一轮。2004年雅典奥运会，他最终名列第7名。北京奥运会,他终于取得了印度代表团一个载入史册的“零的突破”。谈及获胜感受,他只是淡淡地说:“没有特殊的秘诀,我只是每天坚持训练。”

菲尔普斯的传奇,几乎难以复制,但至少我们都可以像他那样去努力、去奋斗。他和许多成功的运动员一样,是靠坚持不懈的训练才达到了辉煌的顶峰。他也曾有过放弃的念头,但教练让他懂得:“这是存钱,到了年底你就拥有一大笔钱。”菲尔普斯训练中的艰辛大概也只有家人最清楚,据悉,为了达到最佳训练效果,菲尔普斯要在低氧的环境中睡觉，为了防止他缺氧昏迷,他的母亲每隔一个小时就要叫醒他一次。天才总是例外,天赋也和多数人无缘,然而,勤奋和坚持却是每个人都可以凭自己的努力能做到的。

其实,人生何尝不是像奥运会一样是一个竞技大舞台,每个人都在上面表演着自己的节目。有些人,前半程跑得很快,但因体力不支而中途放弃,也有些人虽然跑得不快,但一直在咬牙坚持,拼争到底,他们往往是笑到最后的人。如果我们每一个凡人都有一种永不放弃的精神,或许我们成不了菲尔普斯、宾德拉一样的英雄,但我们同样会成为同龄人中的佼佼者,永不放弃将使我们离成功近一些,更近一些。

(乐天摘自《牛城晚报》2008年8月21日)



意林专题

对任何事物我们都不应该盯着它的某一点看,那样会让你滋生无谓的自大和自卑,只有看清了所有,自大和自卑才不会出现。

赢　人们已习惯了韩国人拿走这枚射箭金牌，过去24年都是这样，所以她们患得患失。她沉着冷静，舍我其谁，令对手大乱方寸，所以她打破了那个神话，铸就了自己的神话！



失落的三箭客

●贾玉华

2008年8月14日，北京奥运会射箭女子个人决赛中，中国队的张娟娟战胜韩国选手朴成贤获得金牌。张娟娟此前相继战胜韩国队的朱贤贞和尹玉姬闯入决赛。

决赛中，第一组，中国选手张娟娟开局不好。第二组，张娟娟调整节奏，成绩稳中有升；而朴成贤则在张娟娟的紧逼下状态出现波动。第三组，张娟娟状态神勇。第四组，张娟娟发挥得极其出色，以总环数110:109险胜韩国选手朴成贤，历史性地首夺奥运会冠军。

参加完了射箭颁奖仪式回到奥运村驻地的三位"失落"的韩国女箭客们——朴成贤、尹玉姬和朱贤贞又向韩国媒体单独召开了一个新闻发布会。朴成贤承认，当她看到了自己的两名队友都被张娟娟淘汰后心里多少出现了一些莫名紧张。除此之外，朴成贤在心理上多少有些"轻敌"。

这不禁让我们想起赵襄王学御的故事：赵襄王向王子期学习驾车技巧，刚刚入门不久，他就要与王子期比赛。可是，他一连换了三次马，每次都远远地落在王子期的后面。

赵襄王不高兴了，责问王子期道："你既然教我驾车，为什么不将真本领完全教给我呢？"

王子期回答说："驾车的方法、技巧，我已经全部教给大王了。只是您在运用的时候有些舍本逐末，忘却了要领。一般说来，驾车时最重要的是使马在车辕里松紧适度，自在舒适；而驾车人的注意力则要集中在马的身上，沉住气，驾好车，让人与马的动作配合协调。可是刚才您在与我赛车的时候，只要是稍有落后，你的心里就着急，使劲鞭打奔马；而一旦跑到了我的前面，又时常回头观望，生怕我再赶上您。其实，在远距离的比赛中，有时在前，有时落后，都是很正常的；而您呢，不论领先还是落后，始终心情十分紧张，您的注意力几乎全都集中在比赛的胜负上了，又怎么可能去调好马、驾好车呢？这就是您三次比赛、三次落后的根本原因啊。"

比赛中，心态很重要。平和的心态可以令掌握的技术更完美地发挥；而如果心中只是关注成败，患得患失，可能就像赵襄王一样——无论过程中或赢或输，但最终将难以胜利。

（岩冰摘自《当代健康报》2008年8月21日）



意林专题

有些问题，问的人并非想要一个答案，只是听的人在意如何回答而已。

赢

他笑傲羽坛，盛名在外，但内心却一直有一个缺憾，那就是奥运冠军。当他笑看得失、超然面对的时候，便续写了新的传奇！

能够接受失败，就已经赢得比赛

●吴稼祥

2004年雅典奥运会上，争取夺冠的中国羽毛球男子单打选手林丹在第一轮就被淘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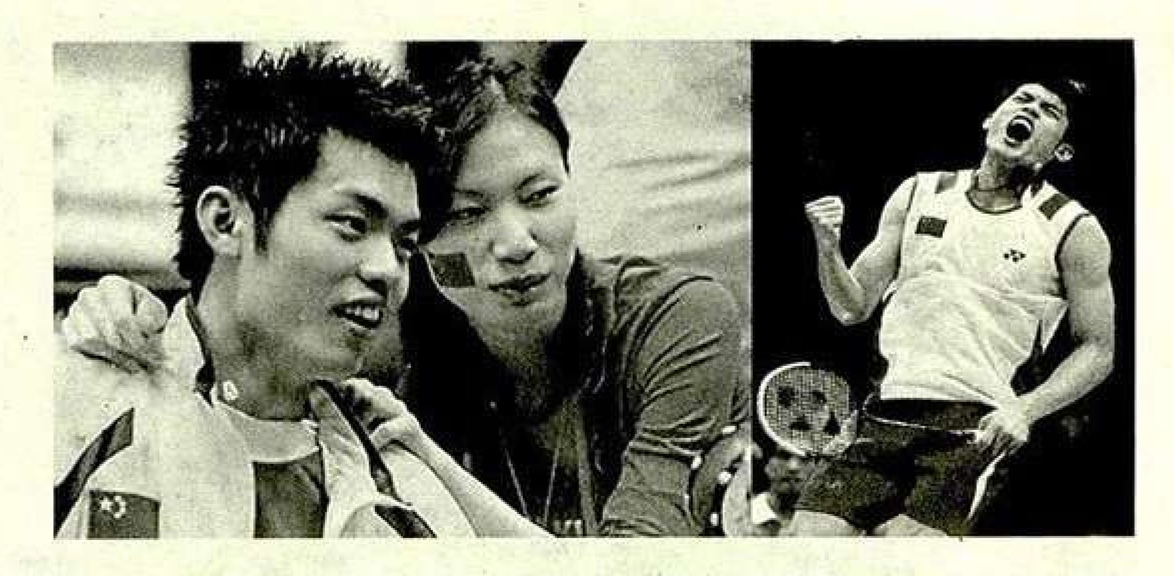
“那天晚上，我一个人坐在窗前，脑子里一片空白，”林丹19日晚在中央电视台“荣誉殿堂”节目里对主持人崔永元说，“一直到第二天早上，我才意识到正在进行的雅典奥运会已经离我很远了。”

我猜想他一直没有接受那次失败。那之后，虽然他获得了很多冠军头衔，包括含金量很高的两届羽毛球世锦赛男单冠军，但都不能填平那个叫做苏西洛的家伙在雅典奥运会上在他心里捅下的窟窿。

今年以来，林丹状况迭出，或许与这个窟窿有关。众所周知的事件有，与韩国的中国籍教练公开冲突，向自己的教练吉新鹏摔拍子；不那么著名的事态是，他练球练得不如意时，就愤然折断球拍。后来他发现这种发泄方式太费拍子，不如费自己的嗓子，所以改成夜里在自己宿舍里喊叫。

“我发现你在决赛中与李宗伟决斗时，心情平和得很，那是怎么回事？”崔永元以他招牌式的慵懒和逗弄腔调问。

林丹朝坐在他身边的女友、北京奥运会羽毛球女子单打亚军谢杏芳笑了笑，说：“我一个人坐在房间里在电视上看她打决赛，她虽然输，还很从容。我突然想，即使输了比赛也没有什么，她一块银牌，我一块银牌，挺好的。”



这就是说，他在决赛前，已经准备接受失败，这就在心里把那块比千斤还重的金牌放下了。世界上的事情就是这么怪，你越追求的东西，它跑得越快；等你觉得它没有那么重要了，它反而来找你。金牌一旦在心里被放下，你看到的就主要是过程，不再是结果。于是，过程变得精彩。李宗伟显然是把林丹放下的包袱背上了，这场决赛的悬殊比分并不是他们之间的实力差距，而是心理差距。

这是一个极好的案例，可以应用于运动心理学的教学。它说明，假如一个运动员已经在心里接受失败，他赢得比赛的可能性会增加。在比赛前接受，有助于他赢得当前的比赛；在比赛后接受，有助于他赢得下一次比赛。美国射击名将马修·埃蒙斯因为他在雅典奥运会射击比赛前太想成功，打到别人的靶子上后，又不想接受失败，一次又一次找裁判交涉。最后他没有找回金牌，但找到了拿自己的金牌当嫁妆的爱人——捷克射击美女卡特琳娜。

不过，悬在雅典射击场上的那块他射错了的靶子，似乎并没有从他心里放下。那次，他也许太想证明自己；这次，他或许太想证明爱情，想拿一块金牌当戒指送给自己的妻子。结果是给世界又一次惊奇。不过这一次他微笑着接受了，拥抱了“捡走”自己最后一枪打飞的金牌的中国选手邱健。有人说他中了魔咒，有人说他恶魔附体，其实，纠缠他的就是害怕失败的心魔。

这一次他真的接受失败了。他在接受中国记者采访时幸福地说：“我感觉很好，我们一家在北京奥运会上获得3块奖牌。”以这种心态，他有望在4年后的伦敦奥运会上对准自己最后一枪的靶心，所有准备在他身后捡金牌的人得赶紧死心了。

（周文燕摘自《中国青年报》2008年8月20日）

你有信仰就年轻，疑惑就年老；有自信就年轻，畏惧就年老；有希望就年轻，绝望就年老；岁月使你皮肤起皱，但是失去了热忱，就损伤了灵魂。——卡耐基关于年轻与年老的哲学感悟

输

虽然再一次让金牌从手中溜走，但与四年前的极度失落不同，他微笑着拥抱、祝贺对手，自嘲是天意作弄，因为他知道生命中除了比赛，还有更值得追求和珍惜的东西。

·原创·

两次踏进同一条河流的人

●似水流年



小时候，人在地上不断打滚，终于站起来了；长大后，人在社会上不断打滚，最后却倒下去了。——做人不易，做好人更不易

古希腊哲学家赫拉克利特有一句名言：人不能两次踏进同一条河流。然而，生活比小说梦幻得多，奇迹总是在挑战着庸常的生活。两届奥运会，美国射击选手马修·埃蒙斯都用同样的近乎离奇的方式，把金牌送给他人。这次捡到"便宜"的还是中国人。

1981年出生的马修·埃蒙斯今年27岁，这位美国射击选手少年成名，曾创造了50米三姿项目的少年世界纪录，并在2002年和2004年世界杯决赛中夺冠。然而，我们熟知他，却是因为2004年8月22日的雅典马可波罗射击场。

当时的三姿比赛进行到了最后一枪，2号靶位的埃蒙斯像往常一样最后一个击发。他只要得到不低于7.1环的成绩就能夺冠，但最后一声枪响后，正当他举起双手准备欢呼的时候，坏消息传来，他居然打错了靶，2号靶位的他却把子弹射向了3号靶位。在美国人出现脱靶这种超级失误后，金牌属于中国队的贾占波。

2008年8月17日，北京射击馆迎来奥运会射击比赛的最后一天，在男子50米步枪三姿决赛中，美国选手埃蒙斯在前九枪取得巨大领先的情况下(领先第二名3.3环)，最后一个射击的他只要打出6.7环就能稳获冠军，业余水平的选手一般都能打出6.7环。只要发挥正常，金牌就是他的。国外的很多通讯社，此时已经写好了埃蒙斯夺冠的快讯，只等他最后一发击出。

他在最后一枪虽然瞄准的是自己的靶子，但却不是中间黑乎乎的靶心，大屏幕最开始并没有反应，随后靶纸变大，在靶心外边很远的地方，一个叫做4.4环的位置上出现了一个小点儿。仅打出4.4环的成绩，将冠军拱手送给了中国选手邱健。美国选手埃蒙斯继2004年雅典奥运会后，第二次以同样的失误失掉几乎到手的金牌。

走进混合采访区的埃蒙斯看不出丝毫的沮丧，面对世界各地的电视、平面以及网络媒体的采访，埃蒙斯始终挂着笑容，不时开着玩笑，足足四十分钟，埃蒙斯在混合区走得好慢，但他的笑始终没有退去。

记者们关心的问题只有一个，最后一枪发生了什么？

"我在准备最后一枪时确实感到很大的压力，但都是在自己的承受范围内。总的来说在决赛中我的表现都很放松，心态也始终保持着平稳。但或许是枪在最后一刻出现了问题，还没有瞄准就发出子弹了，以至于最终偏离了靶心……结果是令人遗憾的，但一切都已经发生了，我们只能坦然面对这个结果。"对于意外的最后一枪，埃蒙斯解释了其中的原因。对于这次失误，所有人都不免联想起2004年雅典奥运会时的一幕，对于这样的历史巧合，埃蒙斯笑称："或许冥冥之中自有天意，或许自己没有冠军命吧！"

平复下来的埃蒙斯很大度，他走到邱健面前，向他表示祝贺，甚至上前拥抱了夺金的邱健。四年前输了，他也是这么做的。这一天，美国人的风度再一次感染了在场的所有人。邱健说，埃蒙斯，这是一个值得我们所有人尊敬的对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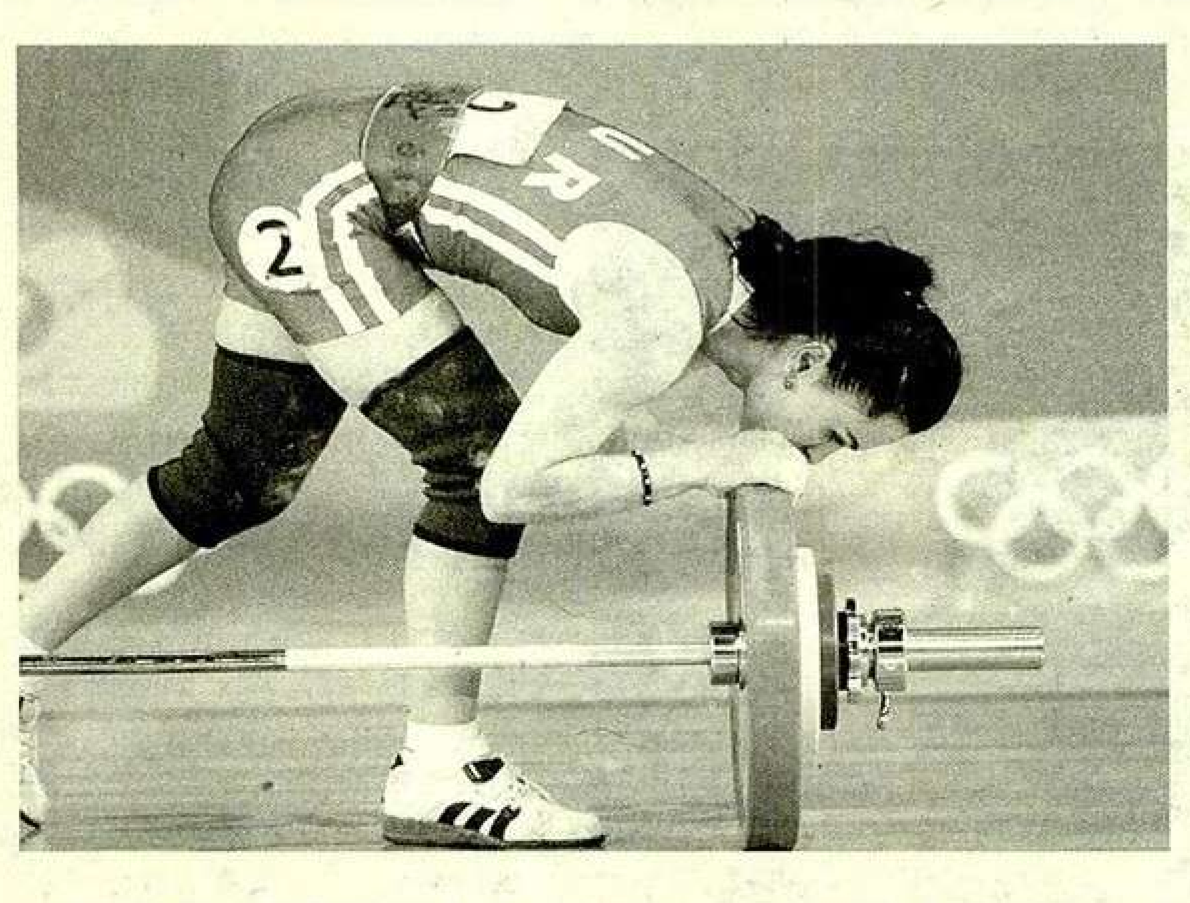
输

这一次她失败了，在深情地躬身亲吻杠铃的那一刻，没有人认为她是失败者，有的只是尊重和感动，她用最优雅的方式与奥运告别。

躬身那一吻

●许冬林

2008年8月9日，北京奥运会举重比赛在北京航空航天大学举重馆开赛。任何一场比赛都让人充满期待，同时，任何一场比赛又都是残酷的。那么多选手满心欢喜地来参赛，可是能站到领奖台上的只有那么几个，更多的，到后来都是一个一个黯然地离开。在女子48公斤级的举重抓举比赛中，土耳其选手塔伊兰三次试举失败。不用说，是转身离开。可是没想到，她转过身，躬下身，亲吻一下她热爱的杠铃，





然后起身，离去。台下掌声雷动。此刻，电视机前的所有观众感动到无语，并且深深记住了这个穿红色运动服的土耳其姑娘，记住了这个失败者的美丽优雅。所有人都没有想到，她会选择以这样的姿势离开赛场，走进观众的心里。

躬身，亲吻。千言万语都化为这一个姿势：我来过，来过北京，来过奥运赛场；我尽力过，无愧于自己，无愧于祖国；我热爱过，热爱为之流血流汗的杠铃，热爱人类的体育事业。在中国，武侠剧里的悲情英雄在临终之际偶尔会冒出这样的一句台词：十八年后又是一条好汉！喜极了这句，英雄就该是这样拥有生生不灭的不屈筋骨。塔伊兰的躬身亲吻姿势，所包含的内涵如果还要补充，大约是：我还将热爱我的杠铃，我还会重返奥运赛场……

于个人，没有永远胜利的赛场，只有永远热爱的事业。奖牌是重要，但不是终极目的，热爱和快乐才是时时要记得拾起的。所以许多时候，当我们和荣誉与奖牌失之交臂，请咽下泪水，捧出自己的热爱和深情。

在奥运的赛场上，我们常常看见汗流浃背的篮球运动员，抱着手中的篮球亲吻，祷告一般，然后抬头，投篮。在奥运会的领奖台上，我们也常常看见荣誉集于一身的冠军，接过奖牌和鲜花，然后幸福地亲吻怀中的金牌，再亮给亿万的观众……很多时候，我们容易忘记失败者。可是，这一次，当我们为胜利者欢呼的时候，忍不住想起塔伊兰，忍不住想起她那躬身的一吻，并且忍不住心下一动，久久不能释怀。我们相信，下届奥运会，只要条件允许，她还会来的，不管胜出，还是中途早早离去，她将依然亲吻她的杠铃，以自己的方式热爱她的体育。

从塔伊兰躬身亲吻的姿势里，我想起自己从事的事业，想起自己的生活态度。对事业，对生活，当少些得失心，只需抱一个热爱的姿势，只需倾注一腔的深情，就是一个优雅美丽从容的人。

如果已经倾尽全力，最后的江山还是别人的，那么就选择像英雄一样抚摸他的战马和宝刀，像塔伊兰一样躬身亲吻她的杠铃，然后悲壮离去，等待下一次。

（西江月摘自《常德晚报》2008年8月13日）

意林专题

现代不仅仅是一截时间。现代是宽容，现代是气度，现代是辽阔，现代是浩瀚。——学者对"现代"一词的定义

输

比赛的过程总是出人意料，即使是改判赛果，她和她的团队都平静地接受了这些，演绎出跆拳道的精神，更演绎了一个强者的气度。

她赢得了尊重

●李 睿 徐国玺

当知道比赛结果做出更改，自己被淘汰的时候，陈中的脊背挺得格外直。比赛已经过去，结果不由自己掌握。平静地接受裁判的最终判罚，陈中没有怨言。

"我在判罚做出改变，判罚英国选手获胜的时候去看了陈中。她站在那里，非常的美丽，而且有风度。她是一个真正的世界冠军，她将跆拳道的精神发挥到了极致，我为她感到骄傲。"这是世界跆拳道联合会秘书长、韩国人梁振锡给予陈中的评价。



是的，这一刻，陈中是那样的美丽。三连冠梦碎，陈中的奥运会也就此结束。

对阵斯蒂文森的比赛无疑是一场艰苦的比赛，陈中步步为营。距离比赛结束只有10秒钟了，陈中还以1比0领先。但是，也就是在这最后10秒，斯蒂文森发起最后一击，一个右腿下劈动作击中了陈中的头部。这个击中到底是在有效时间内还是已经超过了比赛时间？裁判犯了难，在当场裁判们经过简单的商议后，做出了决定——陈中胜出！陈中笑了，她进入四强，朝自己的三连冠梦想又前进了一步。但斯蒂文森却愤怒地说道："她（陈中）并没有赢，我赢了，但裁判们令我的梦想破灭。"

比赛结束后，英国队立即对这一争议判罚提起上诉。在仔细研究比赛录像后，裁判组做出了更改比赛结果的决定。在现场宣布了这一结果的裁判长表示，从慢动作回放来看，斯蒂文森的最后一击的确是踢中了陈中的头部，根据规则，她应该因此得到2分。因此斯蒂文森以2比1取胜。

从英国提出上诉到最终上诉被通过，陈中一直在热身区静静地等待着。她像往常一样做着准备动作。但是，这一刻，她的心中已经有了不太好的预感。"看到裁判们在场边穿梭，我觉得可能会有意外发生。但是，我只是还在做自己的准备活动，这个时候，不能因为任何事情分心。"陈中说。

半决赛比赛时间到了，陈中和教练已经来到了运动员出口。而这个时候，她被告知要到后面继续等待。"这个时候，大家都知道要发生什么了。"中国拳跆中心副主任赵磊赛后说，"因为如果判罚维持原判，那么陈中就可以直接上场了。"很快，裁判长找到了陈中，告知了她最终的结果，她无缘4强。奥运会的跆拳道比赛历史上第一次通过录像回放改判比赛结果的判罚产生了。

陈中默默地站在那里，看着上场的斯蒂文森输了比赛。然后，离开。

"我在这里必须感谢中国跆拳道协会和陈中，他们的大度完美演绎了跆拳道精神，我必须向他们说声谢谢。"这是世界跆拳道联合会秘书长梁振锡的原话，因为他们没想到，作为东道主的运动员会如此平静地接受这样的结果。而斯蒂文森的教练霍尔在得知改判的消息后，他表示要为陈中的态度"向她脱帽致敬"。他说，"这是一种非常崇高的体现体育精神的行为。对于中国人来说，可以推翻原有的结果，做出这样的决定真的是很难得。"陈中，没有赢得冠军，但她赢得了尊重。

（孟宪忠 摘自《今晚报》2008年8月24日）

意林专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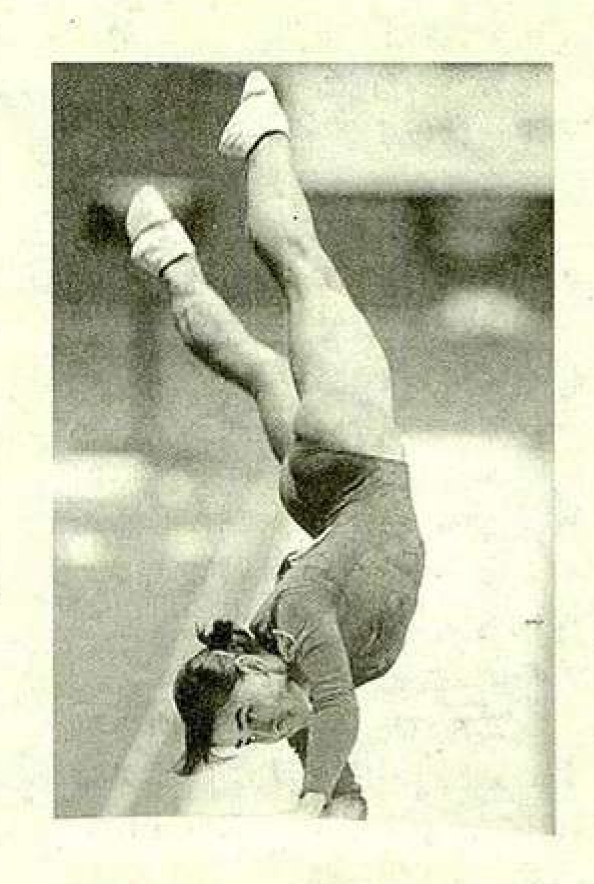
沉默是最难反驳的论辩。

赢 她是一位伟大的运动员，但她更是一位伟大的母亲，正是伟大的母爱，让她33岁时，仍然活跃在体操赛场上，输赢对于她都是一种珍贵的奖励。

只要有爱，一切都有可能

●佚 名

母爱的力量有多大？丘索维金娜可以告诉你，当33岁的她在体操场上拿到一枚跳马银牌的时候，她幸福地说："我为自己得到这枚银牌而自豪，而我会将这枚银牌带回家，送给我的儿子。"



这是一个坚强的母亲的故事。在2002年前，丘索维金娜是个快乐的体操姑娘。1975年出生，16岁就代表独联体夺得世锦赛女团和自由体操金牌、跳马银牌；1992年首次代表独联体参加奥运会，摘得女子团体金牌；1996年至2004年她代表乌兹别克斯坦三次参加奥运会。过去的日子是为了体操，是为了梦想，丘索维金娜快乐地在体操场上抛洒着汗水，收获着辉煌。国际体操联合会以丘索维金娜的名字命名了三个动作。

1996年，丘索维金娜与前苏联著名的摔跤运动员库尔班诺夫结婚生子，一家三口的生活本该平静而快乐。然而造物弄人，2002年，3岁的儿子阿廖沙被确诊为白血病。而后体操对她来说不再是单纯的比赛，而突然变成了一项为了儿子治病的工作。

"一枚世锦赛金牌等于3000欧元的奖金，这是我惟一的办法。"丘索维金娜说。

"如果我不参加比赛，阿廖沙就活不了，事情就是这么简单，我根本没有选择。"丘索维金娜说，"他只有三岁，我不能看着他就这样死去。"

就这样，为了赚取奖金，只要有参赛机会，丘索维金娜总会把四个项目全都报上。当别的小选手在场上专攻单项时，这位妈妈级的运动员却不得不逼着自己向全能型发展。



乌兹别克斯坦的医疗条件还不足以拯救阿廖沙。当得知科隆医院的白血病化疗很有效果后，丘索维金娜和丈夫变卖了小公寓和汽车，来到了德国丰田科隆俱乐部。这个俱乐部让阿廖沙住进了科隆大学医学院，还给了他们很多经济上的支持。

此后，不敢病，不敢伤，更不能言退，在2002年至2005年的三年间，丘索维金娜总是时刻记着这三点，因为自己任何小小的意外，都可能让病床上的孩子失去生的机会。

2006年，在国际体操联合会的"三年规定"到期后，丘索维金娜穿上了德国体操队的队服，并在今年体操欧锦赛的跳马项目上为德国拿到了23年来的首枚金牌。

在北京奥运会体操场上，她再次跳出以自己名字命名的动作"丘索维金娜"，并且最终摘得了跳马项目的银牌。在她这个年龄能完成这些，已经非常了不起了。

一个伟大的母亲，她用自己的努力证明，只要有爱，一切都有可能

（金童摘自"天涯社区"）



意林专题

爱通过眼睛进入男人心里，通过耳朵进入女人心里。

鼓手

●游　睿

两军对垒。

和以往任何一次开战前一样，鼓手慎重地举起了手中的鼓槌。鼓槌上红色的缨带立即被朔风拉成两把醒目的利剑。剑尖直刺鼓面，随即一声咚的响，大地震撼。彼时，全军将士如脱缰的马，热血沸腾奔向战场。

一鼓作气，再鼓冲锋。鼓，在战场是将士们骨子里的动力。咚咚的鼓声，可以敲出满腔热情，能敲出千军万马，敲出所向披靡。所以，战场上，将士可以一批一批倒下，但鼓声却始终不能停。鼓声停了，就会士气大挫。只要鼓声在，前方就有胜利在。自然，这要求有一个好的鼓手。

鼓手到今天已经做了整整三年。三年里，鼓手用手中的鼓槌敲出了一次又一次胜利的激情，敲出了许多次转败为胜的信心。大家都承认，他是一个好的鼓手。

其实，这之前，鼓手并不是鼓手。鼓手是这支队伍里的将军。鼓手被征进队伍的时候，只有十八岁。因为蒙国的侵扰，鼓手的父母以及乡亲都被蒙人杀害。鼓手逃了出来，就到了军队里。由于鼓手英勇善战，在战争中屡战屡胜，后来很快就做了将军。

将军的剑，是为蒙人而闪着寒光的。将军的队伍，始终对着蒙人的方向。但不幸的是，将军后来失败了一次，就是这一次失败，让将军成了鼓手。

那次将军的队伍遇到了一小队前来侵扰的蒙人军队。那时将军正值青春年华，手中的鞭子在空中常常挥得霍霍作响。将军带着必胜的信心，和那队人马对峙着。

就在这时，将军看见，对方领军的竟然是一个女人。将军见过许多女人，但将军从没有这样的感觉。她该是怎样的一个女人呀，乌亮的辫子，有神的眼睛，柳叶似的眉毛……这都不重要，重要的是女人凝神看着他，女人的眼睛里仿佛盛满了两杯烈酒。将军顿时被灌醉了，而且醉得一塌糊涂。女人在微笑，女人在歌唱，女人在舞蹈，女人在呼唤。将军忘记了自己是将军，忘记了仇恨和职责，忘记了女人是自己的敌人。

直到一声鼓响，将军才回过神来。但一切已经晚了，对方的毒箭已经射中了将军右大腿。随即将军什么也不知道了。当将军醒来时，将军已经不是将军了，耳边是大将军的呵斥。大将军说将军的队伍，竟然败给比自己少一大半人马的蒙军小队。而将军自己的腿，也从此变成了残废。

将军已经不能参战了，按规定将军要被赶出军队。将军哭了，将军不能离开军队呀。毕竟自己身上有着仇恨，毕竟自己是个热血男儿，毕竟自己还可以为江山社稷尽一份力。于是将军找到大将军，最后就成了现在的鼓手。做了鼓手的将军知道，鼓手的鼓声也是利剑，这甚至比自己原来的将军位置还重要。要打好一仗，就要敲好鼓。



鼓手经常在傍晚都会忘情地练习敲鼓。边敲，鼓手却边流泪。

鼓手流泪不是后悔。鼓手其实是一直在想那个女子。她是谁？能和她再见一面多好。鼓手甚至还肯定，他已经深深地爱上了那个女人。如果可以他会想方设法地娶她，爱她，和她过一辈子。可鼓手也知道，她是自己的敌人。蒙国人和自己的国家之间，有着太多的恩怨和仇恨。所以，他们不能见面，就是见面也是和上次一样刀剑相对呀。鼓手哭了。

此后的三年里，每一次开战，鼓手都期盼着她出现，但鼓手又害怕她出现。鼓手常常不得不闭上眼睛，脑子里一边是蒙人侵扰时烧杀抢掠的场面，另一边是女人那张美丽微笑的脸。鼓手心里被什么东西交织着，于是就把鼓

把说坏话的人当成砂纸，你会越磨越精致。——流言总是会过去的



五岁的天空

●席慕蓉

他曾经在她五岁那年，来过她家。

他们两家原是世交，然而那次会面的实际情形到底如何，经过了这几十年，真是怎么也记不起来了，只是两人都因而有了一种朦胧的认定：在她五岁那年，他们就已经见过面了。

在父辈的筵席上，她偶尔会遇到那样的场面：父亲举杯向一位朋友劝酒，那位伯伯坚决不肯喝，父亲就会说："怎么？五十年前就认得了的朋友，竟然连一杯酒的交情都没有了吗？"

说也奇怪，原来千推万辞说是有心脏病有胃病的伯伯忽然什么话也说不出来，马上举杯一饮而尽，并且容光焕发地在众人的鼓掌声中转过来笑着要父亲再来干一杯了。

那时候，她的心里总会有一种温热的感动。五十年！五十年！而且是怎样流离颠沛的五十年啊！在那样漫长艰困的岁月之后还能与年轻时的朋友再相见，再来举杯，这样的一杯酒怎能不一饮而尽呢？

她慢慢能体会出这种心情了。在已经进入中年的此刻，能够有个像他那样的朋友坐在面前，听她一五一十地把最近种种苦乐的遭遇都说了出来，实在是一种幸福。

而无论她说了什么，他都会默默聆听，间或插进一两句话，剩下的时间，他总是用一种宽容的眼神瞅着她，唇边还带着笑意，好像是在说："随你怎么闹吧，反正，我是从你五岁的时候就已经知道你了。"

在那种时刻里，她不禁要感谢那一直被她怨恨着的飞驰的时光了。就是因为时光飞驰，她才能在短暂的几十年里，一次再次地印证着这种单纯的幸福。她喜欢这种感觉，就好像无论在多么阴沉的天空里，总有人肯为她留下一块非常干净又非常透明的蔚蓝。

那是只有五岁时的天空才能有的颜色吧，而五岁时所有其他的朋友们呢？

(蒋化帅摘自《写给幸福》 图/**连国庆)**

敲得更重更急，三年下来敲坏了好几面鼓。

而此时，鼓手看着前方，敲响了战鼓。自己的队伍马上就和那队蒙人战斗了起来。鼓声是力量，鼓声是方向。在鼓声里，蒙人一个又一个倒下。也就在此时，鼓手的眼睛突然睁大了。

是她？没错。鼓手又看见了那个女人。那个三年来，鼓手时刻想念的女人。女人看起来还是那么美丽和传神。女人拿着剑，正顽强地战斗着。看得出，女人有些招架不住。鼓手顿时觉得自己手中的鼓槌好沉。鼓手明显感到自己的每一声鼓响，都像一把利剑刺向女人和她的队伍。鼓手多想停止鼓声，让大家停下来，让女人停下来。

但鼓手不能。鼓手是军人，鼓手要保卫自己国家的疆土，鼓手身上还有着蒙人留下的许多仇恨。这鼓声一旦停了，意味着什么？怎么办，怎么办？女人，仇恨。仇恨，女人……

最终，鼓手用手在自己的脸上狠狠地抹了一把。然后鼓手闭上了眼睛。鼓手把一只手紧攥着，用另一只手猛砸着战鼓。顿时，鼓声高亢激昂，像呐喊，像歌唱。任何人听了都会振奋。蒙人的军队里惨叫声无数。

突然，鼓手感到自己的身体一阵刺痛。一柄长剑刺穿了鼓手的身体。鼓手的身体僵住了，举着鼓槌的手停在了半空。

我先消灭这鼓手，看你们哪里来的士气。

鼓手听见，说话的是一个女人。凭感觉鼓手敢肯定，这就是那个女人。刺进自己身体里的剑就是女人的剑。女人话音一落，一脚踢在鼓手身上，剑就拔了出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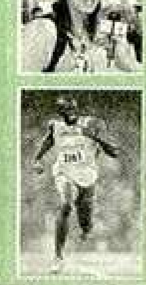
鼓手的脸上划过一丝微笑，接着就慢慢倒在地上。同时，鼓手那只紧攥的手也松开了，里面掉出两颗血糊糊的眼珠。

鼓声停了。

(秋海棠摘自《短篇小说（原创作品版）》 图/**迟兴成)**

四杯爱，三杯忠诚，二杯温柔，一杯宽恕，再加一调羹希望，五桶欢笑，十分信心，洒上阳光，搅拌均匀，每天服下。——某心理医生为病人开出的『美好家庭食谱』

奥运名人精彩语录盘点





"第一，感谢你们不让我跳楼；第二，我有信心，不可能跳楼。"

——中国体操男团夺得金牌后，总教练黄玉斌如是说。赛前他曾说过拿不到冠军就跳楼

"我感觉自己就像一个演员，运动场就是为我而设。"

——俄罗斯撑竿跳名将伊辛巴耶娃在鸟巢打破世界纪录后说

"如果换作是我，我也许会去找个心爱的人结婚，刘翔也应该这样。人生并不只有跑道和栏架。"

——竞争对手罗伯斯安慰因伤退赛的刘翔

"除非我的腿断了，否则我会一直跑下去。"

——英国女子马拉松名将拉德克里夫参加四届奥运会皆无奖牌，8月18日她在北京宣布，将继续征战伦敦

"游完第一个50米后，我的泳裤差点儿掉了下来。于是我在后面的150米拼了命踢腿，就想快点儿上岸。"

——男子200米仰泳金牌得主罗切特夺冠后说

"我去香港时，你们不用为我订酒店房间，给我一个马厩住就行了。"

——国际奥委会主席罗格对北京奥运会香港马术赛场的"六星级"马厩大为赞赏

"我脸上在笑，但我的心在流泪。"

——银牌是中国女曲的历史最好成绩，但韩籍教练金昶伯还是很难过

"你问我值得么？当然值，能在祖国举办的奥运会上亮相，这不是用金钱可以衡量的。如果奥运会在其他地方办，打死我都不会参加。"

——击剑选手栾菊杰，隐退二十多年，一朝重拾长剑，对已到"知天命"之年的栾菊杰而言，谈何容易？是什么支撑她坚持下来的呢？她在接受媒体采访时的话给出了答案

这个电话我必须得接，因为这是我们总统打过来的。

——罗马尼亚的伊兹巴沙获得体操冠军后被包围，连接个电话的时间都没有

都说我爱笑，那笑了20年，领奖的时候就哭这一分钟吧。

——男子体操吊环王陈一冰

"我这么大个儿走过，能不被发现吗？"

——尽管姚明在奥运会开赛前尽量躲避记者和球迷，但他2米26的身高要想不被人发现，的确是一个不可能完成的任务

"我今年下半年还有学习中文的计划，因为在电视里看到那些四川地震中的孩子实在太惨了，瓦尼莎(妻子)和我在计划能不能收养一个四川孤儿，还给他(她)们一个童年。"

——对于中国球迷对他的热情，科比表示自己会尽最大努力回报他们

"韩国已经垄断箭坛多年了，这枚金牌的意义非常重大，对于中国射箭人来说终于出了一口气。"

——张娟娟的夺冠令中国射箭队再也不是"千年老二"了

"北京奥运会结束后，我要办的大事就是举行婚礼，娶杨云比金牌更重要。"

——男团夺冠后，杨威对着上百中外媒体宣布。昨天夺得全能金牌后，杨威再次对着媒体说："我想你！"

"我女儿告诉我她想看金镶玉，我跟她说就算拿了冠军妈妈也没有金牌拿的，想看的话回家看我1984年那块去吧！"

——郎平

"你们都觉得我轻松地破了世界纪录，其实，我一直感到我是在游泳，我不断提醒自己：别淹死。"

——三破世界纪录的博尔特，心里其实也有恐惧感

专栏花生

把"德性"教给你们的孩子：使人幸福的是德性而非金钱。这是我的经验之谈。在患难中支持我的是道德，使我不曾自杀的，除了艺术以外也是道德。——贝多芬



轻轻地爱你一生

●侯德云

生活中往往会有很多意外，我的初恋就是这样。

开始的时候我并不知道，后来我才明白，我的初恋其实就是一条温情脉脉的通往失恋的道路。

我的初恋开始于高中的第一个学期。你会说，太早了，太早了。你这样说我很理解，很多人都会这样说的。如果你有幸见到她，你肯定不会再这样说了。

我心里慌慌的，不敢正眼看她。我不敢相信，尘世间的女子竟然真的可以拥有这样的容貌和神情，以及说话的声音，走路的姿态。

她把我的学习生活搞糟了，一团糟，但我一点儿也不怪她，要怪就怪我自己。甚至，我恨自己，恨自己以学生的身份走进她的生活。

她是我的老师，语文老师，而且是班主任。

她刚刚毕业于一所名牌大学。

我喜欢她，但我不敢说。她却先说了。

她说："你的作文写得真好，我喜欢你。"

我的心一下子乱了起来。太突然了，我一点儿心理准备都没有。从她的办公室里走出来，我很想哭。

那时候，我不仅作文写得好，其他各科的学习成绩也都很好。后来就不行了。第二学期，我的成绩下滑得厉害。不行，我学不下去。我吃不好饭，睡不好觉。在课堂上我什么也听不进去。我只能听见一种声音，她的声音。

她说："我喜欢你。"

她说："我喜欢你。"

我神不守舍的样子，一定让她觉察到了什么。她开始履行班主任的职责了。她一次又一次找我谈话。她追问我，她逼我。我什么也不说，低着头、红着脸，什么也不说。

最后一次她显然是生气了。是的，她很生气。

她说："你不要拿自己的前途开玩笑！"

她说："你是不是爱上了哪个女孩子？你说，她是谁?！"

听她这样说，我也很生气。我抬起头，看着她，看着她的眼睛说："是你。我爱你！"

她愣住了。她流泪了。她的眼泪像露珠一样，在一朵水莲花的花瓣上滚动着，滚动着。冬天陡然降临了，空气变得寒冷而沉重。我像一条不幸的鱼，被冻在冰中。我能看见爱情的方向，但我无力游动。

第二天，我收到她的一封信，是情书。

此后，我会常常收到她写来的信，都是情书。

她在信中告诉我，她喜欢我，她真的喜欢我。她希望我能考上一所名牌大学。如果我能考上，她会更加喜欢我，她会喜欢我一辈子。

我喜欢听她这样说。我也经常给她写信，我告诉她，我想到她的母校读大学，我一定要到她的母校读大学！

我的情绪渐渐稳定下来。到了高三，我已经是全校学习成绩最优秀的学生了。

在那个阳光灿烂的夏天，我终于要到她的母校去读大学了。她兴高采烈地送我到车站。临上车的时候，她在我的脸上，轻轻地吻了一下。

我差一点儿晕倒在站台上。

我很快就知道，其实，在初恋刚刚开始的时候，我就已经失恋了。

我收到了她的信。她在信中告诉我，当初，我对她说我爱她的时候，她跟她的恋人正准备结婚。她的男友是她的大学同学，他们之间的感情很好。为了我，她推迟了婚期，一再推迟。她说服她的男友，不要到学校里去找她。她说，现在，她已经是一个幸福的新娘了。她请求我原谅她……

我长叹一声，推开窗户仰望夜空，夜空里闪烁着明亮的北斗星。

她说："请你不要伤心，我会轻轻地爱你，爱你一生。"

我也会。我也会用自己的一生轻轻地爱你。老师，你听见了吗？

（韦子摘自《中国微型小说精选》长江文艺出版社 图/迟兴成）



失败和成功相比，失败更容易成为哲学；痛苦和幸福相比，痛苦更容易成为财富。

外表完美的东西，往往破绽最多。

出国是一部成长励志剧

●沈奇岚



出国对于学生而言，更像一部成长励志剧，会很精彩，会很辛苦。你要不停地给自己打气，像电视剧里永不言败的主角那样相信明天是另外一天。

亲爱的想出国的你：

你问我出国读书容易不容易。你觉得直接找工作没有竞争力，考研压力重重，你说："中国今天的现实真的太残酷，有家人的支持，加上自己的独立性格，所以我想在自己还年轻的时候多出去走走，学点儿东西。"

亲爱的你，第一个问题就很有趣。认真读书都不会觉得读书容易，容易的书没有营养。有困难克服困难才是读书的乐趣之一。在国内在国外都有容易的读法，也有不容易的读法。

据我个人的经验，我觉得其实在国内读书真的相对容易。这个容易不是因为国内读书要求低，而是因为你小学中学一路已经熟知了规则，知道该怎样回答问题，该如何在这个学习系统中生存下来。

国外读书的不容易至少有两种。一个来自语言，一个来自规则。语言是下了工夫就可以见效的，需要的只是时间和锻炼。而规则，在你触碰它之前，你无法真正明白。比如说，你在一堂关于亚洲文化的课上准备做报告，你认真热情地介绍了中国的菜肴，甚至做了好吃的点心带到课堂上，大家会觉得很有趣，点心也很好吃，但是你不会得高分。因为学院的课堂不是剧院，当老师和同学期待学到真正的知识的时候，你不能只提供未经组织的信息，好吃的点心不可能让别人降低对你的要求。再比如，在国外总有这样那样的奖学金申请的机会。填写申请的时候，究竟哪些是让人眼前一亮的有效信息？这些必须自己去尝试，去总结。

可以给你的建议是：勇敢些，再勇敢些。

是的，规则——什么是另外一个系统里认为重要的东西。国内关于这方面的书籍早就数不胜数，比如在美国要努力表现自己啊，在德国要重视集体合作等等。可你永远无法体会自己未曾经历的规则。偏偏，这些规则不在课本里，也不会有人特地来告诉你。因为这对他们而言是天经地义的，就像你用筷子吃饭一样理所当然。

做不到这一点的人，留在国内和留学到国外，在心灵上都不会有什么成长。了解和体会他人的立场是我们走向成人世界的必经之地。国外留学只是戏剧化了这个成长的情境：一个人如何进入和面对一个他没有任何经验的世界。

有出国之后整日在家里上网的学生。对于他们，出国留学很可能只是换个地方上网。他们不看当地的报纸，也不参与当地学生的活动。只是"换个地方照旧生活"。那么他们的收获可能就是课堂上的知识，而不是更开阔的视野。

有出国之后觉得别的国家什么都好的学生。大可不必。因为你来到此地的意义就在于要把你学到的见识用于你未来的生活，让你的孩子将来不必羡慕别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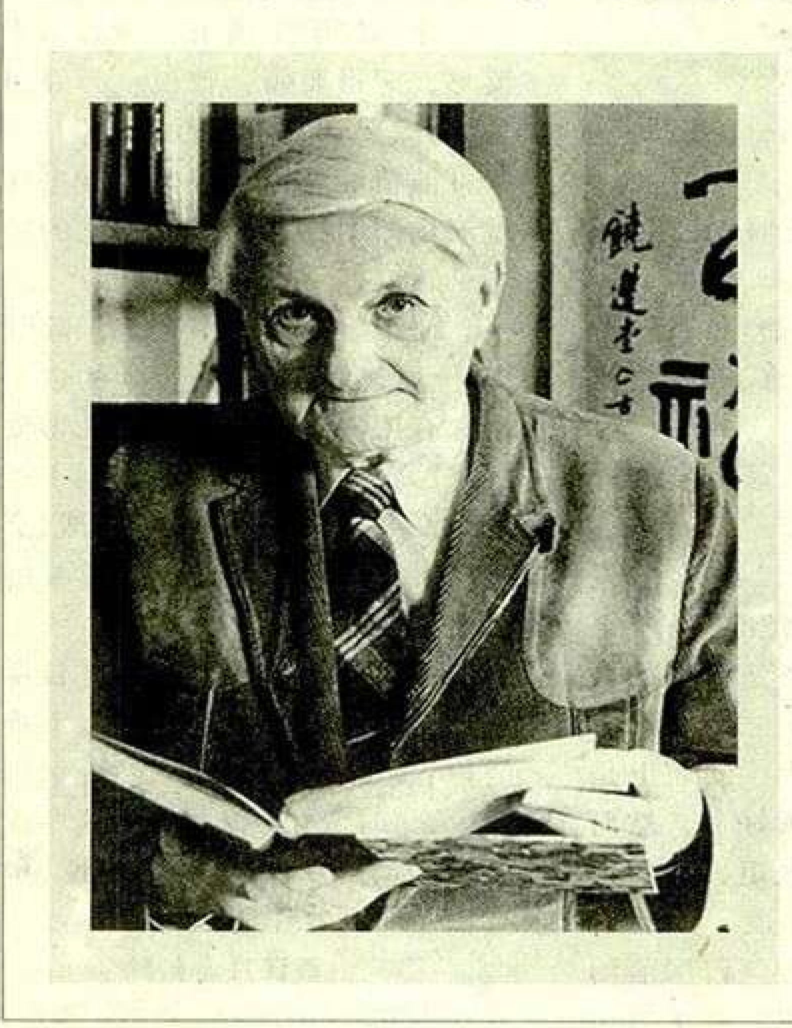
有出国之后特别爱国的人。有人批评中国一句他就火冒三丈。说实话，西方对中国的误解实在很多。如果对方出于无知，可以纠正他教育他。如果对方出于傲慢甚至恶意，那么亲爱的，一味隐忍并不能得到尊重。准备好自己的论点论据，就当锻炼语言，开始辩论吧。

李约瑟难题

●马未都

英国有一个科技史学家李约瑟，他有一道著名的“李约瑟难题”。他问：资本主义革命，就是工业化的革命，为什么没在发达的中国产生？原因中很重要的一点，就是我们当时不注重无形资产，不注重知识产权。晚明时期，大量知识分子、上层社会追求生活的奢靡，商品跟着就出现了。比如我们知道时大彬的紫砂、江千里的螺钿、黄应光的版刻、方于鲁的制墨、陆子冈的治玉、张鸣岐的手炉，等等。这些手工业品都是署个人名款，充斥整个市场。今天统计，署着“张鸣岐”款的手炉，大概有4万件存世。一个人不可能制造出这么多的手炉！只能说明他的人名已经变成一个品牌。

资本主义萌芽时期出现了一个特征，就是品牌意识。我们今天知道的资本主义国家的著名品牌基本上都是人名。比如服装有范思哲、阿玛尼，汽车有丰田、福特、奔驰，还有波音飞机，路易·威登的包，这些都是人名，跟我们资本主义萌芽时期的品牌意识一模一样。但不幸的是，这个品牌进入清朝后，叫做“大清康熙年制”、“大清乾隆年制”。到解放以后，叫做“Made in china”，中国制造，不再注重品牌。



刚解放的时候，由于要向西方各国出口，没有商标是不能出口的，我国被迫出了一些品牌，叫什么“天坛”、“东风”、“解放”、“红旗”、“蓝天”、“白云”。问题是蓝天、白云都不为此事负责，梅赛德斯·奔驰却能为此事负责。这就是对品牌意识的淡漠，对无形资产的淡漠的一个史实。

同光中兴时期，资本主义第二次萌芽，中国人的品牌意识又出现了。接受第一次被扼杀的教训，这次的品牌叫什么呢？叫外号。比如我们都知道的狗不理包子、王麻子剪刀、葡萄常、泥人张、烤肉宛，姓名都说一半儿。所以，中国的品牌在资本主义的第二次萌芽时期，出现了一个很奇怪的现象，品牌都是半拉人名，羞羞答答。

这就是那道李约瑟难题，为什么资本主义未在中国诞生的一个基础原因：中国人不大注重无形的东西，不注重个人创造。而资本主义的一个特征就是注重个人创造，要把个人无形的东西变成有形的资产，这才能使资本主义迅速发展起来。

（吴敏摘自《马未都说收藏》中华书局出版）

你说中国的现实太残酷，亲爱的你，外国的现实你可知道？一个在英国读完了经济硕士的朋友，在伦敦找不到一家招临时工的咖啡馆。在德国每个小时最低工资应该是7.5欧元，一个拉小提琴的朋友拿的是4.5欧元的工资，而且竞争激烈，她不做马上就有人替上。辛苦是生活的一部分，重要的是他们在读着自己喜欢的书。

自信努力而且专心的人，无论在哪里，最终都可以抵达他们最初的梦想。出国对于学生而言，更像一部成长励志剧，会很精彩，会很辛苦。你要不停地给自己打气，像电视剧里永不言败的主角那样相信明天是另外一天。

亲爱的你，出国对人最大的要求是你必须努力成长，也必须打开自己，接受不同的观点，努力在任何一种处境下活得丰盛，活得快乐。留在国内，这个过程大概会晚些到来。不过，我们都会一一经历。

不用着急，我们都在路上。

祝，一路顺利。

（李振民摘自《大学生》图/贾雄虎）



我心里一直都在暗暗猜想，天堂应该是图书馆的模样。——博尔赫斯

曾国藩读书的十二条规矩

●晟　肱

曾国藩，清代名臣，他既是镇压太平天国将士的刽子手，又是一个治学严谨、博览群书的理论家和古文学家。

曾国藩是湖南湘乡县（今双峰县）人，清嘉庆十六年（1811年）出生于一个穷山僻谷的耕读人家。他一生勤奋好学，以"勤"、"恒"两字激励自己，教育子侄。谓"百种弊病皆从懒生，懒则事事松弛。"他抓住一切读书的机会不放松，死前一日犹手不释卷。曾国藩在道光二十二年（1842年）冬，曾给自己订下了每天读书的十二条规矩，它们是：

一、主敬：整齐严肃，清明在躬，如日之升；

二、静坐：每日不拘何时，静坐四刻，正位凝命，如鼎之镇；

三、早起：黎明即起，醒后不沾恋；

四、读书不二：一书未完，不看他书；

五、读史：每日圈点十页，虽有事不间断；

六、谨言：刻刻留心，第一功夫；

七、养气：气藏丹田，无不可对人言之事；

八、保身：节劳，节欲，节饮食；



九、日知其所无：每日读书，记录心得语；

十、月无忘其所能：每月作诗文数首，以验积理多寡，养气之盛否；

十一、作字：饭后写字半时；

十二、夜不出门。

曾国藩的这十二条读书规矩，前三条是为读书做准备的。第四、五、九、十、十一条是读书的方法；而第六、七、八、十二条看起来似乎与读书关系不大，实质上是要求自己集中精力读好书，然而这看似关系不大的规矩，却是保证读书质量的重要手段。

据唐诗戡所撰的《曾国藩治学之道》一文中介绍，咸丰八年（1858年），曾国藩在军务繁忙之际，犹定申、酉、戌、亥四个时辰温旧书，读新书，偿外债（指诗文债、字债），写笔记。同治元年（1862年），他任两江总督，白天忙于军政事务，夜里仍温读诗文。他自道光十九年（1839年）正月初一起写日记，至同治十一年（1872年）二月初二止从未间断，数十年如一日。

他不仅勤于读书，而且善于读书，深得要领，曾说："万卷虽多，而提要钩玄不过数语。"其见解可谓精辟至极。曾国藩读书注重消化归纳，从而提出自己的精当见解。

他很重视做读书笔记，除经史外，常随手摘记，使得他的读书精深有用。曾国藩曾说："凡奇僻之字，雅故之训，不手抄则不能记。"曾国藩喜欢读史，曾写成《历代大事记》数卷，以此作为重要的读书方法。

曾国藩的读书特点是：日课有程，持之以恒；博求约守，不拘门户；提要钩玄，善于概括；挈长补短，与时变化。曾国藩的这些读书经验对今天的读书人来说，仍有积极的借鉴作用。

（西江月摘自《新华日报》2008年7月31日　图/李欣）

人与社会　百家杂谈

把弯路走直的人是聪明的，他找到了捷径；把直路走弯的人是豁达的，他多看了几道风景。

念奴娇·中秋对月

●［明］文征明

桂花浮玉，正月满天街，夜凉如洗。风泛须眉并骨寒，人在水晶宫里。蛟龙偃蹇，观阙嵯峨，缥缈笙歌沸。霜华满地，欲跨彩云飞起。

记得去年今夕，酾酒溪亭，淡月云来去。千里江山昨梦非，转眼秋光如许。青雀西来，嫦娥报我，道佳期近矣。寄言俦侣，莫负广寒沈醉。

【赏析】

此词浮想殊奇，造语浪漫，对月之人似亲临月宫，月中景物如降落左右，词人貌似仙人，而怀中仍洗不尽尘世烦恼，人间天上浑然写来，仙骨凡心杂错吐露，其主旨全在上下两结拍，上结『欲跨彩云飞起』，有超俗之想，下结『莫负广寒沈醉』，又显感伤，大起大落中，将超然而淡淡愁绪的心态淋漓吐出。

开怀篇

高难动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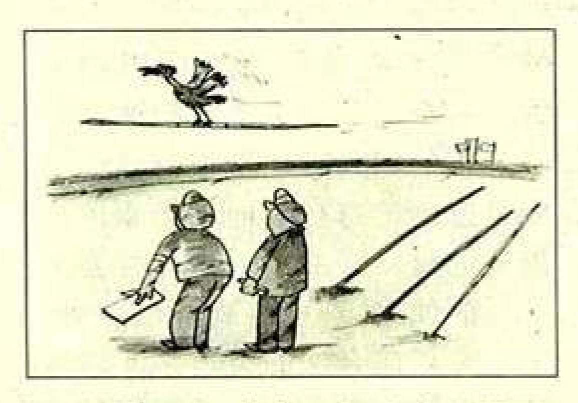
一位名叫安娜的年轻女子体操运动员接到国家队主教练的加急电报，上面写着："你已经被批准参加世界锦标赛，见电后迅速到国家队集训。"为赶上最快的一列火车，她火速跑到火车站，趁火车还没进站，安娜在站台上练起转体360度的高难度动作。突然一位老妇人走过来对她说："亲爱的，瞧把你憋成什么样子了？跟我来，我告诉你厕所在哪里。"

天堂与地狱

一个生前诚实圣洁的商人死后，获准到天堂和地狱去看看，再决定将来的住处。他不喜欢天堂，那些虔敬、祈祷和讲道跟他生前所见到的没有两样。地狱好多了，他瞥见酒色争逐、美女如云，于是选择了地狱。但是等他再去时，竟然全是油锅、酷刑和痛苦。"我先前看见的地狱哪里去了？"商人哀诉。陪他的牛头马面耸了耸肩说："那是我们的宣传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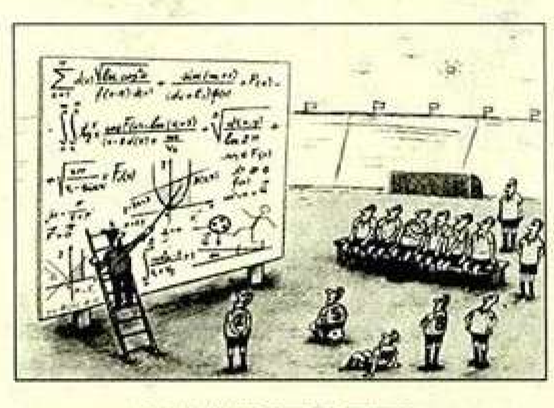
销卡的理由

去年同事为了帮自己的朋友，拉我在某银行办了一张信用卡，因为平时我没有用信用卡的习惯，所以一直未开户。这天我打电话销卡，与客服小姐对话：


新纪录的诞生　帕弗里克(斯洛文尼亚)


高人一头　克雷多莱斯(意大利)


独创动作　吉泰特(印度尼西亚)


战术指导(罗马尼亚)

问："您需要什么帮助？"

答："我要销卡。"

问："什么时候办理的？"

答："去年5月。"

问："您销卡的理由是什么？"

想了一下，我回答说："以前很傻很天真。"客服小姐无语以对。

朋友死了

一个男人死了，他的两个好友聚在一起回忆他的种种好处，说到最后，其中一个问另一个：

"你去参加他的葬礼吗？"

"不去，他不来参加我的，我就不去参加他的。"

足球父子

算数老师对一学生家长抱怨道："你看看你儿子是怎么学数学的，90减去45等于下半场！"

父亲道："嗯，我回去是得好好教导他了，他竟然没考虑到加时赛的情况。"

式样可能不流行

一位夫人到画商那里去，想买一幅人物画。她挑来挑去，总是不满意。她对画商说："画家画的女人，为什么多是裸体的？"

画商说："穿了衣服，就不方便。因为过了几个月，这服装式样可能就不流行了。"



自尊是自律的源头，能对自己说「不」的人是最尊重自己的人。

通货膨胀的道德后果

●茅于轼

通货膨胀的利弊是最引起争议的问题之一，在经济学家之间已经讨论得相当透彻了。尽管意见还不一致，那主要是由于各人对通胀各种后果的价值判断不同所致，还不是对通胀后果本身有什么不清楚。然而经济学家的视野往往只限于经济领域，忽视了其他社会后果。我认为通胀的一个严重后果是降低了社会的道德水平，这一点往往为经济学家所忽视。

通货膨胀的一个直接后果是你在银行里存的钱以及你口袋里的钱的购买力遭到损失，这使人产生一种不公平的感觉。一位俄罗斯的女退休科学家抱怨说，她和家人辛苦一辈子积蓄的钱存在银行里，原先够花几十年，到死也不会愁缺钱花，可是通货膨胀使他们存的钱只够买一千克香肠。她的不平心情是完全可以理解的。一个诚实的劳动者遭受如此不公正的损失，一个很自然的反应是感到他有权利向社会索取所损失的财富。一个人认为社会欠了他的债，他理应得到补偿，然而又没有任何合法的渠道来实现这种补偿时，会产生一种愤怒的心情，进而寻求各种机会去讨回失去的财富，甚至认为触犯法律也是正当的，至少他的社会责任感会大大削弱，因为社会对不起他，他丝毫不欠社会的情。当社会中这样想的人很多时，社会的道德水平将大大降低，犯罪率上升，关心社会公德的人减少，社会的安定性被破坏，其后果是极危险的。

即使通货膨胀率还相当低，不会产生在俄罗斯所发生的普遍心态，但对道德的腐蚀作用同样不可忽视。社会学家曾创造过一个名词，称作“社会贴现率”，它和经济贴现率有相似的含义，只不过把人们对未来金钱贬值的意义推广到一切未来的事物。我们知道，经济贴现率越高，未来的一元钱在今天的价值越低，因而越不值得重视。贴现率上升意味着未来的盈亏没有意义。类似的，社会贴现率上升，意味着不但将来的金钱盈亏没有意义，将来发生的一切事情都没有意义，只有目前才是值得计较的。于是人们将变得不顾将来、只顾目前，失信毁约都变得无所谓。这同样将构成一个不负责任的社会，造成不顾子孙后代，甚至今朝有酒今朝醉，过一天算一天的死囚型生活。社会贴现率取决于许多因素，包括社会犯罪率、预期剩余寿命、健康水平、外来移民的比率(或各成员之间互相了解的程度)，但最主要的因素就是经济贴现率，它又直接与通货膨胀率相关联。所以通货膨胀率上升时，人们会对将来失去信心，感到未来面对着巨大的不确定性，因而更注重于当前。



通货膨胀是对所有权的慢性侵袭。近几年来人们对所有权讨论得很热烈，大家越来越认识到确立牢固的所有权在提高经济活动效率中具有极大的重要性。一切侵犯所有权的政治行为都有经济上严重的不良后果。强行没收地主和资本家的财产，以低价收购百姓的贵金属，通过更换币制同时又限制每人以旧币换新币的数额，都是侵犯所有权的严重行为，都是饮鸩止渴。从短时间看这些措施的利益是很明显的，但长期的不良后果却十分不易消除。现在大家常说的投资环境，最主

人与社会 意林话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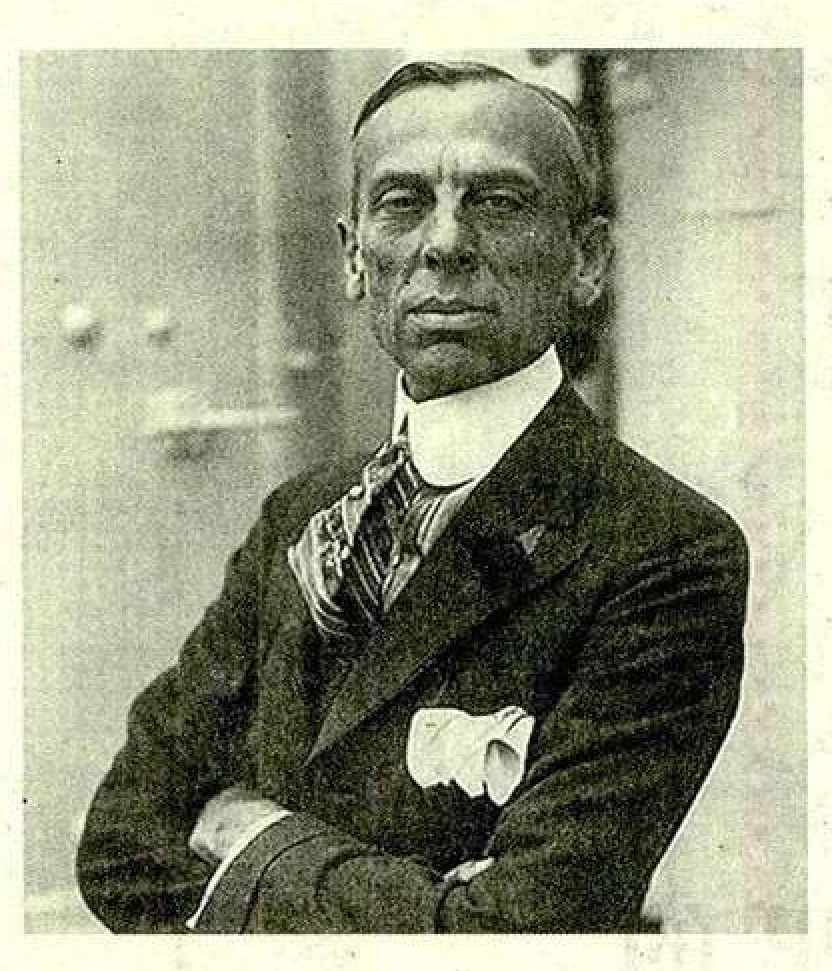
以恨对恨，恨永远存在；以爱对恨，恨自然消失。——释迦牟尼

要的一条就是所有权的不可侵犯性。若干年前对所有权的侵犯，今天已不可能去改正，以致造成今天投资环境的不利影响。通货膨胀虽然和上述严重侵犯所有权的事有所不同，但性质却是一样的，他们都是政府对百姓所有权的侵犯。当然，我们也应该承认，政府行为的目的是为了百姓。通货膨胀之所以在世界各国政府中没有任何一个宣布它为非法，正是考虑到政府执行通货膨胀政策可能有其必要性。

通货膨胀使工薪阶层受到的损害最大。对于参与市场活动的人，如商贩、在企业内工作的工人和职员，受到的影响就小，因为他们的收入和支出随市场上的价格水平而浮动。政府官员在通胀的环境下如果损失不能及时得到补偿，会降低他们对工作的责任感，因为他们会感到自己的劳动没有被正确估价。由于责任感淡薄，政府对自己的干部的控制力降低，严重时干部会寻求第二职业，甚至收受贿赂，整个政府的工作效率受到损害。事实上通货膨胀正是因为政府收支不能平衡而引起的，政府必定努力削减支出，所以干部的薪金往往不能随物价水平而调整。然而政府收支情况的改善有赖于政府的工作效率的提高，效率降低时收支情况将进一步恶化。所以通货膨胀处理得不好有一种自我加剧的趋势，尤其是政府官员的道德水准在社会上有示范作用，会影响整个社会的道德觉悟。

虽然经济学家承认通货膨胀有其有利的一面，然而它降低了人们对未来的责任感，对社会道德水平存在着负面的影响。这一影响虽然是无形的，但它确实存在。也正因为无形，大家对它的害处往往估计过低。

（燕冰摘自《生活中的经济学》暨南大学出版社　图/贾雄虎）



决策的最佳状态

●邓忠强

曾做过美国通用汽车公司董事长兼总裁的阿尔弗雷德·斯隆有一次主持会议，讨论一项重要决策。他在广泛听取了发言后说："在我看来，我们大家都有了完全一致的看法了。"会议出席者都频频点头表示同意。但是，斯隆突然话锋一转："现在我宣布休会！这个问题延期到我们听到不同意见时再开会决策。"与会者先是一愣，接着就会心地笑了。

什么时候才能进入决策的最佳状态？这一则趣闻中的斯隆作出了回答，即要等听到不同意见后才能进行决策的最后拍板。在斯隆看来，讨论决策时没有"异议"，就有可能漏掉正确的意见，所以他很不满意于这个"完全一致"，宁可暂时休会也决不匆忙决断。应该说，这位总裁先生决策时的严谨、民主的作风值得称道。人们常见的是，一些握有决策权的领导者，习惯于"满堂喝彩"或"鸦雀无声"，其实，这种看似表面上的"一致"，也有可能潜藏着"不一致"，没有争辩交锋的"一锤定音"，这样的"音"往往容易跑调。

事实证明，当上司的如果不具备海纳百川的胸襟，没有喜听诤言的雅量，总是搞"一言堂"而不是"群言堂"，那么其下属，有的就会投其所好，对你的"英明远见"百般奉承；有的即使有不同的意见甚至反对意见，也只好表示无奈的沉默。如此不民主的决策，只能带来言路堵塞，决策的科学性及可行性得不到充分论证，又怎能不造成决策失误？

从信息的意义上讲，正确决策的前提是占有尽可能广泛的信息，信息越充分，失误和盲点就越少。作为一个企业决策者，限于个人的精力和智慧，不可能对于信息的掌握面面俱到，因而必须仰赖部属职工提出各种不同意见和建议，以期得到信息的全面反馈，使决策更切合实际，更具合理性、科学性。

据说，企业家斯隆先后领导通用公司33年。他刚到通用公司时，通用公司在美国汽车市场的占有率只有12%，后来却上升到56%。他的成功，首先是决策的成功。

（唐正均摘自《西安晚报》2008年8月4日）

生前的赞扬往往虚假，死后的议论常常真实。



“让别人快乐是慈悲，让自己快乐是智慧。”——台湾法鼓山创办人圣严法师

监狱里的那个拥抱

●施　雨

虽然早有心理准备，但她还是想逃，皮鞋跟敲打地面发出单调、尖锐的声响，放大了一种非常的、令人胆寒的寂静，在这个封闭的空间里，给人的是窒息和恐惧。在每一扇铁门于身后重重关闭之后，她都忍不住回头，企图转身逃跑。

前面高大的狱警似乎也有所察觉，他频频回头，面带微笑，态度和善。第一次回头他说，医生，不要害怕，他不会伤人，只是想自杀。第二次回头他问，以前没有见过你，第一次来？再回头的时候已经接近目的地，狱警下意识地把手按在腰间，那里挂着对付犯人的器械，手枪、警棍……她的心也跟着提起来，两腿发软，脚下的步子越发不稳。

你知道吗？我们这里最怕犯人自杀。狱警回头瞧着她。她默默点头。他在开门之前，最后一次职业性地叮嘱，你没有带任何危险物品吧？她摇头，说我只带了一支笔，几张纸。

她在来这里之前就已经听说了他的故事，这个囚犯手上有一条人命，开庭的日子很近了，不过没有人担心他会被判重罪，他那对有钱的父母为他雇了一个本州最出色的刑事律师，如果运气好，陪审团和法官说不定会让他无罪释放。最近报纸上都在渲染他的故事，但媒体关注的并非他杀人事件的本身，而是他频繁自杀未遂让所有人头痛。当然，最头痛的是监狱方面，其次是为他治疗的心理医生们。

这个案件引起她的注意，不只是他让一个女人丧生；也不只是他一心求死让她的同行们泄气，而是他的油画让她十分心动。她曾经去过他的个人画展，那些抽象化的人物，被分解的面部表情，都叫她战栗。一个人心灵最深处的孤独，还有叫不出来的那声呐喊，都隐藏在他看似凌乱的线条和色块里。从此，她便记住了他的画和他的名字。

在他等待她的那个房间的门前，狱警掏出钥匙，“铛”地一声门被拉开了，狱警示意她进去，还在她耳边轻声说，不要害怕，医生，我就在门外监视，你是安全的。

她不知道他的女人和他在一起的时候，是不是也觉得安全。可是那个女人却死了，死在他的床上。报纸上说，在他们亲热时，他无意中掐死了他心爱的女人。当然，从医学的角度来说，这是很有可能发生的，一双有力的臂膀，把对方搂得太紧，以致窒息死亡。

门敞开的那个瞬间，她以为他会扑过来，掐死她。一个一心求死，吞铅笔、图钉、指甲刀……想方设法自杀的人有什么事做不出来？

他就坐在她对面，面无表情，一声不吭。她问他：我可以为你做什么？他没有回答。她又问，今天你的感觉如何？他依然没有反应。她起身为他量体温，测血压，他被动地随她摆弄。但她感觉到，在她靠近他的时候，他做了个小动作。她的手指开始发冷，她怪自己太大意了，一直被反复交代不要带任何东西来看病，防止病人拿去当自杀用品。可她早晨来的时候顺便在耳边上别了一枚发卡。现在她可以肯定这枚发卡已经在他的手里了，因为她那缕碎发披了下来。

她不敢声张，怕刺激他以后他会加速行动。她问了他一连串常规的，关于时间、地点、人物认知的问题。你知道你现在在什么地方吗，今天是星期几，现在大概几点？他朝她扫来冷冷的一瞥，蓝眼睛里充满讥讽。他缓缓

其实，不是世界抛弃了我们

●寒 流

在17世纪初的法国巴黎，一位不幸身患绝症的工程师失魂落魄地走在大街上，耳边回荡着医生的话语：此病随时可能引发中枢神经系统病变，并导致死亡。

此时，工程师刚满40岁，正当年富力强，儿子只有8岁。面对这样残酷的事实，工程师彻底绝望了。为了减轻自己的痛苦，工程师惟一要做的，就是用文字记录下余下生命中的每一天。

工程师买来一个精致的日记本，在扉页工整地写下“生命苦旅”几个字。在这本日记里，工程师记录自己每天的病症，想对亲人诉说的千言万语，以及自己的感受。这些悲怆的文字载满了工程师对生活的留恋，对亲人的愧疚，对事业的遗憾……

时间过了两个月，工程师发觉，写日记并没有减轻悲伤，反而加剧了自己的痛苦，因为日记中的文字每一天都在提醒他自己经历着的残酷事实。工程师觉得世界抛弃了他。

工程师突然回想自己读大学时曾经有过一个梦想：绘制一个关于王子和公主历险的童话故事！想到这里时，工程师撕毁了自己的“死亡日记”，拿起画笔开始童话故事创作。



但是，工程师以前是搞建筑设计的，对画画并不在行，所以一切都得从零起步。他开始穿梭于图书馆查阅资料，整日整日面对着一张白纸、一支铅笔和一块橡皮……每当沉浸在这种创作状态时，工程师经常忘记了自己的病痛。

就这样，他在自己幻想的惊险与愉悦中持续创作了五年，他的童话故事脱稿后得到了出版社的大加赞赏，很快，这本童话集就以《睡美人》为书名向世界出版发行。他就是法国17世纪最伟大的童话作家佩洛，此后，佩洛又创作出《小拇指》等一系列风靡世界的童话故事。

当时，法国媒介曾这样评论：如果一个作家的成就是以公共图书馆收藏他的作品数量来衡量的话，那么，与同世纪作家相比，佩洛名列前茅。

有记者采访他的时候，佩洛说：“当年我患上不治之症时，我觉得这个世界抛弃了我，把我从人群中挤了出去；今天虽然仍然时刻面临着死亡的威胁，可是我觉得世界没有抛弃我，因为它至少还给了我这样一个实现梦想的机会，我现在终于明白一个道理，那就是当我们觉得世界抛弃自己的时候，其实是我们首先抛弃了世界。”

（马玉良摘自《交际与口才》）

地问，医生，是你白痴还是我白痴？问这种愚蠢的问题。我不需要你，你走吧。

不知道是因为恐惧还是气过头了，她忽然爆发了。她朝他喊，你以为你不是白痴？人死了又不能复生？你死了，你确定那个女人的灵魂就可以安宁了吗？你知道你给别人制造多大的麻烦？死还不容易吗？好好活着才是本事。你那个心理医生说去度假要我代替她来看你，其实只是个借口，她根本不想再瞧见你了。你以为我愿意来吗？因为经济不景气，我被医院裁员了……

这么说，如果我真的死了，你的名气就坏了，更没有医院要雇你了对吧？他忽然坐直了身子，深深地盯着她。她埋下头，泪水在眼里打转，她知道自己完了。对病人说出这样的话，要是传出去，肯定再也没有病人要上门找自己看病了。

不知沉默了多久，他又开口了，医生，今天我挺好，确实不需要你，可是如果我需要的时候，你能再来看我吗？你愿意成为我的心理医生吗？她抬起头，认真地点了点。在出门的时候他特意给她一个友好的拥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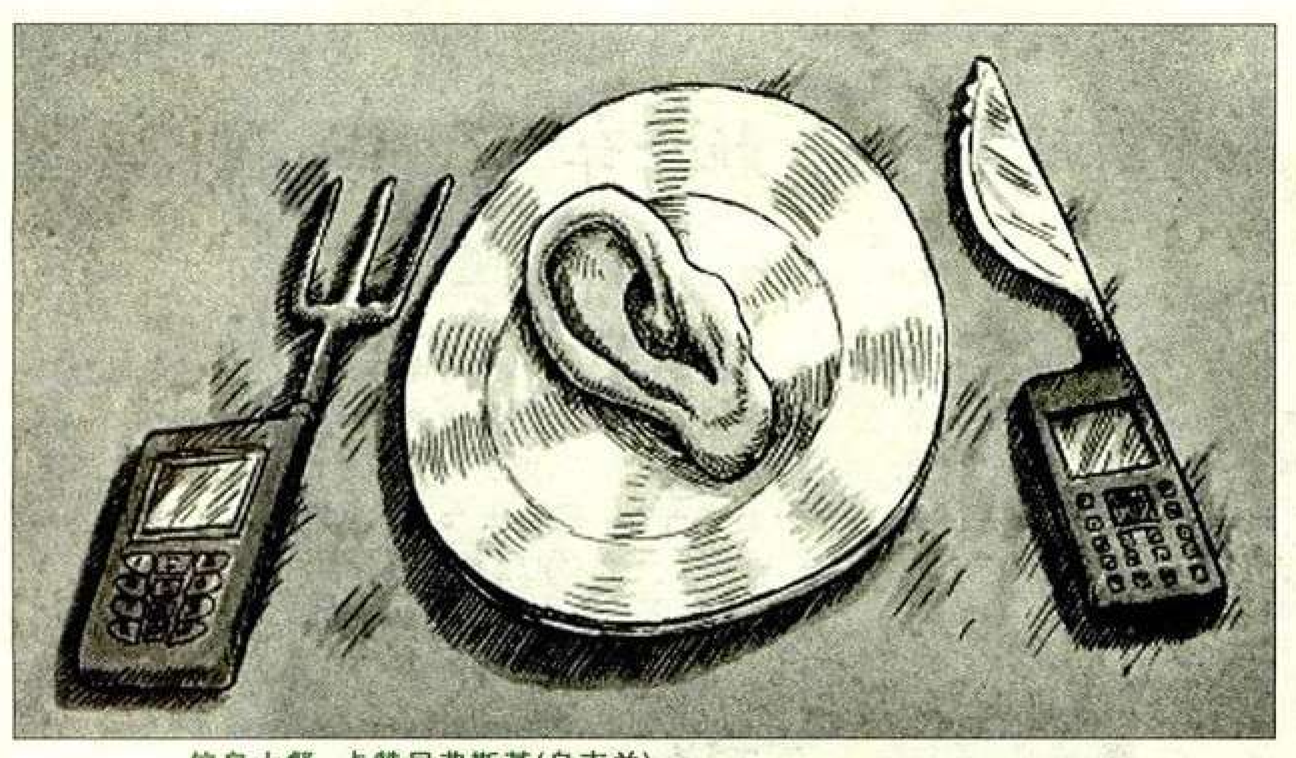
在监狱外面停车场自己的车里，她坐了很久。调调后视镜，她看到那枚发卡又重新回到了她的耳边。她知道，那个拥抱改变了许多东西。她的发卡回来，她相信他求生的愿望也回来了。

（白狼摘自《青春男女生·许愿草》 图/志荣）

“过去的成功经验有碍你对未来的远见。”——《未来优势》作者乔巴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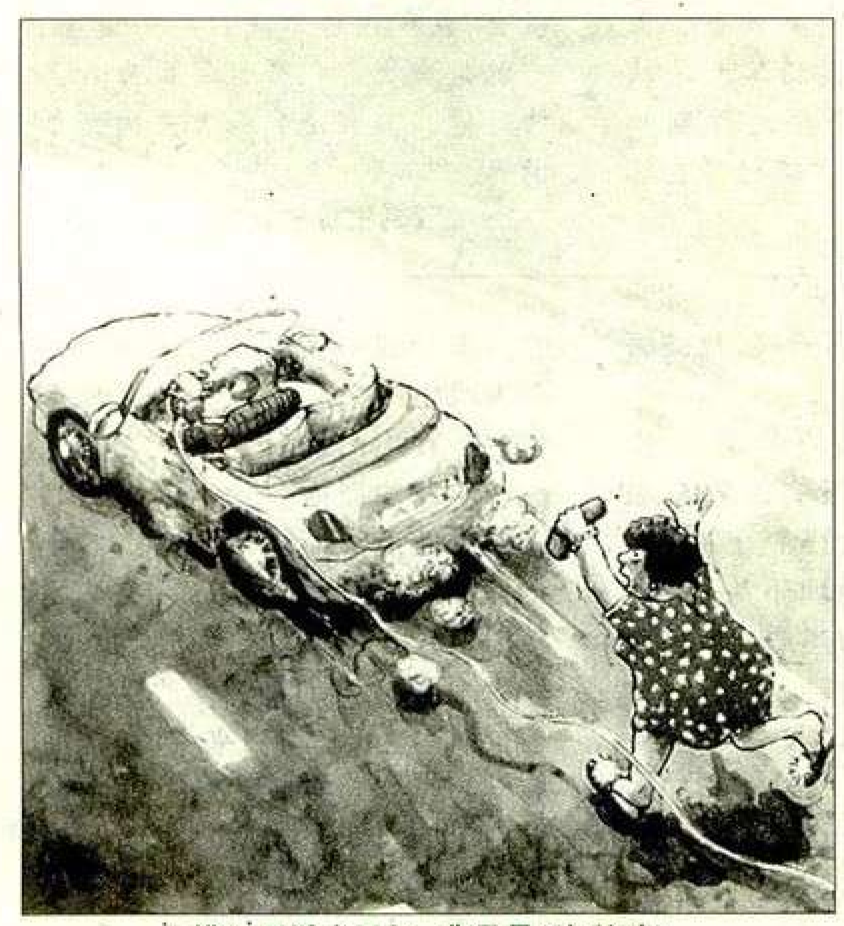
如果你能像看别人的缺点一样，如此准确的发现自己的缺点，那么你的生命将会不平凡。

疯狂手机


信息大餐　卡赞尼弗斯基(乌克兰)


旧瓶装新酒　康斯坦丁(罗马尼亚)


无限接听　祖莫夫斯基(波兰)


错把固话当手机　弗尼曼(比利时)


屏障　加伯尔(伊朗)


祷告现代化　库里尼奇(俄罗斯)

(马维奇摘自《讽刺与幽默》)

有一种需要叫“不需要”

●陈亦权

美国纽约唐人街有家酒店，刚开张的时候生意兴隆，但过了不久就开始遭人冷落，老板为此伤透了脑筋。酒店从硬件到服务员的水平都是一流的，问题究竟出在哪儿呢？

一天，一位富豪邀请了几位朋友在此用餐，老板顿时受宠若惊，为了表达敬意频频上前敬酒，使出浑身解数与富豪套近乎，他认为这是个不可多得的客源，无论如何也要拉住他。而站在一旁的服务生则显得很沉默，在一边暗暗地观察着老板的一举一动。当那位富豪离开时，老板又亲自将他送到门口，返回酒店的时候，小伙子却叫住了老板：“看来我们酒店的生意不怎么好。”

“是的。”老板说。“假如这样下去的话，我们的生意将会更糟！”小伙子说。

老板上上下下打量了他一番，有点儿不高兴地说：“那你认为应该怎样做呢？”

“请让我做一个月的主管。但在我做主管的期间不要干涉我。”小伙子从容地说。

“但是你用什么来证明你的实力呢？”

“我敢肯定，刚才你送走的那些客人将不会再来了。”小伙子说。

老板于是就半开玩笑地说：“如果他在一个月里果真不来，我立刻让你做主管。”

一个月过去了，那批客人真的没来，而且酒店的生意也越来越差，这时老板想起了那个小伙子，打算让他做一个月的主管。

时间一天天地过去了，这些天里老板只是暗中观察，他发现那个小伙子对任何客人都只是微微一笑一点头，更要命的是他从来都不向客人敬酒、套近乎。但是让他不敢相信的是：自从小伙子上任以来，生意一天好似一天，现在生意和以前相比已经翻了好几番，老客户也一天比一天多了。

一个月的时间到了，老板问：“生意为何一下子好起来了？”小伙子回答：“你认为做生意最重要的是什么？”“当然是尽量满足客人的需要啦！”老板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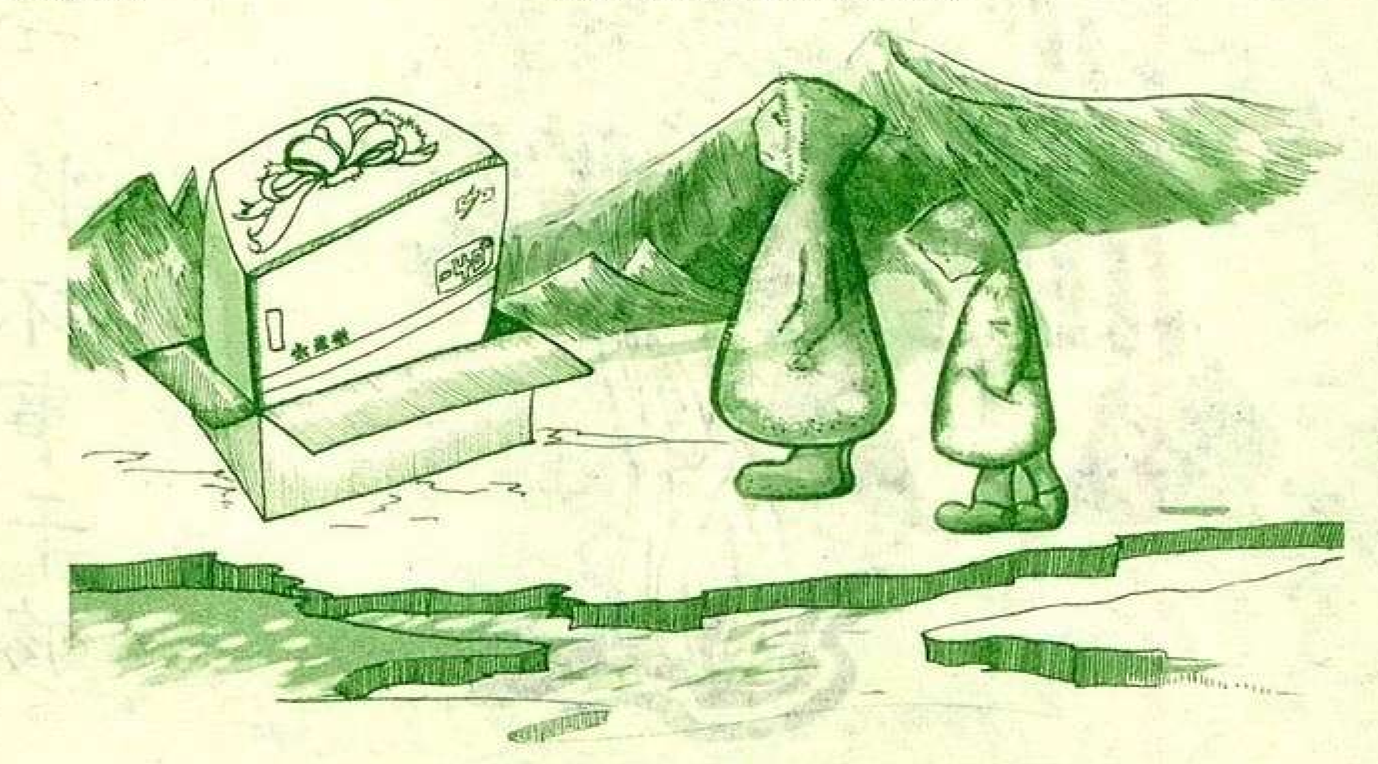
“说得很对。但是你有没有想过，客人们的‘需要’当中，有一种‘需要’叫做‘不需要’，而你只知道客人需要什么，却不知道客人‘不需要’什么！”

“有一种需要叫做不需要？”老板蒙住了，说实话，他真的还没去想过客人不需要什么。

“当然，了解客人不需要什么与了解客人需要什么一样重要。”小伙子说，你们一见到有身份的客人就不断地去敬酒，但是他们来这里的目的是什么呢？是来吃饭，是参加他们自己的聚会，你去敬酒实际上是在打扰他们，这绝不是他们所需要的。还有，同一宴席上，有主次之宾，你在向主宾敬酒的同时，也在向同一桌上的其他宾客做暗示：我不在乎你们。

老板听后茅塞顿开，从此，他除了揣摩顾客需要什么，更是下大力气研究顾客“不需要”什么。20年后，他的酒店在全美国都开设了分店。而当年那位小伙子，后来则成了著名的成功学专家，他的名字叫陈安之。

（雅琴阁摘自《中国花卉报》2008年7月30日 图/潘英丽）





每个人的故事都是在自己的眼泪中开始，别人的眼泪中结束。

善欲人见，不是真善；恶恐人知，便是大恶。——〔明〕朱柏庐

趁年轻，将坏事干够

●许冬林

一个女人，若是做了一辈子乖乖女，晚年回忆，想来也是寡淡无味的。在家听父母安排，出嫁后，诸事都随了老公的心思，中年以后，又是孩子的榜样，近似于“三从”了。在哪里能出点儿岔子呢？想也是年轻时吧。

十几岁的时候，不是只穿白裙子，白凉鞋，梳马尾辫。至少要有过那么几次，剪短头发，穿哥哥的蓝色运动服，放学迟归，和一帮男孩子打篮球或踢足球，一身臭汗，把喝不完的矿泉水浇头上，回家挨骂。然后，开始蓄长头发，回归女生队伍里。从此，有男孩子的豪爽，不小肚鸡肠，不轻易掉泪。有团结协作精神，能把一群叽叽喳喳的小女生拧到一块儿来。工作以后，是值得信赖的好员工，小镜子放在家里照，办公室里是优秀的“传球”手。能和男人做成好朋友，关系清白，不暧昧。

在二十岁的时候，还要撞上爱情，瞒着父母，和一个不咋样的男孩子私奔，然后三五个月后，一个人灰溜溜地回来。从此知道，只会说不会做的男人，不可托付。知道没有面包，爱情难以存活。甚至还知道，单薄的爱情填不满宽阔的岁月。开始把精力放在自己感兴趣的专业里，享受深入钻研的乐趣。开始知道，即使女人，也要热心事业，事业是支撑自己一生的大山。

甚至，在二十五岁之前，还要错误地爱上一个有妇之夫。和他偷偷约会，听他愤慨妻子的辱骂，听他感叹生活的沉重和人生的薄凉。然后在那个女人的泪水里及时收手，转身而去。重新遇人，嫁人。从此知道怎样去经营一个家庭，怎样推己及人地去关怀他的父母，怎样做一个温厚贤淑的妻子，怎样去体谅一个男人的悲喜和辛苦，怎样包容他屡屡犯下的小错误，怎样感念他陪你同守围城，不离不弃的执著。

二十五岁之后，在孩子出生之前，还可以干一桩坏事。厌倦了婚姻生活的单调雷同，以为读了许多书，可以再也不像自己的妈妈那样，一辈子在厨房打天下，而事实并非如此。很失望，很茫然，于是不打招呼，离家出走。在外转悠一圈，旅馆换了一家又一家，其实也大同小异。外面的饭菜常常也不合口味，饿得要命；自己烧，发现身后没人充当拉拉队，于是提不起兴致。半夜睡觉，没人给你掖被子。一个人，连个发火的对象都没有。于是，趁着他满面凄惶地寻来，赶紧跟着他回家，伏在他怀里啃他的脖子。并且，开始悄悄喜欢婚姻，计划开春生个宝宝。

张爱玲说：出名要趁早。犯错，何尝不是如此？孟子又说：人恒过，然后能改。困于心，衡于虑，而后作；征于色，发于声，而后喻。所以，趁着年轻的当儿，奢侈地干够这几桩坏事，然后在三十岁之前，及时回头，改正。从此，开始做一个合格的人，开始担负，开始顽强地爱着生活，爱着世界。

(**瞿玥玥**摘自《珠江晚报》 图/**廖新生**)



自处死地而后生

●肖 剑
○赵 建

公元1688年，也就是历史上的清朝康熙27年，由于御史郭琇的弹劾，一代权相纳兰明珠被捕下狱，罪名是"贪污受贿，结党营私，负恩乱政"。

对于自己为何被拿掉，明珠很清楚。第一，郭琇的弹劾处处都落在实处，他无可辩驳；第二，要拿掉他的人其实是康熙皇帝，郭琇只不过是个枪手而已，辩驳也没有用。

对于自己的结果，明珠也很清楚，不外乎两种可能：第一个，自己人头落地，但不会牵扯上家人；第二个，康熙皇帝会法外施恩，留下他的性命，但会削职为民。

以康熙的宽厚本性来说，第二个结果的可能性更大。对于一般人而言，能保住性命就不错了，但是，对于明珠这样的人而言，剥夺他的政治生命，比杀了他还惨，他不甘心。

这时候，明珠想起一个能救他的人。这个人不是别人，正是他的政敌，时时都想置明珠于死地的一等公、领侍卫内大臣索额图。

他怎么才能让自己的政治对手拉自己一命呢？

于是，他走了一步险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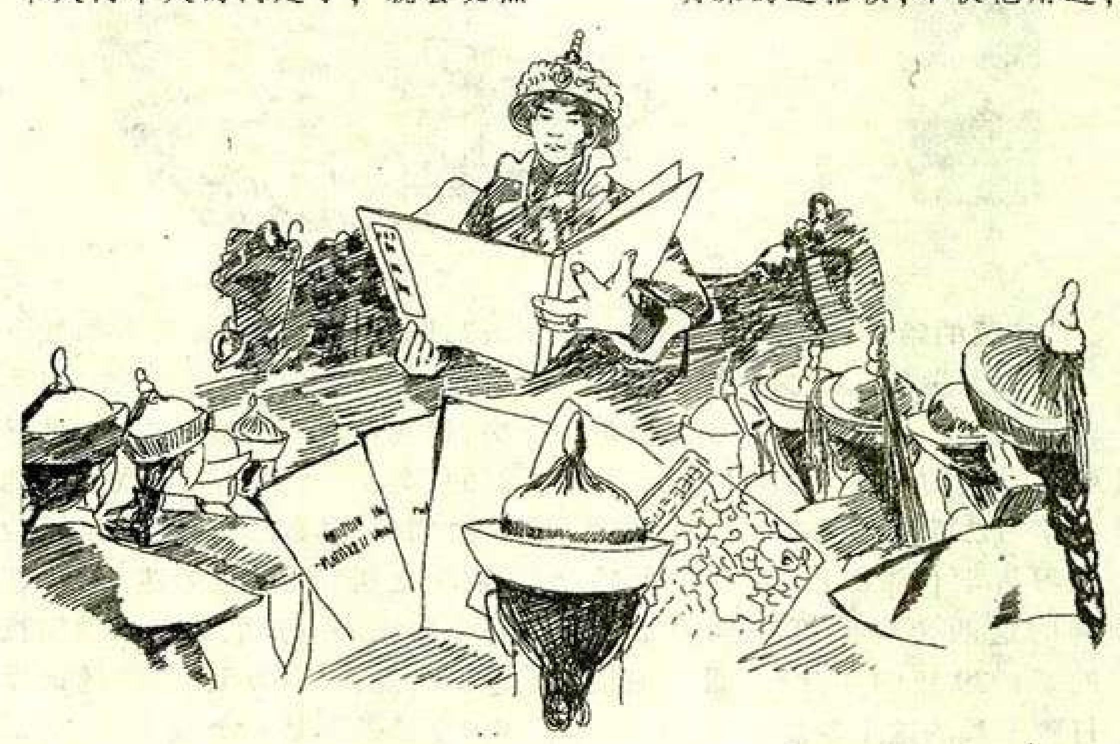
这步险棋就是：让一个名为索党而实际上是明党的官员上书，弹劾明珠"结党营私、动摇国本、图谋造反"。

从表面上看，明珠的这步棋走得很笨。按照郭琇弹劾的罪名，明珠最坏的结果不过是自己人头落地而已，但按这个官员的罪名定罪的话，不光明珠的人头要落地，连他的家人也要被诛灭九族，他这是加重自己的罪名。

然而，明珠这样做，是经过深思熟虑的。

第一，以康熙的聪明，不可能相信明珠会造反。这样一来，就变成了索党借机攻击明党，这是康熙无法接受的。

第二，康熙以贪污罪名拿掉明珠，只是想分化明珠的力量，他不想牵扯到明党的其他官员。明党的其他官员为了明哲保身，就不会全力拯救明珠，也就避免了朝廷动乱。然而，索党官员弹劾明珠结党谋反。谋反啊，可就不是一个人两个人的问题了，就会必然



地牵扯到明党的其他官员身上。明党官员为了保住自己，必然会全力地保护明珠。这样一来，就不是明珠一个人面对康熙了，而是整个明党在面对康熙。

第三，在索党与明党相争的关键之时，如果再处罚明珠，那就证明索党获胜，从而会造成索党一党独大的局面。这是身为上者的康熙无法接受的。因此，他必须保住明珠，保住明党和索党的力量平衡。这样，明珠的性命和政治生命也就保住了。

事情发展的结果正如明珠所料。这个官员上书弹劾后，索党一见这是个彻底打倒明党的机会，纷纷上书弹劾明党。明党官员为了保住自己，也纷纷上书为明珠辩护。结果，原本只是弹劾明珠贪污的经济案件，变成了索党与明党大结算的政治事件。无论谁胜谁负，对于朝廷来说都是一次重大的伤害。

康熙为了维护大局，为了保住朝中力量的平衡，不得不对明珠重重拿起，又轻轻放下。他只免去明珠的大学士之职，不久之后，又让他担任内大臣，依旧留在自己的身边。在这个职位上，明珠一做就是20年，直到康熙47年去世。

明珠的这招棋，不仅他用过，其他许多人都用过。

马基雅维利主义者有这样一个理论：一个稳固的政治集团，只能有一个一号人物，众多的三号人物，不能在中间再有一个二号人物，对于上位者而言，维护权力的平衡最重要，不能让一个党派独大，威胁到自己的地位。而对于下位者而言，敌对势力的存在同样也是重要的。有了敌对势力，才有自己存在的价值，否则，自己就成为上位者的威胁，等于是引火烧身。

（石景琼摘自《权衡》 图/周弘）

有智斯 另类思

如果你不能战胜对手，你就加入到他们中间。——美国企业界名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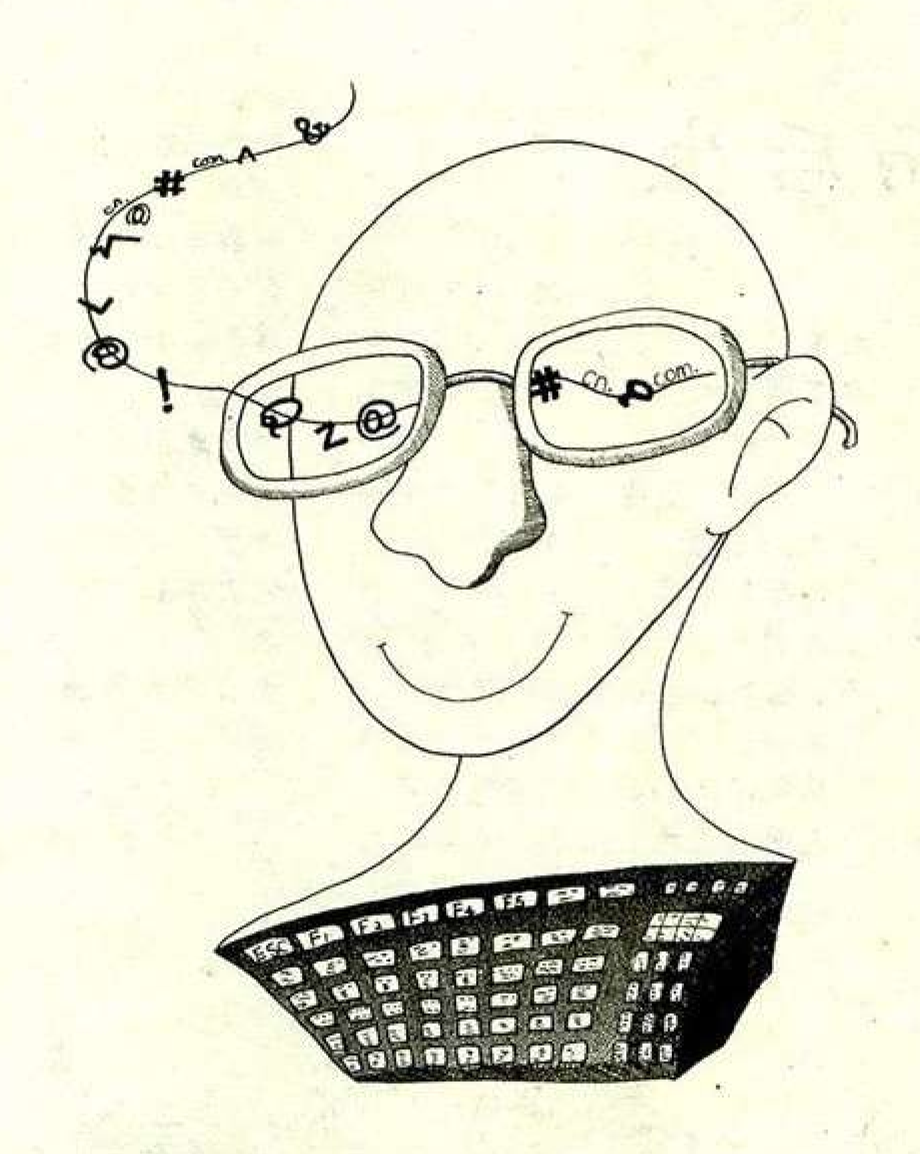


一个人什么时候最敢冒险？没钱的时候。赚了点钱以后你再叫他往里投，他就有点发抖了，就会想万一砸进去出不来，再过没钱的日子会怎样。这种小农经济经营思想，是做大企业的最大障碍。

——东软集团公司长刘积仁博士

大学生活琐忆

●李开复



破灭的哈佛、法律、数学梦

上大学前，我的梦想是做一个哈佛人。一是因为那个笼罩着哈佛大学的光环，也因为我一直把学习法律当做我的目标，并把学习数学当做我的“后备”，而哈佛的这两个专业都是全美最好的。1979年的4月，一封拒绝信打破了我的这个梦想。

最后，我进入了哥伦比亚大学，这是一所很好的学校，法律系和数学系也很有名。当时，我主要学的是“政治科学”，属于一种“法学博士预科”的专业。但是，上了几门“政治科学”的课后，我发现自己对此毫无兴趣，其中一门课实在太枯燥，我基本上每堂课都在睡觉，睡到学期过半后，我的平均成绩勉强够得一个C，我赶在限期的前一天把这门课退掉，才避免了因为平均分不到3.0导致助学金被取消的灾难。

我向家人提起学习法律的苦闷时，他们都鼓励我转系。学校就安排我加入了一个“数学天才班”，那里集中了哥大所有的数学尖子，一个班只有七个人。但很快，我就发现我的数学突然由“最好的”变成“最差的”了。我深深地体会到那些“数学天才”都是因为“数学之美”而为它痴迷，但我却并非如此。一方面，我羡慕他们找到了最爱；另一方面，我遗憾地发现，自己既不是一个数学天才，也不会为了它的“美”而痴迷，因为我不希望我一生的意义就是为了理解数学之美。

就这样，我与我向往的哈佛、选择的法律、自豪的数学——挥别。

计算机让我成为校园里的牛人

失去了哈佛、法律、数学，幸好还有计算机。其实，我在高中时就对计算机有很浓厚的兴趣。大一时，我很惊讶这么好玩的东西也可以作为一个“专业”。于是我选修了一门计算机课程，得到了我进入大学后的第一个“A+”。除了赢得老师、同学的赞扬，我还感觉到一种震撼：未来这种技术能够思考吗，能够让人类更有效率吗，计算机可能有一天会取代人脑吗？解决这样的问题才是一生的意义呀！

同学们如果谁有什么计算机方面的问题都会来找我解决，而且当时“会计算机”在学校里是一件很时髦的事情，大家都觉得这个人太COOL了。

当然，我也做了很多无聊的事情，比如做程序去猜别人的密码。有一次，我用一位男同学的账号在BBS上发表了一个“单身女郎征友”的启事，害他莫名其妙地收了一堆情书。

每天两毛五，游戏打到9999

我还有一个一般人不知道的“专长”：打电子游戏在学校是NO.1——没人打得过我。

以前的电子游戏比现在简单多了。我常玩的一种游戏叫做SpaceInvader，这种游戏投币才可以玩，每次两毛五，而我没什么钱，一天两毛五对我来说也不是个小数目，所以每天我只带两毛五去玩，上完课去打一次或两次。

最后，我每天两毛五的结果几乎都是9999，已经练到炉火纯青了。当时玩游戏的学生很多，甚至还要排队，我若去的话大家都会说：“看，高手KFL来了！”

回头想想。当时的我还是很幸运的，因为这些游戏不够精彩，没有让我真的沉迷下去，每天我只是花两毛五，放松20分钟。

就这样，我打了一个学期的游戏。又是什么使我脱离了电子游戏的“魔掌”呢？是桥牌。进大学后，我参加了桥牌俱乐部，发现玩法不同了：大家都拿同一副牌，这样就可以比赛，看谁打得最好。我特别喜欢参加桥牌比赛，目的就是想得第一。

因为打电子游戏和桥牌，我大一时的成绩只有3.26。但是自从找到我的最爱——计算机之后，我突然感觉对学习有了相当

浓厚的兴趣。每次老师发了编程的习题后，我晚上不睡觉也要把它做完（虽然老师给了一个星期的时间）。那时，我不再想拿桥牌第一，而更想做计算机第一。在这样的兴趣驱动下，我在大二、大三、大四时的成绩都是满分4.0，这样才补救了大一的贪玩，使我最后得以从计算机系以第一名的成绩毕业。

打工过程中发现别的世界

打工是大学生学习的良机。

刚开始打工时，我什么也不会做，那就只能去做家教了。后来在计算机中心实习。到了暑假，我也跟一些公司做一些计划，写点儿程序，最有意思的就是写了一个称钻石重量的程序。当时是1980年，我大一的暑假。

大学总共三个暑假，大一大二之间的那个暑假我在计算机中心打工，大二大三之间的那个暑假除了在法学院打工，就是在高盛打工，而给我介绍工作的人是我打桥牌时认识的。面试的时候很有趣，因为企业里有一些很敏感的信息，他们会用测谎机对面试者进行测试。

一开始，面试官问："你有没有酗酒？"

"没有。"

"有没有吸毒？"

"没有。"

"有没有盗用过公款？"

"没有。"

"有没有赌博？"

"没有。"

"确定没有吗？为什么你的心跳突然加速了？"

当时我正在想：我确实有几次和同学玩桥牌时，下了小小的赌注。然后他继续追问："你为什么心跳这么快？你一个礼拜输多少钱？1000？500？"我赶紧解释说："只是打桥牌时和同学玩玩。"他又追问："真的吗？请讲实话！"——很严厉的口气。我心中暗叹：难道我就因为打桥牌断送了这样一份很好的工作？没想到面试官最后却跟我说："你的人品非常优秀，准备上班吧！"原来，因为这个工作可以接触相当多的敏感数据（例如高盛即将推荐的那些股票），他们怕暑期工拿这些数据去发财，所以他们必须吓唬吓唬每个申请者，这样才能发现品行不好的应聘者。

高盛是个很好的企业，里面的员工都很优秀，但他们都不太懂计算机，很多数据还需要手工计算。那些按照他们的经验认为我需要做一整天才可以完成的工作，实际上利用计算机程序我大概花了一个小时就做完了。利用其余的时间，我在那里学了不少投资、管理方面的知识。

除了打工，大学生社团活动对成长也很有帮助。虽然我在读高中时，参加了很多社团，非常活跃，有很多参与社会工作的良好记录。但那时，这些事情我都是强迫自己去做的，只是为了在申请大学的时候履历表上多一行字。现在回头想想，我从中得到的最宝贵的东西是与人相处的能力，而不是大学申请表上的那行字。

（杨士忠摘自《与未来同行》 图/潘英丽）



每个人一生中都拥有一副好牌，可惜的是许多人都把它浪费了，手上握有一副富人的牌，却把自己打成了一个穷人。——冯仑

1.舞动的北京数独

游戏规则：

每个三角形内9个格，各行、各列（相连或不相连均包括），要求每个三角形内1-9各出现一次，不能重复。



				3			4	
	8	6	9	4	2	3		
			6		8			
			7		5			
	3	8		2	9			
7		9		8		6		
		2	4				3	
						5		
					1			



2.数独九宫格

北京奥运会圆满落幕，中国代表团获51枚金牌，位居金牌榜首位，并在多个项目上实现零的突破。数独联盟为此专门研发了相关题目。数独爱好者可以一边动脑筋答题，一边回忆奥运会的精彩时刻。

答题规则：

对角线数独：数独每行、每列、每宫及两条大对角线中均填入1-9且不重复。题目中的对角线隐去了，做题的时候请自行添加。

	9	5	1	2			3	
	3						6	
	7	1	8				9	
				4			7	
				6			4	
	2			7			5	
		9	5				1	

真正的道路其实就是一根绳索，它不是紧绷在高处，而是贴近地面，与其说是供人行走，不如是用来绊人的。——卡夫卡

2008年第9期上半月答案

8	5	4	7	2	6	9	1	3
2	1	3	9	4	5	8	7	6
7	9	6	1	8	3	2	4	5
9	2	7	5	1	4	6	3	8
5	4	8	6	3	9	1	2	7
3	6	1	2	7	8	5	9	4
4	8	9	3	6	2	7	5	1
6	7	2	4	5	1	3	8	9
1	3	5	8	9	7	4	6	2

